

股票代號:1717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Materials Co., Ltd.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七日刊印
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www.eternal-group.com>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顏淑雯 職 稱：副總經理

電 話：(07) 383-8181 轉 306

電子郵件信箱：sophy_yen@email.eternal-group.com

代理 發言人：蘇文彬 職 稱：協理

電 話：(07) 383-8181 轉 396

電子郵件信箱：wenping_su@email.eternal-group.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 578 號

電話：(07) 383-8181

路 竹 廠：高雄市路竹區後鄉里長興路 22 號

電話：(07) 696-3331

大 發 廠：高雄市大寮區大發工業區裕民街 30 號

電話：(07) 787-3645

屏 南 廠：屏東縣枋寮鄉屏南工業區屏南路 23 號

電話：(08) 866-9009

中壢營業所：桃園縣中壢市中壢工業區吉林路 27-1 號 2 樓

電話：(03) 462-8088

台中營業所：台中市南屯區大墩十街 300 號 6 樓之一

電話：(04) 2253-3555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 8 號 B1

電 話：(02) 2746-3797

網 址：<http://www.pscnet.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 姓名：劉子猛、張明輝

事務所 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高雄市民族二路 95 號 22 樓

電 話：(07) 237-3116

網 址：<http://www.pwc.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無

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eternal-group.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經理人資料	8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3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3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35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5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7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8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3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2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2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2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3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3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3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4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8
三、從業員工資訊-----	51
四、環保支出資訊-----	51
五、勞資關係-----	52
六、重要契約-----	54
七、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54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56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70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45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08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評估

一、財務狀況-----	208
二、財務績效-----	209
三、現金流量-----	20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1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10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210
七、其他重要事項-----	212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13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13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13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13

玖、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13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首先要感謝全體股東過去一年對公司的信任與支持。回首 104 年，全球經濟在歷經石油價格鉅幅下挫、金融市場動盪、多個地區出現與地緣政治相關緊張情勢及中國大陸地區經濟成長放緩，整體營收表現不如預期，但在經營團隊努力下，長興因產能拓展、新產品開發及製造成本降低，整體獲利再創佳績。

展望 105 年，在詭譎多變的大環境下，長興仍將秉持守法、守信、守德的企業文化，繼續擴展材料核心技術版圖，積極提昇營運績效，創造員工價值並強化公司治理，為股東創造更大利益，以不負全體股東的託付與期許。

茲將 104 年營業結果報告如下：

一、104 年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公司 104 年度合併營收淨額計 385 億元，與 103 年度相較減少 4.60%；在經營利益方面，稅前淨利為 34.91 億元，比上年度增加 15.93%，稅後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為 28.72 億元，每股稅後盈餘為 2.81 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

公司於 104 年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 104 年預算執行分析資料。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金額
營業收入	38,486,943
營業毛利	8,746,889
營業損益	3,397,42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3,693
稅前淨利	3,491,120
本期淨利（損）	2,872,776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之稅後淨額	(654,615)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2,218,16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871,63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14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229,46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1,304)
每股盈餘(元)	2.81

2、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

項 目	比 率
資產報酬率	6
權益報酬率	1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4
純益率	7
每股盈餘(元)	2.81

(四)研究發展狀況

1、104 年度研發成果：

- (1)觸控面板用UV光固化玻璃保護塗料。
- (2)3D列印UV成形材料。
- (3)高甲基醚化度三聚氰胺甲醛樹脂。
- (4)合金鋼淬火劑。
- (5)V-0級有鹵CEM-1高耐漏電複合材基板。
- (6)長效型紫外光遮蔽材料。
- (7)體外檢驗醫材用親水膜。
- (8)UV光固化偏光材料膠黏劑。
- (9)水性醇酸。

2、未來研究方向如下：

- (1)綠能/儲能材料。
- (2)生醫材料。
- (3)軟性電子材料。
- (4)先進構裝材料。
- (5)高性能樹脂材料。
- (6)環保觀念產品。

二、105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預期銷售數量

公司 105 年度營業計劃以不低於近三年營收平均成長率為目標，經營團隊將積極於營運目標達成，戮力共同提升企業價值。

(二)經營方針與產銷策略

- 1.產品結構的調整將朝向產業應用（包括塗料、PCB、光電、半導體封裝、生醫等）所需的功能性樹脂、膠材、膜材等高階產品為發展重點，同時也須加快新產品發展(NPD)與新事業發展（NBD）商業化速度，以獲取更高市場價值。
- 2.繼續中國大陸更完整的市場布局外，亦積極拓展東北亞、東協（ASEAN）與新興市場的深耕經營，除馬來西亞建廠計劃外，針對日本、韓國加強技術、市場的佈局，同時加強亞洲地區之國際大廠合作，讓業務成長更全面，產品結構更多元。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全球多國經濟成長疲弱，且公司合併營收六成以上佔比的中國大陸經濟成長預估持續下調，再加上國際油價受非經濟因素之牽動等，對公司今年營運表現產生實質威脅，然公司將秉持務實穩健原則持續調整經營結構並以靈活的策略、穩健的步伐，致力於業務多元型態的發展，並積極擴展未來市場需求有關新材料之研發與商品化，確保未來長期發展的競爭優勢。

謹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闔家平安

董事長：高國倫



總經理：謝錦坤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53 年 12 月 03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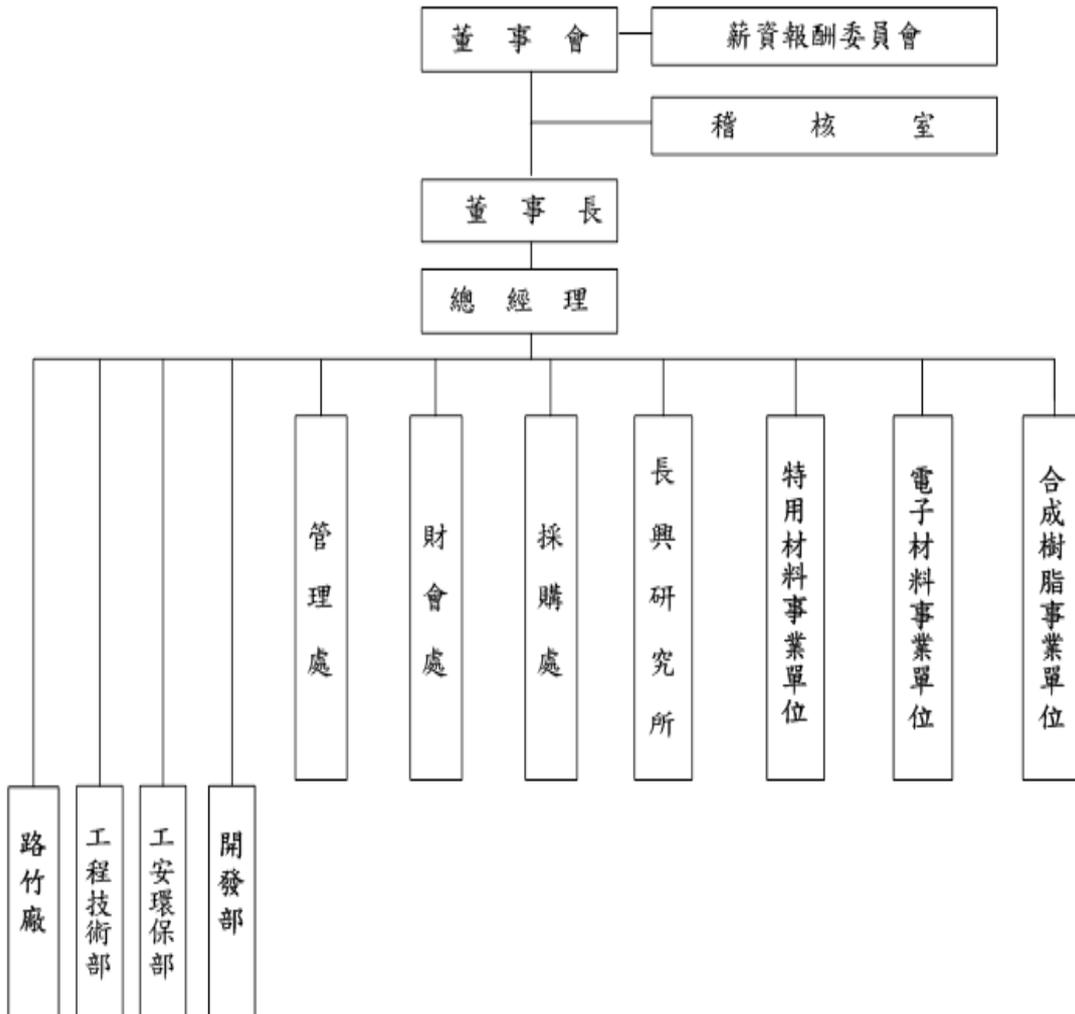
- 53 年 成立於高雄市，初期資本額訂為新台幣 80 萬元整。
- 54 年 高雄建廠完工並開始生產樹脂產品。
- 62 年 路竹廠完工並完成遷廠。
- 77 年 於屏東與荷蘭 DSM 合資設立「帝興樹脂股份有限公司」。
- 83 年 本公司股票於 83 年 03 月 31 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 84 年 於中國大陸江蘇投資設立「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 84 年 於中國大陸廣東投資設立「長興(廣州)化學工業有限公司」。
- 85 年 於日本投資設立「長興化學工業株式會社」。
- 85 年 於中國大陸江蘇投資設立「長興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 86 年 於美國投資設立「Eternal Corp. of America」。
- 86 年 於中國大陸江蘇與荷蘭 DSM Resins BV 合資設立「帝興樹脂(昆山)有限公司」。
- 87 年 於中國大陸上海投資設立「長興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88 年 於美國投資設立「Etern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88 年 於中國大陸上海投資設立「上禾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88 年 於中國大陸江蘇投資設立「長興光電材料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 89 年 於中國大陸廣東投資設立「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 89 年 路竹廠因高屏溪水污染事件停工三個月。
- 90 年 於中國大陸廣東投資設立「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 90 年 於中國大陸廣東投資設立「昌禾國際貿易(廣州保稅區)有限公司」。
- 92 年 美國子公司 Eternal Technology Corp.購買 Shipley Company L.L.C. DF 產品線。
- 92 年 於中國大陸廣東投資設立「長興化學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 92 年 於中國大陸廣東投資設立「長興(廣州)精細塗料有限公司」。
- 92 年 於南科高雄園區投資設立「長興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93 年 於中國大陸江蘇投資設立「長興感光液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 93 年 荷蘭 COGNIS B.V.公司投資「長興化學材料(珠海)有限公司」，持股百分之十。
- 95 年 於中國大陸江蘇投資設立「長興光學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 95 年 與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於中國大陸江蘇投資設立「長興合成樹脂(常熟)有限公司」。
- 95 年 於新竹與友達集團合資成立「達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95 年 於中國大陸廣東投資設立「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 96 年 於中國大陸上海投資設立「創興精細化學(上海)有限公司」。

- 96 年 於中國大陸遼寧投資設立「長興光電材料工業(營口)有限公司」。
- 97 年 於泰國投資取得「長興電子材料(泰國)有限公司」，持股百分之七十五。
- 97 年 撤銷大陸地區投資事業「長興感光液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 97 年 於荷蘭投資設立「Eternal Chemical Europe B.V.」。
- 98 年 撤銷大陸地區投資事業「上禾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
- 98 年 於中國大陸天津投資設立「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 98 年 於南科高雄園區與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等合資設立「長陽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99 年 持有之「長興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數股權完成處分。
- 99 年 於日本投資取得「高新 PETFILM 投資株式會社」，持股百分之二十。
- 100 年 於中國大陸上海投資設立「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 100 年 大陸地區投資事業「長興(廣州)化學工業有限公司」併入大陸地區投資事業「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 100 年 於中國大陸江蘇投資設立「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 100 年 於中國大陸四川投資設立「長興化學工業(成都)有限公司」。
- 101 年 大陸地區投資事業「長興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併入大陸地區投資事業「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 101 年 國外投資事業「Eternal Corp. of America」併入國外投資事業「Etern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102 年 於中國大陸江蘇與日本山櫻化研株式會社合資設立「長鼎電子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 102 年 於日本投資取得「Nichigo-Morton Co., Ltd.」，持股百分之一百。
- 102 年 於義大利投資取得「Elga Europe S.R.L.」，持股百分之三十五。
- 103 年 於中國大陸江蘇投資設立「長興化學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 103 年 公司更名為「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03 年 於高雄與至美電器股份有限公司合資成立「興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104 年 於香港與 Allnex Sarl 合資成立「長新樹脂有限公司」。
- 104 年 於中國大陸與昭和電工株式會社合資成立「昭和電工新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 104 年 於馬來西亞與 Tong Seng Holdings Pte. Ltd. 合資成立「長興材料(馬來西亞)有限公司」。
- 104 年 於澳洲投資取得基亞生技(股)公司關係企業 TBG Diagnostics Limited 之 18.48% 股權。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之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合成樹脂事業單位	負責督導所轄各事業部及子公司經營發展策略之執行及經營目標之達成。
電子材料事業單位	負責督導所轄各事業部及子公司經營發展策略之執行及經營目標之達成。
特用材料事業單位	負責督導所轄各事業部及子公司經營發展策略之執行及經營目標之達成。
長興研究所	負責新產品研發及技術品質提升，整合核心技術、佈建海內外相關研發資源，策劃中、長期研究發展方向並育成新創事業體。
採購處	負責國內外原料、機器設備採購及工程發包業務與重要原料長期合約之策劃及執行。
財會處	負責督導所轄財務、會計等單位之海內外業務整合與稽查其管理績效。
管理處	負責督導所轄人力資源管理、資訊管理、行政服務、法務等單位之海內外業務整合與稽查其管理績效。
開發部	負責產業發展趨勢及新興市場商機之調研、新研發題目市場可行性及成立新事業體之評估、營業據點擴展規劃與管理。
工安環保部	負責規劃工安環保制度，與督導海內外各廠區工環業務之執行，並定期稽查其運作情形。
工程技術部	負責公司工程技術資料管理與製程改善專案，督導各項機械設備之維修、保養規劃、修護及協助新工程之規劃、設計、監工至試車、驗收。
路竹廠	負責路竹廠區各項安全衛生、環境保護業務，及庶務性工作之配合及公共設施維護。
稽核室	負責各項營運活動之稽核。

二、董事、監察人及主要經理人資料：

(一)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註1)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註2、3)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高國倫	1020620	3年	810715	44,365	4.47	42,701	4.18	4,724	0.46	0	0	美國南加州大學 企管碩士 本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總執行長	無	無	無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蕭慈飛	1020620	3年	870410	447	0.05	460	0.05	0	0	0	0	政治大學企管碩士 本公司總經理	本公司策略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楊淮焜	1020620	3年	610514	14,179	1.43	14,199	1.39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系 本公司副總經理	(註4)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黃梧桐	1020620	3年	650523	3,137	0.32	3,231	0.32	1,860	0.18	0	0	成功大學化工系 本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謝錦坤	1020620	3年	930414	614	0.06	596	0.06	0	0	0	0	中山大學企管碩士 本公司副總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 暨總營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高英智	1020620	3年	990615	15,884	1.60	16,361	1.60	1,826	0.18	3,196	0.31	中原大學物理系 台灣好奇(股)公司 董事長	(註5)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柯俊斌	1020620	3年	840428	98,419	9.92	101,371	9.9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陳茂正	1020620	3年	560917	5,489	0.55	5,346	0.52	458	0.04	0	0	淡江大學 管理科學碩士	(註6)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張弘	1020620	3年	990615	22	0.00	1,630	0.16	341	0.03	0	0	逢甲大學 電子計算機科學系	(註7) 信弘(股)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註1：董事長高國倫自81.07.15起初次被選舉為本公司董事，自99.06.15起經董事會選任為董事長迄今。

副董事長蕭慈飛自87.04.10起初次被選舉為本公司董事，自102.06.20起經董事會選任為副董事長迄今。

董事謝錦坤自93.04.14初次被選舉為本公司監察人，自99.06.15起被選任為本公司董事迄今。

董事高英智自65.05.23起被選舉為本公司監察人，自99.06.15起初任本公司董事。

註2：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請另參閱本報第218-225頁「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註3：楊淮焜董事—台灣好奇(股)公司監察人。

註4：高英智董事—光陽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註5：柯俊斌董事—光陽工業(股)公司董事長；誠富國際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註6：陳茂正監察人—成大精機工業(股)公司董事長；瑞翔興業(股)公司董事長；成鼎興業(股)公司董事長；恩溢興業(股)公司董事長；尚揚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光達貿易(股)公司董事長；長陽開發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註7：張弘監察人—成大精機工業(股)公司監察人。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信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31
	光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66
	大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54
	光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39
	弘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68
	慶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3
	昱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4
	柯孝雄	1.21
	絃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9
	柯弘明	1.03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信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循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2.09
	明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05
	信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83
光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信東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74
	先宇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70
	柯景淮	5.73
	昱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41
	洲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51
大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柯孝雄	5.73
	柯榮家	5.48
	柯忠雄	5.10
	柯佳男	3.29
光星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註)	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弘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柯王淑媛	20.00
	柯勝峯	20.00
	柯弘明	20.00
	柯宇峯	20.00
慶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陳盧昭霞	7.56
	陳慶男	43.84
	陳偉志	1.40
昱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柯文發	12.44
	柯俊斌	24.00
	柯俊松	24.00
	柯俊揚	23.44
絃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柯秀足	11.88
	柯佳秀	2.99
	柯慧敏	2.99
	柯秀滿	2.99

註：依據經濟部全國商工登記公示查詢系統資料。

4.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5年04月17日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人獨立董事數
		商務、會計、法律、會計、或業須科公大校以	商務、會計、或業須科公大校以	1	2	3	4	5	6	7	8	9	10	
高國倫			v					v	v	v	v	v	v	0
蕭慈飛			v			v	v	v	v	v	v	v	v	0
楊淮焜			v	v			v	v	v	v	v	v	v	0
黃梧桐			v	v		v	v	v	v	v	v	v	v	0
謝錦坤			v			v	v	v	v	v	v	v	v	0
高英智			v	v				v	v	v	v	v	v	0
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柯俊斌			v	v		v	v			v	v	v		0
陳茂正			v	v		v	v	v	v	v	v	v	v	0
張弘			v	v		v	v	v	v	v	v	v	v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主要經理人資料

105年04月17日；單位：仟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1)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暨 總執行長	中華民國	高國倫	102.06.20	42,701	4.18	4,724	0.46	0	0	美國南加州大學企管碩士	(註1、2)	無	無	無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謝錦坤	102.06.20	596	0.06	0	0	0	0	中山大學企管碩士	(註1、2)	無	無	無
策略長	中華民國	蕭慈飛	102.06.20	460	0.05	0	0	0	0	政治大學企管碩士	(註1)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舜仁	89.12.12	598	0.06	408	0.04	0	0	清華大學化工碩士	(註2、3)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明仁	100.02.21	277	0.03	0	0	0	0	成功大學化學系	(註2、4)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金源	100.02.21	234	0.02	0	0	0	0	台灣大學化工系	(註2)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顏淑霽	102.01.01	247	0.02	101	0.01	0	0	成功大學企管系	(註2、5)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毛惠寬	104.01.01	179	0.02	0	0	0	0	台灣大學化學碩士	(註2、6)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賴丁財	83.01.01	259	0.03	35	0.00	0	0	台灣大學化工系	(註2)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治國	88.07.01	570	0.06	0	0	0	0	中山大學人管博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廖恒寧	88.07.01	209	0.02	0	0	0	0	台灣大學化工系	(註2、7)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莊士賢	89.12.12	178	0.02	72	0.01	0	0	成功大學化工碩士	(註2)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宋春隆	92.01.01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化學系	(註2)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楊儒泰	93.07.15	264	0.03	2	0.00	0	0	台灣大學化工碩士	(註2)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李尚衡	95.01.01	468	0.05	16	0.00	0	0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企管碩士	(註2、8)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程肇模	98.01.01	192	0.02	10	0.00	0	0	中原大學化工系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文榮權	98.01.01	835	0.08	373	0.04	0	0	文化大學物理系	(註2)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和興	99.01.01	92	0.01	2	0.00	0	0	清華大學化工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洪釗城	99.01.01	214	0.02	0	0	0	0	台灣大學化工系	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1)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中華民國	高志宇	99.01.01	52	0.01	9	0.00	0	0	台灣大學化工博士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趙郁文	101.01.01	229	0.02	21	0.00	0	0	成功大學礦材碩士	(註2)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張世芳	103.01.01	81	0.01	397	0.04	0	0	東海大學化工系	(註9)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林東榮	104.01.01	11	0.00	0	0	0	0	中原大學化工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黃金隆	104.01.01	176	0.02	46	0.00	0	0	中原大學化工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蘇文彬	104.01.01	44	0.00	32	0.00	0	0	台灣工業技術學院工管碩士	無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蘇慧芳	103.07.01	21	0.00	0	0	0	0	成功大學會計碩士 中山大學企管碩士	(註2)	無	無	無	無
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張家銓	103.01.01	0	0	0	0	0	0	加拿大約克大學企管碩士	(註2、10)	無	無	無	無

註1：請參閱「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註2：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請另參閱本報第218~225頁「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註3：黃舜仁－達興材料(股)公司董事。

註4：陳明仁－長新樹脂(廣東)有限公司董事。

註5：顏淑芬－達興材料(股)公司董事、環訊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註6：毛惠寬－Elga Europe S.R.L. 董事、高新PETFILM 投資株式會社監事。

註7：廖恒寧－帝興樹脂(股)公司董事、長新樹脂(廣東)有限公司董事、長新樹脂(廣東)有限公司董事。

註8：李尚衡－台灣好奇(股)公司監察人。

註9：張世芳－昭和電工新材料(珠海)有限公司董事。

註10：張家銓－帝興樹脂(昆山)有限公司監察人、環訊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新樹脂有限公司監察人、長新樹脂(廣東)有限公司監察人、昭和電工新材料(珠海)有限公司監察人、帝興樹脂(昆山)有限公司監察人。

註11：與擔任目前職務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1. 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1)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註2)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註3)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數(H)			取得限制員工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高國倫	0	0	6,400	410	0.24	32,057	0	9,447	0	0	1.68	無	
副董事長	蕭慈飛	0	0	6,400	422	0.24	32,057	0	9,447	0	0	1.68	無	
董事	楊淮焜	0	0	6,400	410	0.24	32,057	0	9,447	0	0	1.68	無	
董事	黃梧桐	0	0	6,400	422	0.24	32,057	0	9,447	0	0	1.68	無	
董事	謝錦坤	0	0	6,400	410	0.24	32,057	0	9,447	0	0	1.68	無	
董事	高英智	0	0	6,400	422	0.24	32,057	0	9,447	0	0	1.68	無	
董事	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柯俊斌	0	0	6,400	410	0.24	32,057	0	9,447	0	0	1.68	無	

註1：104年度董監酬勞業經105.03.25董事會核定為8,000,000元，係本年度股東常會通過章程修訂案後分配給付之。

註2：包含公司配車費用。另有關於給付司機之報酬計新台幣1,252仟元，但不計入本項酬金。

註3：本公司104年度盈餘於105年分配之員工酬勞金額為暫估數字。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J)
低於 2,000,000 元	高國倫、楊淮焜、黃梧桐、蕭慈飛、謝錦坤、高英智、光陽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柯俊斌	高國倫、楊淮焜、黃梧桐、蕭慈飛、謝錦坤、高英智、光陽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柯俊斌	楊淮焜、黃梧桐、高英智、光陽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柯俊斌	楊淮焜、黃梧桐、高英智、光陽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柯俊斌
2,000,000 元(含)~ 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 元(含)~ 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蕭慈飛	蕭慈飛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高國倫、謝錦坤	高國倫、謝錦坤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 計	7	7	7	7

2.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註)		業務執行費用(C)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監察人	陳茂正	0	0	1,600	1,600	133	133	0.06	0.06	無
監察人	張 弘									

註：104 年度董監酬勞業經 105.03.25 董事會核定為 8,000,000 元，俟本年度股東常會通過章程修訂案後分配給付之。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監察人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D)
低於 2,000,000 元	陳茂正、張弘	陳茂正、張弘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 計	2	2

3.總執行長、總經理、策略長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註1)		員工酬勞金額(D) (註2)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有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暨總執行長	高國倫	29,627	29,627	0	0	33,063	33,075	16,665	0	16,665	0	2.76	2.76	0	0	0	0	無
總經理	謝錦坤																	
策略長	蕭慈飛																	
副總經理	黃舜仁																	
副總經理	陳明仁																	
副總經理	陳金源																	
副總經理	顏淑霽																	
副總經理	毛惠寬																	

註1：包含公司配車費用。另有關於給付司機之報酬計新台幣1,252仟元，但不計入本項酬金。

註2：本公司104年度盈餘於105年分配之員工酬勞金額為暫估數字。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總執行長、總經理、策略長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總執行長、總經理、策略長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執行長、總經理、策略長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不含)	黃舜仁、陳金源、顏淑霽、毛惠寬	黃舜仁、陳金源、顏淑霽、毛惠寬
10,000,000 元(含)~ 15,000,000 元(不含)	蕭慈飛、陳明仁	蕭慈飛、陳明仁
15,000,000 元(含)~ 30,000,000 元(不含)	高國倫、謝錦坤	高國倫、謝錦坤
30,000,000 元(含)~ 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 計	8	8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4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暨總執行長	高國倫	0	26,912	26,912	0.94
	副董事長暨策略長	蕭慈飛				
	總經理	謝錦坤				
	副總經理	黃舜仁				
	副總經理	陳明仁				
	副總經理	陳金源				
	副總經理	顏淑霏				
	副總經理	毛惠寬				
	協理	賴丁財				
	協理	林治國				
	協理	廖恒寧				
	協理	莊士賢				
	協理	宋春隆				
	協理	楊儒泰				
	協理	李尚衡				
	協理	程肇模				
	協理	文榮權				
	協理	林和興				
	協理	洪釗城				
	協理	高志宇				
	協理	趙郁文				
	協理	張世芳				
	協理	林東榮				
協理	黃金隆					
協理	蘇文彬					
經理(會)	蘇慧芳					
經理(財)	張家銓					

(二)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酬金總額占 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			
	104 年度		103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表內 所有公司
董事(註)	0.24	0.24	0.30	0.30
監察人	0.06	0.06	0.08	0.08
總執行長、總經理、 策略長及副總經理	2.76	2.76	3.39	3.39

註：未含兼任員工領取之相關酬金。

2.支付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之報酬，係依本公司章程及訂定之核薪作業相關辦法與規章辦理。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A 】	備註
董事長	高國倫	6	0	100	無
副董事長	蕭慈飛	6	0	100	無
董事	楊淮焜	6	0	100	無
董事	黃梧桐	6	0	100	無
董事	謝錦坤	6	0	100	無
董事	高英智	5	0	83	無
董事	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柯俊斌	6	0	100	無
監察人	陳茂正	6	0	100	無
監察人	張 弘	6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經理人年度調薪案、經營績效獎金案、利潤績效獎金案、年績效獎金案、薪酬相關辦法審議案、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配發案，高國倫董事、蕭慈飛董事、謝錦坤董事依利益迴避規定離席迴避討論，並由高國倫董事長指定楊淮焜董事代理主持該議案。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本公司業已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以資遵循，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輸入董事會之董事出席情形，亦於公司網站揭露董事會重大決議事項。
2. 本公司已於 100 年 10 月 21 日起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三位成員)，負責協助董事會評估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水準。
3. 為落實公司治理精神，有效提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於年報、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皆充分揭露各項經營及財務訊息。
4. 本公司將於 105 年度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以強化內部監控機制、協助董事會決策。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無此情事。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陳茂正	6	100	無
監察人	張 弘	6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及股東直接連絡對談。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稽核主管依法按月、按季將稽核報告、追蹤報告呈送監察人審核。

2. 稽核主管與董事及監察人於董事會會議前舉行座談會，並作成記錄；稽核主管列席定期董事會作稽核業務報告。

3. 監察人得視需要與會計師直接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已訂定「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治理規定」，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並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並無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 本公司業已訂定「股務作業管理辦法」辦理，並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委託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東相關問題，若涉及法律問題，本公司法務室及委任之法律事務所將可提供必要之諮詢及協助。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 本公司可掌握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另股務相關事務由股務代理機構統一綜合證券協助辦理。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 本公司已訂定「關係人交易作業準則」及「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規範」作為與關係企業間作業之規範依據。且關係企業之資產及財務皆獨立，由專人負責並受母公司控管與稽核，以避免關係企業產生弊端造成公司之風險。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規範」，以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並無差異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一)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並分屬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專業領域，已落實多元化原則。	預計於105設置審計委員會。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二) 本公司已依法於100年10月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餘尚未設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但預計於105年股東會選任獨立董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V		(三) 本公司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未來將視實際運作需求增訂相關辦法及程序。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四) 1. 本公司每年定期檢視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檢查其是否為本公司董事、股東或於本公司支薪，確認其為非利害關係人，且每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年亦均請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性聲明書」，相關評估結果並提報董事會。另會計師之輪替亦遵守相關規定辦理。</p> <p>2.本年度經本公司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均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及相關法令規定。</p>	精神執行並無差異
四、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p>1.本公司對往來金融機構、債權人皆提供充足的資訊，對於員工亦有順暢的溝通管道，並依規定揭露相關資產取得與處分、背書保證...等於交易所網站，讓利害關係人有足夠的資訊做判斷以維護其權益。</p> <p>2.本公司已建置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之管道，並於官網上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均有專人負責處理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並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委託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並無差異
六、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V		<p>(一) 本公司已架設網站，建置「投資人關係」與「企業社會責任」專區，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 1.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及將法人說明會資料放置公司網站。 2.本公司按「公開發行公司網路申報公開資訊應注意事項」規定，建立公開資訊網路申報作業系統，進行各項資料與重大訊息揭露作業。</p>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並無差異
七、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	V		(一)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除依當地政府規定辦理各項社會保險及退休制度外，並依公司所需制訂合宜之福利制度，其各項員工福利包括生育、婚、喪、喜慶、國內外旅遊補助、生日及節慶禮金、久任（資深）員工獎勵、定期健康檢查、年終獎金，以及提供員工餐廳、交通車、宿舍等多項措施。此外，每年編列預算以配合完整之內部與派外訓練及語言進修補助以提升員工工作技能與知識之教育訓練制度。再者，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增進勞資雙方之溝通並確保勞資和諧關係。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保險之情形等)？			<p>(二) 投資者關係：即時公告財務、業務及重大訊息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使投資者充分知悉公司之發展方向及策略動向。</p> <p>(三) 供應商關係：與上游供應商與優質顧客建立良好的合作關係，共同營建共利共生的商業生態系統。</p> <p>(四)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重視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公司網站已揭露財務、業務、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供參考，利害關係人如有需求可利用發言人專屬電話、電子郵件或傳真等管道表達意見隨時與公司連絡。</p> <p>(五) 董事及監察人104年度進修之情形：已依規定在公開資訊觀測站上揭露。</p> <p>(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訂定各類符合法令與內部管理需求之規章，以進行各種風險評估與衡量。</p> <p>(七)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制定「客訴處理管理辦法」迅速且有效地解決客戶所反應的有關問題。</p> <p>(八)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險。</p>	
八、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V		本公司每年定期參與證交所舉辦之公司治理評鑑系統。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並無差異

(四)公司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評估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水準。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共三位，並由陳以亨委員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104 年度共召開 2 次會議，委員皆親自出席與會。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註 3)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陳以亨	V		V	V	V	V	V	V	V	V	V	V	1	無
其他	潘純仁			V	V	V	V	V	V	V	V	V	V	0	無
其他	洪麗蓉		V	V	V	V	V	V	V	V	V	V	V	2	無
董事	黃梧桐			V	V		V	V	V	V	V	V	V	0	是 (註 4)

註 1：上表揭露至 104.12.31 止。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註 4：於 103 年 3 月 19 日依法解任。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2年06月20日至105年06月19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陳以亨	2	0	100%	無
委員	潘純仁	2	0	100%	無
委員	洪麗蓉	2	0	100%	無 (任期：103/04/01~105/06/19)
委員	黃梧桐	-	-	-	於103年3月19日依法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p>	V		<p>(一)已訂定「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準則」，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明示企業社會責任之政策為落實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參與推動社會公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具體成效詳如公司網站中之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http://www.eternal-group.com/WebData/CsrDemo</p> <p>(二)每年參加外部專業單位之訓練。</p> <p>(三)本公司已設置專責推動與整合公司治理、環境保護、綠色產品、能源管理、員工關懷、社會公益等各議題相關內容之主辦單位，並依授權規定呈報總經理、董事長及董事會。</p> <p>(四)本公司訂定合理且具競爭力之薪資報酬制度，另亦有明確的績效考核與獎懲制度，除個人獎懲記錄作為績效考核分數參考外，並</p>	<p>已依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並無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懲戒制度？			有激勵績優員工之相關制度。在保障股東權益與企業永續發展的同時也兼顧於社會責任。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V	V	<p>(一) 本公司藉由綠色生產技術開發原物料減量等源頭管理措施，並致力於綠色產品，綠能產業產品研發，以設計低耗能、低污染、高功效之應用材料作為企業投身環境綠化之實質行動。</p> <p>(二) 本公司對於環保議題向來極為重視，依ISO 14001國際規範推行環境管理制度，並於88年取得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p> <p>(三) 本公司依ISO 14064-1國際規範推動溫室氣體排放基線盤查工作，目前已完成94-104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作業，建置溫室氣體排放量清冊，並於99年10月委託台灣衛理國際品保驗證股份有限公司(BV)查證94年溫室氣體排放量之正確性，於100年1月順利取得溫室氣體查證聲明書；於102年11月15日通過三項產品之PAS 2050碳足跡查證聲明書。</p>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並無差異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V	V	<p>(一) 本公司以人為本，尊重專業且用心照顧員工福利，並且以"守法、守信、守德"為公司企業文化與核心價值，同時公司制度與管理政策皆符合法律規範與人權精神。</p> <p>(二) 本公司已訂立「職場防護措施申訴作業程序書」並公告周知，據此建置申訴機制及管道，並依循申訴處理程序妥適處理。</p> <p>(三) 針對法規規範之健康檢查需求每年徹底實施，出具檢查結果分析報告，由專門人員(廠區醫護人員)針對異常項目進行追蹤管控，從事特殊作業人員每年也安排接受特殊健康檢查；同時並利用健檢軟體統計分析各廠區建康檢查狀況，宣導各種衛教小常識，並舉行員工樂活健走，成立運動</p>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V		類社團。 健康觀念的推動，各廠區皆規劃健康促進講座，定期安排廠醫或專家針對職場相關疾病預防與政府健康政策進行訓練等；且廠區視狀況推動健康午餐，同時為了配合政府規劃推動健康促進方案，對於員工超時工作過負荷、工作場所人因工學以及母性員工保護，制訂促進計畫避免促發心血管疾病、肌肉骨骼傷害及增加母嬰危害的預防。並安排戒菸、減重等相關活動，總公司、大發廠、屏南廠等三個廠區更於100年度獲得健康促進標章的殊榮。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暨高階主管座談會」，以增進勞資雙方之溝通並確保勞資和諧關係，同時在相關資訊平台系統或公佈欄等處公開揭露員工相關重要訊息。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本公司依據願景、使命與年度經營目標，建置職能導向人才發展體系，並循此展開人才培育相關培訓計劃與專案，強化員工專業與能力以求適才適所永續發展。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V		(六)已制定客訴處理作業程序為申訴管道。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V		(七)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執行。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V		(八)與供應商往來前，會考量身為上市公司自身社會責任，除了評估供貨品質、交期及價格外，也會評估該供應商是否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相關記錄，情節嚴重者將不列入合格供應商。	
			(九)集團原料採購合約為每月執行，發現現有供應商違反其自身的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集團即可自次月(季)起轉換供應來源。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V		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揭露於公司網站，並依規定申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精神執行並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落實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參與推動社會公益、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其餘運作情形請參閱上述各項之說明。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於公司網站揭露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內容涵蓋各項議題之運作情形。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V V V		(一)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明示建立守法、守信、守德之企業文化與誠信經營，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申報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相關規範公布於公司內部系統供同仁隨時查閱及執行，並於教育訓練時加強宣導，藉以落實相關規定。 (三)本公司員工及有往來之利害關係人(例如：供應商、承攬商…等)均應共同遵守透明、公平、合法的商業誠信行為。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精神執行並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	V V V		(一)針對各類往來對象進行評鑑及信用調查，以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記錄者進行交易。 (二)本公司已設置制訂及推動「誠信經營守則」之主辦單位，並由稽核單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內稽情形。 (三)相關政策落於規章制度中，並於日常運作時，確實保持溝通及陳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精神執行並無差異

並落實執行？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V	述管道暢通。 (四) 本公司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稽核室依年度稽核計畫，執行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查核。 (五) 依循”守法、守信、守德”之企業文化，公司定期透過內部、外部訓練，如智權法規、契約基礎法律知識、合約管理、法律責任等各項法令相關課程，以提升員工誠信經營之觀念。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V V	(一) 本公司已訂定「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範相關檢舉制度，並建立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已訂定「檢舉制度」實施暨管理辦法，並於公司內部公告周知。 (三) 本公司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受不當處置，並規定處理檢舉案之人，對於檢舉人身分及內容予以保密，並出具聲明書。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精神執行並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已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精神執行並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已揭露於公司網站，查詢請連結至 www.eternal-group.com。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考量實際營運需要，已訂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治理規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規範」、「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準則」、「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公開於公司網頁。另同時於網頁上揭露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以增進公司治理運作資訊。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5 年 03 月 25 日

本公司民國104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4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5 年 03 月 25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高國倫 簽章

總經理：謝錦坤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04 年度股東常會

議案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案由一	承認 103 年度決算表冊案。	照案執行。
案由二	承認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	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1.8 元，照案執行完畢。
案由三	通過公司章程條文修正案。	通過公司章程修正案，增列獨立董事、設置審計委員會、董事選舉辦法改採提名制、修訂股利政策及增列本次修正章程日期，並依修正後章程執行。
案由四	通過「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名稱及條文修正案。	本公司第十七屆董事依修訂後「董事選任辦法」辦理全面改選。
案由五	通過「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條文修正案。	本公司辦理背書保證悉依修訂後條文辦理。
案由六	通過「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條文修正案。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悉依修訂後條文辦理。
案由七	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條文修正，並廢止原「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準則」案。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悉依修訂後條文辦理。

2. 董事會

日期	決議
104.03.20	<p>案由一：通過長興材料(馬來西亞)有限公司購地案。</p> <p>案由二：通過長興化學工業(天津)有限公司購置青島辦公處所案。</p> <p>案由三：通過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增設多元醇生產線案。</p> <p>案由四：通過本公司合成樹脂事業部溼氣反應型新製程生產線投資案。</p> <p>案由五：通過刪除本公司路竹廠興建廠辦大樓預算案。</p> <p>案由六：通過會計師委任案及獨立性評估。</p> <p>案由七：通過民國 103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討論案。</p> <p>案由八：通過民國 103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p> <p>案由九：通過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p> <p>案由十：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條文修正，並廢止原「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準則」案。</p> <p>案由十一：通過民國 104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案。</p> <p>案由十二：通過集團子公司資金貸與案。</p> <p>案由十三：通過集團子公司資金貸與(委託貸款)案。</p> <p>案由十四：通過法國巴黎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有關背書保證事由變更案。</p> <p>案由十五：通過境外控股公司 E-Electron Corp.(易特公司)及 Eternal Polymer Co., Ltd.(長興合成樹脂公司)結束營運，辦理註銷案。</p> <p>案由十六：通過為子公司 Eternal Holdings Inc.聯合授信案提供背書保證案。</p> <p>案由十七：通過「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修訂案。</p> <p>案由十八：通過依法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p>

	案由十九：通過解除經理人擔任本公司轉投資事業競業禁止限制案。
104.05.08	<p>案由一：通過 104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討論案。</p> <p>案由二：通過長興材料(馬來西亞)有限公司投資計劃變更申請。</p> <p>案由三：通過合成樹脂事業部生產線投資案。</p> <p>案由四：通過參與本公司之轉投資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案。</p> <p>案由五：通過長興光學材料(蘇州)有限公司廠房加固案。</p> <p>案由六：通過特殊材料事業部生產線投資案。</p> <p>案由七：通過特殊材料事業部投資項目變更申請案。</p> <p>案由八：通過建造員工藝文中心、路竹廠正門面及相關設施案。</p> <p>案由九：通過銀行聯合授信案。</p> <p>案由十：通過集團子公司資金貸與(外債)案。</p> <p>案由十一：通過集團子公司間資金貸與(委託貸款)案。</p> <p>案由十二：通過集團子公司間資金貸與額度(匯豐銀行現金池)年度審核更新案。</p> <p>案由十三：通過集團子公司間資金貸與額度(法國巴黎銀行現金池)年度審核更新案。</p> <p>案由十四：通過解除經理人擔任本公司轉投資事業競業禁止限制。</p> <p>案由十五：通過代工線受讓案。</p> <p>案由十六：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授權規定有關取得或處分資產其核決金額增修訂案。</p>
104.07.24	<p>案由一：通過 2015 年度全球(合併)營業修訂計劃。</p> <p>案由二：通過 2015 年年中經費預算修訂案。</p> <p>案由三：通過 2015 年年中利潤計劃修訂案。</p> <p>案由四：通過本公司背書保證子公司授信額度案。</p> <p>案由五：通過境外控股公司 Eternal Global (BVI) Co., Ltd.減資案。</p> <p>案由六：通過訂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案。</p> <p>案由七：通過本公司章程修正案。</p> <p>案由八：通過子公司 Etern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資金貸與他人案。</p> <p>案由九：通過「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規定」條文修正及更名，並廢止「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準則」案。</p> <p>案由十：通過「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治理規定」、「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社會責任準則」修訂案。</p> <p>案由十一：通過解除經理人擔任本公司轉投資事業競業禁止限制。</p> <p>案由十二：通過「自有車輛因公使用補助費管理規範」修訂案。</p> <p>案由十三：通過 2014 年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配發案。</p>
104.08.07	<p>案由一：通過 104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討論案。</p> <p>案由二：通過集團子公司資金貸與(外債)案。</p> <p>案由三：通過集團子公司資金貸與(委託貸款)案。</p> <p>案由四：通過本公司背書保證子公司授信額度案。</p> <p>案由五：通過「總公司授權規定」、「大陸地區子公司授權規定」及「董事會公司治理規範」修訂案。</p>
104.11.06	<p>案由一：通過生技公司股權投資案。</p> <p>案由二：通過 104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討論案。</p>

	<p>案由三：通過廢止「會計管理規範」、「財務報表編制準則」、「會計專業判斷程序、會計政策與估計變動管理規範」及「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管理規範」，整併為「會計管理規範及財務報表編制準則」案。</p> <p>案由四：通過修訂「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廢止「董事會公司治理規範」案。</p> <p>案由五：通過整併「內部訊息處理規範」與「內線交易防範規定」，更名為「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規範」。</p> <p>案由六：通過增訂「董事候選人提名辦法」。</p> <p>案由七：通過增訂「獨立董事職責範疇規則」。</p> <p>案由八：通過增訂「申請暫停及恢復有價證券交易作業程序」。</p> <p>案由九：通過「內部控制制度」修訂案。</p> <p>案由十：通過增訂「財務及非財務資訊之管理辦法」。</p> <p>案由十一：通過增訂「負債承諾及或有事項管理辦法」。</p> <p>案由十二：通過增訂「票據管理辦法」。</p> <p>案由十三：通過增訂「股務作業管理辦法」。</p>
104.12.28	<p>案由一：通過 2016 年(全球-合併營收)營業計劃。</p> <p>案由二：通過 2016 年經費預算案。</p> <p>案由三：通過 2016 年資本預算案。</p> <p>案由四：通過 2016 年利潤計劃案。</p> <p>案由五：通過 2016 年資金收支計劃案。</p> <p>案由六：通過 2016 年度稽核計劃案。</p> <p>案由七：通過集團子公司資金貸與(外債)案。</p> <p>案由八：通過集團子公司資金貸與(委託貸款)案。</p> <p>案由九：通過本公司章程修正案。</p> <p>案由十：通過董事會授權董事長核決本公司 2016 年度向金融機構辦理開戶、存款、借款，含有關額度之申請或續約。</p> <p>案由十一：通過增訂「預算管理辦法」。</p> <p>案由十二：通過提報「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計畫書」案。</p> <p>案由十三：通過「關係人交易作業準則」修訂案。</p> <p>案由十四：通過修訂「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p> <p>案由十五：通過「職務代理管理辦法」、「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審議案。</p> <p>案由十六：通過薪酬相關辦法審議案。</p> <p>案由十七：通過 2016 年經理人年度調薪案。</p> <p>案由十八：通過 2015 年經理人年績效獎金、經營績效獎金及利潤超標績效獎金案。</p>
105.03.25	<p>案由一：通過民國 105 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p> <p>案由二：通過 104 年度董監及員工酬勞分配案。</p> <p>案由三：通過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p> <p>案由四：通過民國 104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討論案。</p>

	<p>案由五：通過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p> <p>案由六：通過 104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p> <p>案由七：通過本公司第十七屆董事選舉案。</p> <p>案由八：通過第十七屆董事候選人提名案。</p> <p>案由九：通過解除本公司第十七屆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p> <p>案由十：通過本公司章程修正案。</p> <p>案由十一：通過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p> <p>案由十二：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正案。</p> <p>案由十三：通過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正案。</p> <p>案由十四：通過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修正案。</p> <p>案由十五：通過修訂「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規範」與「印章管理規定」案。</p> <p>案由十六：通過修訂「母公司授權規定」與「大陸子公司授權規定」案。</p> <p>案由十七：通過集團子公司資金貸與額度(匯豐銀行增設現金池)案。</p> <p>案由十八：通過集團子公司間資金貸與額度(委託貸款)案。</p> <p>案由十九：通過集團子公司資金貸與(外債)案。</p> <p>案由二十：通過 105 年第一季簽證會計師變更案。</p> <p>案由二十一：通過 105 年第二季至 106 年第一季會計師委任案及獨立性評估。</p> <p>案由二十二：通過依法出具 10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p>
105.05.05	<p>案由一：通過 105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討論案。</p> <p>案由二：通過審查第十七屆董事會被提名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p> <p>案由三：通過 Eternal Chemical Europe B.V. 結束營運辦理註銷案。</p> <p>案由四：通過為子公司長興材料(馬來西亞)有限公司聯合授信案提供背書保證案。</p> <p>案由五：通過集團子公司間資金貸與(外債)案。</p> <p>案由六：通過集團子公司間資金貸與額度(匯豐銀行現金池)年度審核更新案。</p> <p>案由七：通過集團子公司間資金貸與額度(法國巴黎銀行現金池)年度審核更新案。</p> <p>案由八：通過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發行新股予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以受讓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及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股權案。</p>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	張明輝	104 年度	無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0	46	46
2	2,000 仟元(含)~ 4,000 仟元		0	0	0
3	4,000 仟元(含)~ 6,000 仟元		0	0	0
4	6,000 仟元(含)~ 8,000 仟元		7,000	0	7,000
5	8,000 仟元(含)~ 10,000 仟元		0	0	0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0	0	0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	7,000	0	0	0	46	46	104 年度	其他非審計公費為國際稅務諮詢
	張明輝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在最近二年度及其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形者：

1.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5 年 3 月 25 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考量本公司未來業務發展及內部管理需要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V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個體財務報告：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依各該公司所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及編製而得，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 合併財務報告：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依各該公司所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及編製而得，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2.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郭麗園及龔俊吉
委 任 之 日 期	105年3月25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3.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5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4 年度		105 年 04 月 17 日止		備註
		持有股數	質押股數	持有股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增(減)數	增(減)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 總執行長	高國倫	(892,000)	0	(151,000)	0	
副董事長 兼策略長	蕭慈飛	0	0	0	0	
董事兼 總經理	謝錦坤	0	0	0	0	
董事	楊淮焜	(200,000)	0	0	0	
	黃梧桐	0	0	0	0	
	高英智	0	0	0	0	
	光陽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0	0	0	0	
	代表人： 柯俊斌	0	0	0	0	
監察人	陳茂正	(66,000)	0	(68,000)	0	
	張弘	1,560,468	0	0	0	
副總經理	黃舜仁	0	0	0	0	
	陳明仁	0	0	0	0	
	陳金源	0	0	0	0	
	顏淑霧	0	0	0	0	
	毛惠寬	0	0	0	0	
協理	賴丁財	0	0	0	0	
	林治國	0	0	0	0	
	廖恒寧	0	0	0	0	
	莊士賢	0	0	0	0	
	宋春隆	0	0	0	0	
	楊儒泰	0	0	0	0	
	李尚衡	0	0	0	0	
	程肇模	0	0	0	0	
	文榮權	0	0	0	0	
	林和興	0	0	0	0	

職稱	姓名	104 年度		105 年 04 月 17 日止		備註
		持有股數	質押股數	持有股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增(減)數	增(減)數	增(減)數	
	洪釗城	0	0	0	0	
	高志宇	0	0	0	0	
	趙郁文	0	0	0	0	
	張世芳	0	0	0	0	
	林東榮	(20,000)	0	0	0	
	黃金隆	0	0	0	0	
	蘇文彬	0	0	0	0	
會計主管	蘇慧芳	0	0	0	0	
財務主管	張家銓	0	0	0	0	

(二)股權移轉關係人資訊：

截至 105 年 04 月 17 日止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楊淮焜	贈與	1040106	楊靚雲	父女	100,000	不適用
楊淮焜	贈與	1040106	楊靚寧	父女	100,000	不適用
陳茂正	贈與	1040427	陳定遠	父子	22,000	不適用
陳茂正	贈與	1040427	陳成家	父子	22,000	不適用
陳茂正	贈與	1040427	陳安邦	父子	22,000	不適用
陳茂正	贈與	1050330	陳定遠	父子	23,000	不適用
陳茂正	贈與	1050330	陳成家	父子	22,000	不適用
陳茂正	贈與	1050330	陳安邦	父子	23,000	不適用

(三)股權質押關係人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單位：仟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光陽工業(股)公司	101,371	9.92	0	0	0	0	光星實業	母子公司	無
代表人：柯俊斌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光星實業(股)公司	69,882	6.84	0	0	0	0	光陽工業	母子公司	無
代表人：柯俊斌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高英士	51,514	5.04	17,612	1.72	0	0	高鄭麗華 高國倫 高英智	配偶 父子 兄弟	無
高國倫	42,701	4.18	4,724	0.46	0	0	高英士 高鄭麗華	父子 母子	無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29,351	2.87	0	0	0	0	無	無	無
代表人：蔡宏圖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28,140	2.75	0	0	0	0	無	無	無
代表人：鄭本源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匯豐託管荷蘭銀行代理人服務香港有限公司	20,202	1.98	0	0	0	0	無	無	無
高鄭麗華	17,612	1.72	51,514	5.04	0	0	高英士 高國倫 高英智	配偶 母子 叔嫂	無
中國人壽保險(股)公司	16,817	1.65	0	0	0	0	無	無	無
代表人：王銘陽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高英智	16,361	1.60	1,826	0.18	3,196	0.31	高英士 高鄭麗華	兄弟 叔嫂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Eternal Holdings Inc.	193,693,883	100.00	0	0	193,693,883	100.00
Eternal Global (BVI) Co.,Ltd.	19,321,024	100.00	0	0	19,321,024	100.00
Mixville Holdings Inc.	32,730,000	100.00	0	0	32,730,000	100.00
Advanced PETFILM Investment Co., Ltd.	270	20.00	0	0	270	20.00
達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4,294,375	26.02	1,489,461	1.60	25,783,836	27.62
長陽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268,963	62.80	3,000,000	10.91	20,268,963	73.71
帝興樹脂股份有限公司	3,660,000	40.00	0	0	3,660,000	40.00
Eternal Electronic Material(Thailand) Co.,Ltd.	937,500	75.00	0	0	937,500	75.00
長興化學工業株式會社	4,000	100.00	0	0	4,000	100.00
Nikko-Materials Co.,Ltd.	11,520	100.00	0	0	11,520	100.00
Eternal Materials (Malaysia) Sdn. Bhd.	28,667,700	90.00	0	0	28,667,700	90.00
Eternal Chemical Europe B.V.	180	100.00	0	0	180	100.00
興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1,200,000	80.00	0	0	11,200,000	80.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

105年04月17日；單位：仟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上市)1,022,169	177,831	1,200,000	無

2.股份種類

105年04月17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3.08	—	1,200,000	12,000,000	1,022,169	10,221,690	盈餘轉增資 297,719	無	103.07.02 金管證發字第 1030025006號

3.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105年04月17日；單位：仟股、%

數量	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20	138	28,540	212
持有股數	0	100,132	262,832	524,299	134,906	1,022,169	
持股比例	0	9.80	25.71	51.29	13.20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05年04月17日；每股面額十元、%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12,135	2,593,872	0.25
1,000 至 5,000	9,833	21,585,149	2.11
5,001 至 10,000	2,741	18,831,607	1.84
10,001 至 15,000	1,317	15,603,707	1.53
15,001 至 20,000	561	9,783,111	0.96
20,001 至 30,000	693	16,779,215	1.64
30,001 至 50,000	567	21,886,919	2.14
50,001 至 100,000	451	30,945,572	3.03
100,001 至 200,000	261	36,505,283	3.57
200,001 至 400,000	136	38,251,516	3.74
400,001 至 600,000	58	27,862,344	2.73
600,001 至 800,000	21	14,786,783	1.45
800,001 至 1,000,000	20	18,290,345	1.79
1,000,001 以上	116	748,463,603	73.22
合 計	28,910	1,022,169,026	100.00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5年04月17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光陽工業(股)公司		101,371,473	9.92
光星實業(股)公司		69,881,575	6.84
高英士		51,514,326	5.04
高國倫		42,700,643	4.18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29,350,710	2.87
富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28,140,092	2.75
匯豐託管荷蘭銀行代理人服務香港有限公司		20,201,562	1.98
高鄭麗華		17,611,885	1.72
中國人壽保險(股)公司		16,817,176	1.65
高英智		16,360,548	1.60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年 度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03 月 31 日(註 8)
每股市價 (註1)	最高	追溯調整前	37.40	35.90	33.70
		追溯調整後	37.40	(註 9)	-
	最低	追溯調整前	27.60	27.20	30.60
		追溯調整後	27.60	(註 9)	-
	平均	追溯調整前	31.15	31.53	32.13
		追溯調整後	31.15	(註 9)	-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21.01	21.39	21.87
	分 配 後		21.01	(註 9)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022,169	1,022,169	-
	每股盈餘 (註 3)	追溯調整前	2.26	2.81	0.55
		追溯調整後	2.26	(註 9)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1.80	1.50(註 9)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8(註 9)	-
		資本公積配股	0	0	-
	累積未付股利 (註4)		0	0	-
投資報 酬分析	本益比 (註5)		13.78	11.22	-
	本利比 (註6)		17.31	21.02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7)		5.78	4.76	-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年度資料。

註 9：本公司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業經董事會通過惟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股利政策：

本公司以永續經營及持續成長為經營理念，預計未來仍有重大擴建計劃，年度分派股東股利以不低於前項當年度提列後之餘額百分之三十。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百分之十。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1) 104 年度盈餘分派，擬依本公司章程修正草案第十八條規定分配。

(2) 擬分配 104 年度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 1,533,253,539 元，每股配發 1.5 元，及 817,735,230 元配發股東股票股利每股 0.8 元，合計每股股利 2.3 元，本案嗣後如因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其他情形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股東配息比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並調整之。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無重大變動。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公開民國一〇五年度財務預測資訊。)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公司章程修正草案第十七條)：

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四點五(含)~百分之五點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監酬勞。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第一項所稱之當年度獲利狀況係指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利益。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依會計估列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擬議配發員工現金酬勞：150,466,966 元與 104 年度估列金額 149,330,411 元溢額 1,136,555 元，依會計估列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董監事酬勞金額 8,000,000 元，與估列數相同。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員工股票酬勞金額為 0 元。

4. 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 103,656,204 元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8,000,000 元。

(2) 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有差異者，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員工紅利 103 年度估列金額 104,471,757 元，與實際配發數相差 815,553 元，依會計估列變動處理，列為次年度損益；董監事酬勞配發金額 8,000,000 元，與估列數 8,000,000 元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主要內容：

- (1)合成樹脂製造業。
- (2)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3)塗料及油漆製造業。
- (4)工業助劑製造業。
- (5)塑膠原料製造業。
- (6)其他塑膠製品製造業(積體電路製程用各類感壓膠帶)。
- (7)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光阻劑、光電用化學材料、構裝材料、化學機械研磨液)。
- (8)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 (9)基本化學工業製造業。
- (10)光阻材料之製造加工與銷售。
- (11)電子化學品之製造加工與銷售。
- (12)多元醇之製造加工與銷售。
- (13)甲基丙烯酸酯及丙烯酸酯之製造與加工銷售。
- (14)除許可業務除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104 年度主要產品佔營業比重：

產品名稱	百分比%
合成樹脂	55%
電子材料	28%
特用材料	16%
其他	1%

3.產品及服務項目：

- (1)通用樹脂
- (2)塗料樹脂
- (3)聚酯樹脂
- (4)電路基板
- (5)乾膜光阻劑
- (6)液晶顯示器用光學膜
- (7)特殊化學品
- (8)封裝材料
- (9)太陽能電池模組用背板材料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及服務：

- (1)綠能/儲能材料：固態電容用導電高分子材料、染料敏化太陽能電池材料、奈米能源材料。
- (2)生醫材料：血糖試片材料、藥物貼片、退熱貼、生物可降解材料、水膠與敷料、隱形眼鏡材料。
- (3)軟性電子材料：乾膜防焊光阻、聚醯亞胺材料、感光聚醯亞胺材料。
- (4)先進構裝材料：LED 封裝用矽膠材料、Green EMC 材料、異方性導電膜。
- (5)高性能樹脂材料：有機無機雜化材料、氟碳樹脂、奈米高分子、液晶高分子材料。

(6)環保觀念產品：水性樹脂、UV 材料、無鉛、無鹵、無鉻材料。

(二)產業概況及未來業務發展計劃

1.合成樹脂

(1)通用樹脂

全球經濟欲振乏力，且大陸地區紅色供應鏈崛起，使市場競爭更趨白熱化，本公司既有產品為擴大市占率，除配合市場脈動進行即時策略價格調整外，並加強相關售後技術服務。在新行業上的投入方面，目前 PSA 產品已持續發展高階電子產品用的保護膜及膠帶用的 PSA、電子業網印型 PSA、PU/PUD 接著劑用特殊 POLYOL，新產業部分則開發鋼鐵業使用之產品，如淬火液、切削油等鋼鐵產業用之化學品，更因應環保潮流，開發壓克力及 PU 溼氣硬化型接著劑，太陽能產業用之高分子聚酯接著劑。

(2)塗料樹脂

因為國際油價持續疲軟與下滑、大陸景氣不佳，成長緩慢，導致面臨同業削價取單之競爭日益激烈，本公司在既有市場的維護上，維持原料採購及生產基地就近供貨降低成本與提升服務、對於產品價格進行符合市場預期的機動調整模式，以穩固本公司於紅海市場的既有市占率。

大陸地區以外，本公司在馬來西亞新建一生產基地外，更積極投入東南亞各國之市場調查與相關辦事處設立之籌備，加強東南亞布局。

在新行業上的投入方面，因應太陽能及建築產業與市場趨勢繼續增設氟碳樹脂生產線；因應未來環保趨勢，塗料產業開始朝向綠能及水性化產品發展並已有所突破及成長。

(3)不飽和聚酯樹脂

104 年全球不飽和聚酯樹脂市場約以 5%穩定成長，主要受惠於新興市場對於基礎建設的發展，及輕量化複合材料的需求。市場需求趨勢也要求有機揮發物質 (VOC)管制及朝向綠色環保型產品發展。

本公司不飽和聚酯樹脂及乙烯基樹脂品項完整，除品質領先同業，行銷管道遍及全球，展望未來，在市場上將保持領先及競爭優勢。

2.電子材料

(1)光阻材料及電路基板

根據 PrismaMark 市調報告顯示，104 年 PCB 總產值較 103 年減少 1.8%，就產品而言，PC、Notebook 使用 PCB 及 IC 載板仍然不見好轉，HDI、通訊、伺服器及汽車電子產品用之 PCB，則因消費市場需求，預估仍為 2016 年產業成長之主要動能。就區域而言，僅中國大陸呈現 0.2%之微幅成長外，其餘地區皆衰退，其中以日本衰退 10.2%最多；104 年中國大陸地區佔全球 PCB 產值高達 46%，除主要之 MLB 結構產品外，近年更朝向 HDI 及 FPC 發展，因此持續強化中國大陸產銷，佈局 HDI 及 FPC 市場，鞏固大中華地區領先地位仍是 105 年本公司之重點策略。展望 105 年，預期全球 PCB 產值將持平或僅微幅成長 1%，略高於 104 年。長興除仍繼續追求量的成長外，亦將針對不同利基產品市場，持續開發新產品，以確保質量俱進，提高獲利水平。

(2)聚光膜

104 年全年電視出貨量小幅衰退，電視尺寸增大，105 年持續往 40 吋以上發展，整體需求面積約增加 5%，帶動電視用光學膜需求增加。需求高輝度增益的光學膜隨著 4K 電視逐漸降價，帶動消費者的購買意願，WitsView 報告指出，全球

4K 電視滲透率 105 年上看 23%優於 104 年的 13%。

因 105 年大陸地區是全球電視主要的生產基地，故在地化生產及看好高輝度聚光膜的需求，乃成為本公司聚光膜產品業務之重點發展方向。

(3) 太陽能背板

配合全球綠能減碳政策，太陽能產業新興市場持續成長。受各國政府對太陽能補貼政策縮減影響，105 年模組價格將持續下跌；另一方面雙反貿易戰的落幕，擴產風氣再度醞釀，展望未來價跌量增。本公司自 104 年第三季著手開發塗貼型背板，並於 104 年 12 月起開始送樣，並進行 TUV/JET/UL 認證。此外針對雙面貼合氟膜背板的需求，也利用合作方式提供更高端的產品，期能於未來佔有一席之地。

3. 特用材料

(1) 特殊材料

紫外線光固化(UV)產品已為世界性高度成長的行業，應用面非常廣泛，涵蓋木器、食品包裝油墨、塑膠、汽車、膠粘劑、金屬及電子產品等。在全球強調 5e(生產效率、取代傳統行業、經濟考量、省能源及環保型)的訴求下，使該行業前景持續看好。本公司紫外線光固化產品銷售量及銷售金額已居全球前三大供應商，產品廣度及品質水準領先同業，產品行銷全球並在大中華區市場居於領先地位。為因應全球持續穩定的成長需求，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新增蘇州材料廠投入產銷，未來在此行業仍將持續投資。

(2) 特殊塗料

紫外線光固化(UV)塗料具有固化速度快、常溫固化、節約能源、節省占地面積、不污染環境、提升產品性能及適合高速自動化生產等優點；在全球各國環保意識不斷要求下，逐步以 UV 塗料取代傳統塗料，更增大其發展潛力。預估全球 UV 塗料市場以年增長率達 6%成長，而以亞洲地區成長最快。

本公司特殊塗料部門以「精細塗料」、「印刷材料」及「光電材料」三大產品線為主軸，持續開發市場其他應用面需求的產品如 UV 色漆、車燈 UV 塗料、碟片 UV 保護膠及黏合膠、金屬用 UV 塗料、UV 薄膜塗料、UV 玻璃三強膠及增透液、3D 列印光固化樹脂等。本公司已加速區隔及開發不同 UV 塗料市場與不同應用面之對應產品，爭取未來更大的市場占有。

(3) 環氧樹脂封裝材料

104 年全球 EMC 銷售量估計約為 125,000 噸，各大廠商們積極佈局，通過併購等手段快速成長，提升自身競爭力。展望 105 年，全球 EMC 市場仍可保持一個低速的增長，本公司戮力於產品品質的提升，未來方向聚焦在重點客戶之配合以完善核心競爭力。

(4) 液態封裝材料

104 年全球 LED 市場的整體年產值成長率約為 3%，成長趨於緩和，主因來自於背光 LED 在各類型顯示器的應用已達飽和，儘管一般照明的需求帶動 LED 的使用總數量持續成長，但因為在 LED 的發光效率不斷提升之下，導致單一燈具所需使用的 LED 顆數減少，加上 LED 價格受到中國大陸近幾年不斷擴充產能的價格競爭下，仍有跌價空間。未來幾年 LED 產業將呈現量增價縮的情況，本公司除透過與領導廠商的配合，加速提升產品技術水平外，並加速區隔及開發不同應用面之對應產品，爭取客製化產品市場佔有一席之地。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研發費用

104 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新台幣 14.20 億元。

105 年截至 03 月 31 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新台幣 3.11 億元。

2.104 年度研發成果

- (1)觸控面板用 UV 光固化玻璃保護塗料。
- (2)3D 列印 UV 成形材料。
- (3)高甲基醚化度三聚氰胺甲醛樹脂。
- (4)合金鋼淬火劑。
- (5)V-0 級有鹵 CEM-1 高耐漏電複合材基板。
- (6)長效型紫外光遮蔽材料。
- (7)體外檢驗醫材用親水膜。
- (8)UV 光固化偏光材料膠黏劑。
- (9)水性醇酸。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合成樹脂短中長期計畫：

- (1)因應馬來新廠建構的未來生產優勢，加強東南亞市場的深耕。
- (2)持續發展高階產品及高附加價值產品。
- (3)配合原料及匯率的變化，適時調整市場銷售價格，擴展日本市場。另持續於日本市場推廣高階新產品。
- (4)新產業如鋼鐵，太陽能產業，功能性紡織產業之跨入，持續開發與規劃。
- (5)持續與國際大廠配合，維持本公司為國際塗料大廠在亞洲地區重要供應商及戰略合作夥伴的地位。
- (6)持續加強開發與銷售水性化、低 VOC 及低味道環保型產品，高固含氟碳與油性丙烯酸等。
- (7)整合本公司整體的核心技術延伸複合材料樹脂的領域，進行新產品線之開發。

2.電子材料短中長期計畫：

- (1)持續新產品開發，提高利基市場市占率(如 ENIG、LDI、HDI、FPC 及 IC 載板製程用 DF、DFSM 及 PIC/PSPI 產品)。
- (2)拓展光阻劑在觸控面板產業 ITO Etching 製程上之應用。
- (3)加強括展真空壓膜機在 IC-substrate、LED 封裝、FPC 及半導體製程應用之市場。
- (4)落實聚光膜產品中國市場在地化生產之策略。
- (5)開發推展塗貼型光伏膜背板產品。
- (6)強化中國大陸產銷布局，積極因應首要市場成長趨勢。
- (7)掌握重要原料來源，使成本得以有效控制。
- (8)藉由同業策略聯盟，開發日韓市場。
- (9)精進精密塗佈製程能力，滿足客戶需求並持續拓展代工業務。

3.特用材料短中長期計畫：

- (1)加強日本、印度與東南亞等海外市場之擴展。
- (2)持續發展綠色產品、高階產品及高附加價值產品。
- (3)垂直水平整合事業部技術資源，力求產品效益最大化。
- (4)持續開創新核心技術，以求事業單位多元發展。
- (5)推展汽車用 UV 及熱固塗料市場銷售。
- (6)加速 3D 列印光固化產品進入台灣市場並佈局中國大陸市場。

- (7)以全面產品服務穩定重點客戶長期供應鏈關係。
- (8)新應用之技術開發如在金屬、玻璃等相關材料之應用。
- (9)抓住十三五計劃及“一帶一路”政策對能源產業、IC 產業的重點扶持政策契機，建構與重點扶持企業的戰略合作夥伴關係，以期同步發展。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銷售地區及金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103 年		104 年	
	金額	%	金額	%
台 灣	5,408,218	13	4,709,645	12
中國大陸	24,513,824	61	22,892,738	60
其他地區	10,421,283	26	10,884,560	28
合 計	40,343,325	100	38,486,943	100

2.主要競爭對手及市場占有率

相關產品的競爭對手計有：DOW、三木、南亞、AKZO、Sartomer、Allnex、旭化成、建滔(KB)、杜邦等。

長興全球有效市場占有率：

營業項目	市場占有率
合成樹脂	2.5%
特用材料	4.7%
電子材料	17.0%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集團產品種類眾多，客戶面涵蓋多種行業，其產品與民生所需息息相關。集團政策為配合全球主流產業發展，將極力開發所需相關關鍵材料，強化供應鏈，快速服務能力，來達到全球化競爭力。茲依各項產品分述如下：

(1)合成樹脂：

係屬石化中、下游產業，為衣住行育樂等民生必需品使用之上游材料。依據全球未來人口預估，產業需求成長可期。本公司為加速自我成長動能，達成短中長期業務發展計劃，未來將更深度整合公司核心技術，發展特殊高分子合成技術及精密塗佈技術，開發特殊客製化的接著劑及特用膠帶，應用於汽車、LCD、LED、太陽能等光電產業；另外也積極開發特殊接著劑用的聚酯多元醇，丙烯酸、水性 PU 及濕氣硬化型 PU 接著劑；加速水性防腐漆、水性箱漆及水性木器漆等環保類型產品成長的腳步；另外為維持產品競爭力及差異性、積極開發高功能性產品，具有防蝕、耐候、隔熱、自潔等高技術層次產品；同時在 VOC 及危害品管制的趨勢下，產品將持續朝向綠色環保型發展。

(2)電子材料：

展望電路板產業大勢，可攜式電子裝置、資訊、家電、通訊、車用電子產業每年持續成長，所需印刷電路板隨之成長。全世界重要生產基地已移到亞洲、大

中華區，台灣和中國大陸已成為重要產銷基地。本公司在此地已布局完整、有效掌握市場、占有率高並逐年成長；另外隨著汽車智慧化科技的演化，汽車電子如今也成為 CES 展覽熱門議題之一，包括智慧安全裝置及車載資通訊正蓬勃發展，讓汽車不再只是代步工具，更主動地提升為人與車之間的“互動關係”介面，本公司開始推展汽車板的認證，力求於此產業不缺席。

(3)特用材料：

紫外線光固化型塗料具高固形份(100%)，硬化快(只需數秒)無溶劑污染的特點，全球紫外線光固化型塗料市場成長率維持約 5%。除此之外，金磚四國之巴西、蘇俄、印度等三國的紫外線光固化型塗料成長率平均超過 15%，預計 105 年日本進口市場可增加 30%-50%的成長，均是未來持續發展與增量重點區域；同時，包括非紫外線光固化塗料之新應用領域持續出現與 3C 產品高成長，帶動開發薄膜用光學塗料及光擴散板用擴散劑(PSQ 微粒)與塗料用添加劑，帶來特化原料新品發展之機會。於供給面，也因紫外線光固化型塗料市場的高成長，吸引了各競爭者的擴廠增產，104 年全球紫外光固化型原材料仍維持供大於求之局面。本公司為因應日趨激烈的競爭環境，除了積極提高高附加價值產品的銷售比重外，同時也致力於生產成本的持續降低，不僅要鞏固現在的競爭地位，更要積極開創未來，布局新產品、新應用市場來建構持久且全面之競爭優勢。

4.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①產品多元且對應到廣泛的中下游產業，除了整合關鍵技術共同發展外，並育成新事業體來獲得更多發展空間，以加速結構調整轉型，可藉此分散受單一產業不景氣之連動影響。
- ②在台灣、中國大陸有完善的生產設施、全面的運作體系、握有成本優勢且建立良好之管理信譽，可進一步強化亞洲材料市場的布局，掌握亞太市場成長動能，提高東北亞、印度及東協市場的占有率，並開發高階利基材料市場。
- ③產品外銷遍及亞、歐、美、非及大洋洲。面對全球布局及完整產業鏈的思維，並與國際知名公司策略聯盟，做區域與全球性之合作。生產基地布局亦能配合重要客戶與市場需求，強化策略合作關係。
- ④營業規模日益擴增，領導市場之實力日益增強。產品擁有品質競爭優勢並不斷強化新產品研發實力。藉由多元產品之核心技術發展與整合，將逐步跨入特用化學品及主流產業之關鍵材料等高附加價值產品領域。

(2)不利因素：

- ①原料成本結構受原油價格波動及全球景氣影響。在銷售上必須隨時掌握原料價格變化，調整銷售策略。
- ②中國大陸當地競爭對手擴張快速，市場易陷入惡性削價競爭。
- ③外移到中國大陸、東南亞各國之下游產業，部份客戶改於當地採購原料，或者受限於高關稅障礙，必須配合客戶就近服務設廠生產。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與產製過程

1.重要用途：

- (1)通用樹脂：適用於多種產品之貼合、接著，包裝、雙面、特用膠帶、不織布、植毛固著劑、PU 原料及環氧樹脂加工等。
- (2)塗料樹脂：廣泛適用於 3C 產品、大型建築物、家庭民生、汽、機車、船舶、大眾運輸工具、水泥、木器、家庭五金、機械等應用。

- (3) 聚酯樹脂：用於 FRP 製品—浪板、貯槽、遊艇、漁船及纏繞、拉擠、模壓成型、耐蝕防火等製品；鈕釦、人造大理石、注型藝品、傢俱塗裝底、面漆、汽車補土等。
- (4) 電路基板：產品應用範圍為計算機、電話機、液晶/電漿電視與高階遙控器等高級家電、鍵盤、滑鼠、數位式多用途光碟機等資訊週邊產品、LED 及傳統照明電源驅動板等各類電器用印刷電路板製作基材。
- (5) 乾膜光阻劑：多層、複雜線路之印刷電路板影像轉移製程用之感光性膜。
- (6) 觸控面板材料及聚光膜產品：觸控面板模組及 LCD 背光模組用之具光學特性膜材料。
- (7) 特殊化學品：紫外光硬化塗料用單體、寡聚體、真空鍍金底面漆、薄膜用光學塗料、DVD&CD UV 黏合膠與各種紫外光硬化塗料及光擴散板用擴散劑(PSQ 微球)與塗料用添加劑。
- (8) 環氧樹脂封裝材料：應用於電晶體、積體電路(IC)等電子零件之封裝。
- (9) LED 用封裝材料：適用於 Lamp、SMD、Hi-Power LED 封裝，可應用於照明及戶外電子看板。
- (10) 太陽能電池模組用背板材料：應用於太陽能電池模組中用來保護電池陣列並改善其生命週期與效能。

2. 產製過程：

合成樹脂及特用材料大都屬縮合聚合反應，電子材料則依產品不同分別運用無塵薄膜塗佈技術，聚合反應原理，或奈米技術產製而成，是產業、技術升級的範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來源	供應狀況
SM-苯乙烯	台化、台苯、國喬、中國大陸	良好
MPA-苯酐	聯成石化、南亞、中國大陸	良好
AA-丙烯酸	台塑、中國大陸、馬來西亞、日本	良好
二甲苯	宏洋企業、佳美貿易、中國大陸	良好
聚酯薄膜	日本、中國大陸、韓國	良好
丙烯酸酯單體	台塑、馬來西亞、中國大陸	良好
MA-順酐	台化、南亞、信昌、韓國、中國大陸	良好
MPG-丙二醇	美商陶氏化學、台灣殼牌、中國大陸	良好
PENTA-季戊四醇	李長榮、中國大陸	良好
AA-己二酸	中國大陸	良好

(四)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集團無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2.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貨客戶：集團無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合成樹脂(噸)	445,501	402,842	19,707,523	495,296	424,923	16,324,237
電子材料(KFT2)	4,627,061	4,009,638	8,571,519	4,624,629	4,050,076	8,019,104
特用材料(噸)	83,498	52,375	5,511,997	78,016(註 1)	50,705(註 2)	4,698,694
其他(其他)	-	-	9,335	-	-	51,419
合計	-	-	33,800,374	-	-	29,093,454

註 1：特用材料產能 104 年較 103 年減少，主係 104 年產製高耗時之高值商品比重提高。

註 2：特用材料產量未含中間產品自用量：103 年約 9,100 噸、104 年約 9,300 噸。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主 要 商 品	103年度				104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合成樹脂(噸)	50,490	3,084,491	299,673	19,565,145	49,554	2,743,838	314,380	18,335,631
電子材料 (KFT ²)	445,579	1,256,983	3,091,904	8,523,159	442,189	1,186,079	3,155,211	8,804,124
電子材料 (其他)	-	176,311	-	562,906	-	25,135	-	819,017
特用材料(噸)	4,851	764,946	44,415	5,880,919	4,209	633,598	44,654	5,441,860
其他(其他)	-	125,487	-	402,978	-	120,995	-	376,666
合 計		5,408,218		34,935,107		4,709,645		33,777,298

註：內銷係銷售於台灣地區，外銷係銷售於台灣地區以外。

三、從業員工資訊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0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直接人工	1,301	1,172	1,164
	間接人工	3,348	3,666	3,682
	合計	4,649	4,838	4,846
平均年歲		36.92	36.78	37.15
平均服務年資		8.68	8.75	8.92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士	1.89%	1.98%	1.96%
	碩士	12.42%	12.07%	12.07%
	大學	31.15%	31.69%	31.66%
	大專	17.34%	17.86%	17.83%
	高中職以下	37.20%	36.40%	36.48%

註：員工人數包含正式員工、契約與外勞(不含派遣人力)。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違反法令規定而遭受損失及處分總額如下：

- 1.104 年 3 月屏南廠違反廢棄物清理法，罰款新台幣 6,000 元。
- 2.104 年 4 月珠海材料廠違反廢水排放標準，罰款人民幣 50,000 元。
- 3.104 年 5 月路竹廠廠違反空氣污染防制法，罰款新台幣 100,000 元。
- 4.104 年 8 月大發廠違反空氣污染防制法，罰款新台幣 200,000 元。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

在符合政府各項環保規定及自我管制要求下，各項安全環保費用支出包含污染防治設備運轉維護、廢棄物相關處理、環境監測及教育訓練等固定支出。另在技術上有能力可以克服的情形下，仍逐步編列預算新增及改善相關設備，105 年各廠為降低污染物之排放、提高能資源使用效率及加強生產安全等，預計投入相關改善經費為新台幣 181,849 仟元。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除依當地政府規定辦理各項社會保險及退休制度外，並依公司所需制訂合宜之福利制度，其各項員工福利包括生育、婚、喪、喜慶、國內外旅遊補助、生日及節慶禮金、久任(資深)員工獎勵、定期健康檢查、年終獎金，以及提供員工餐廳、交通車、宿舍等多項措施。此外，每年編列預算以配合完整之內部與派外訓練及語言進修補助以提升員工工作技能與知識之教育訓練制度。再者，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增進勞資雙方之溝通並確保勞資和諧關係。

1.104 年度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明細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副總經理	黃舜仁	9 月 24 日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之閱讀與編製實務暨案例探討	3
副總經理	黃舜仁	9 月 24 日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之成效評估與案例解析	3
副總經理	顏淑霽	9 月 24 日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之成效評估與案例解析	3
副總經理	顏淑霽	7 月 28 日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實務進階研討會-如何發揮董事會所屬功能委員會之興利職能	3
協理	林治國	6 月 5 日	中華民國企業永續發展協會	2015 台灣企業永續報告論壇-保證或確信的機會與挑戰	3
協理	林治國	12 月 3 日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ISO 與內控制度合而為一不是夢	6
協理	林治國	11 月 19 日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顧問式稽核	6
協理	林治國	4 月 9 日 ~4 月 10 日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內部稽核協會 104 年度研討會	9
協理	林治國	3 月 11 日	資誠企管顧問公司	【企業未來決勝關鍵-全面掌握價值銷售及客戶關係】論壇	3
會計主管	蘇慧芳	12 月 1 日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國際整合性報導架構正體中文版發表會	2.5
會計主管	蘇慧芳	9 月 25 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2015 年兩岸租稅協議論壇	4
會計主管	蘇慧芳	4 月 16 日 ~4 月 17 日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2.員工之進修與訓練：

對於人才培育的投資不遺餘力，且具備完整的教育訓練體系，明確規範各階層、各職務應接受的訓練，包含管理職能、專業職能、核心職能等系列訓練課程，另針對特定對象實施差異化個人發展計畫，亦訂有各項教育訓練辦法，並根據策略目標規劃年度訓練計劃與執行相關訓練課程。

104 年度集團訓練費用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元

廠區	訓練費用	比例
本公司	9,680,384	50.27%
大陸地區子公司	8,025,918	41.68%
其他地區子公司	1,550,284	8.05%
合計	19,256,586	100.00%

3. 104 年度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如下：

證照名稱	人數
中華民國會計師(CPA)	5
中國註冊會計師(CPA)	7
中國註冊稅務師(CTA)	1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	3
內部稽核協會舉辦之國際內部稽核師(CIA)	5

4.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以守法、守信、守德之企業文化與誠信經營，透過以下辦法守則，促使員工之行為符合公司之要求，該辦法皆公告於內部資訊平台，員工可進入平台查閱，茲簡述說明辦法守則訂定之目的如下：

(1)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

為健全發展良好之商業運作架構，並實踐守法、守信、守德之企業文化。

(2)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治理規定」：

為建立完善之公司治理制度，以確保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結構，發揮監察人功能並善盡社會責任。

(3)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規範」：

為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或利用，並確保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

(4) 「營業秘密暨智慧財產權管理辦法」：

營業秘密為公司的智慧財產，為保護公司營業秘密，以防止洩漏或外流，而影響公司競爭力，並為有效管理智慧財產權。

(5) 「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

為遵守且落實個人資料保護相關法令規定，並規範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以確保公司所保有之個人資料有適當保護及管理。

(6)「長興企業安全衛生環保管理辦法」：

針對安全、衛生與環保之要求做整體性與原則性的規範，並透過該辦法幫助了解在安全衛生與環保管理的範疇，以提供安全、衛生與環保的管理架構上有一個整體性的認識與遵循。

(7)「職場防護措施申訴作業程序書」：

為提供全體員工免於職場暴力之工作環境，以預防在執行職務中因他人行為遭受身體或精神不法侵害；且為建立全體員工、求職者免於性騷擾之工作環境，並採取適當之預防、糾正、懲戒及處理措施，以維護當事人權益及隱私。

(8)「員工獎懲管理辦法」：

為使全體員工良劣事蹟之獎勵、懲處有所遵循。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供貨合約	國喬石油	105.01.01-105.12.31	原料供應	無
供貨合約	台灣化學纖維	105.01.01-105.12.31	原料供應	無
供貨合約	台灣苯乙烯	105.01.01-105.12.31	原料供應	無
供貨合同	昆山市巨川化學品有限公司	105.01.01~105.12.31	原料供應	無
供貨合同	上海申祺實業有限公司	105.01.01~105.12.31	原料供應	無
供貨合同	昆山市巨川化學品有限公司	105.01.01~106.12.31	原料供應	無
聯貸合約	玉山銀行等	102.07.15~107.07.15	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運資金	無
聯貸合約	台北富邦銀行等	104.08.20~109.08.20	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運資金	無
聯貸合約	台北富邦銀行等	104.07.01~107.12.31	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運資金	無
貸款合約	第一銀行等	100.06.03~109.08.17	改善財務結構及充實營運資金	無

七、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一)安全衛生管理具體措施

1.制訂安全衛生政策

本公司依企業文化及經營理念制訂了環安衛政策，並以 PDCA 思維運作，不斷精進以追求本質安全化，期盼達成零災害目標。

2.環安衛管理系統定期審查

取得台灣衛理國際品保驗證股份有限公司(BV)所核發之 OHSAS 18001、台灣職安衛管理系統 CNS15506:2011 及 ISO 14001 驗證證書，並每年定期審查。

3.評估風險與因應對策

各單位針對作業安全及法令要求進行風險評估，制訂安衛管理方案或控制風險措施，執行結果提報安衛審查會議檢討。

4.降低災害活動

為激勵員工積極與廠區安全活動之推展，藉由改善提案及無災害工時紀錄之提報，來主動改善工作場所中潛在危害因子及提高員工安全衛生意識，以達到降低災害事故的發生機率。

5.作業環境監測

依「勞工作業環境監測實施辦法」委由合格之作業環境測定機構定期實施二氧化碳、粉塵、有機溶劑、特定化學物質等化學性因子及噪音等物理性因子作業環境測定，並判定測定結果是否符合法令規定，測定結果若有異常者，即予改善矯正以保障人員健康。

6.健康關懷與管理

依照「勞工健康保護規則」分別實施一般作業及特別危害作業之健康檢查，檢查項目包括胸部 X 光、血壓、腹部超音波、尿液、血液檢查等項目，於健康檢查後進行統計分析，對於高血壓、高血脂、血糖及身體質數異常等，辦理健康促進活動。對於從事噪音、有機溶劑、特定化學物質等特別危害健康作業工作人員進行多項特殊檢查，經特殊健康檢查結果後分級實施管理。針對工作過負荷、人因工學及母性員工實施評估保護，避免促發心血管疾病、肌肉骨骼傷害及增加母嬰危害的預防，並請駐廠醫師進行追蹤會診。

(二)實施作業安全管制

- 1.根據安全衛生法令要求及安全衛生風險評估結果，對動火作業、局限空間作業、管路法蘭或備拆卸及盲封作業、停電(電器隔離)及活線作業、高架作業、吊掛作業、開挖作業、水刀作業，實施特殊作業管制及工作許可，作為工作人員依循。
- 2.各廠每日作業前實施工具箱會議提醒人員作業危害，並指派安全衛生監督人員執行作業安全監督，確保施工作業安全。
- 3.所有危險性機械設備均依法令實施定期檢查合格，操作人員取得專業執照並辦理定期在職回訓。甲類危險性工作場所依法每五年辦理工作場所危害風險評估，確認操作安全。
- 4.對於人員傷害、非傷害事故及虛驚事件均展開調查，並研擬改善措施，消除人為及作業環境所造成危害，為消弭潛在危害對於設備及作業實施全面專案檢查及提報改善方案，避免人員發生傷害。
- 5.為避免人員因現場環境長期性作業引起肌肉骨骼傷害，推展人因工程分析與設備改善，提出工作與設施改善方案進而降低作業人員的肌肉骨骼負荷與危害，同時提高生產效率。
- 6.確保人員作業現場生產安全規劃防爆區域，並管制使用及裝設電氣設備符合防爆要求，於製程操作實施製程安全評估，對於不可接受風險實施改善。
- 7.針對環境、設備、作業程序上，除了外部驗證稽查外，由總公司工安環保部門定期實施安全衛生查核，以確保人員落實作業程序並在安全環境上作業。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5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1年	102年	103年(註3)	104年	
流動資產		23,751,001	27,255,158	29,551,623	28,929,485	28,275,5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923,799	13,316,224	13,894,161	16,149,813	16,683,948
無形資產		41,712	50,997	60,292	49,428	46,213
其他資產		3,455,420	3,497,791	3,759,424	3,988,950	4,077,001
資產總額		40,171,932	44,120,170	47,265,500	49,117,676	49,082,67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205,564	12,529,122	10,992,658	9,533,629	10,339,838
	分配後	13,297,201	13,918,478	12,832,562	註 2	-
非流動負債		9,771,779	11,449,241	14,281,257	17,196,292	15,824,48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1,977,343	23,978,363	25,273,915	26,729,921	26,164,318
	分配後	23,068,980	25,367,719	27,113,819	註 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7,898,596	19,820,230	21,475,466	21,865,027	22,355,168
股本		9,923,971	9,923,971	10,221,690	10,221,690	10,221,690
資本公積		359,869	359,869	359,884	359,884	359,90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323,530	7,172,808	7,746,537	8,691,967	9,250,095
	分配後	5,231,893	5,485,733	5,906,633	註 2	-
其他權益		1,291,226	2,363,582	3,147,355	2,591,486	2,523,483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295,993	321,577	516,119	522,728	563,192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8,194,589	20,141,807	21,991,585	22,387,755	22,918,360
	分配後	17,102,952	18,752,451	20,151,681	註 2	-

註 1：上表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之盈餘尚未經股東會決議分配。

註 3：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會計準則，民國 103 年度資料為追溯調整後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5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1年	102年	103年 (註 2)	104年	
營業收入		35,576,548	38,189,390	40,343,325	38,486,943	8,564,463
營業毛利		6,212,855	6,844,557	7,779,559	8,746,889	2,082,112
營業損益		2,001,215	2,336,790	2,829,281	3,397,427	738,0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7,158)	275,607	182,067	93,693	(74,295)
稅前淨利		1,874,057	2,612,397	3,011,348	3,491,120	663,71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322,782	1,937,230	2,316,164	2,872,776	553,926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322,782	1,937,230	2,316,164	2,872,776	553,92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11,746)	1,087,440	759,015	(654,615)	(68,25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11,036	3,024,670	3,075,179	2,218,161	485,67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290,292	1,929,799	2,306,614	2,871,636	558,12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32,490	7,431	9,550	1,140	(4,20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86,084	3,013,271	3,050,600	2,229,465	490,12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4,952	11,399	24,579	(11,304)	(4,454)
每股盈餘(元)		1.30	1.89	2.26	2.81	0.55

註 1：上表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

註 2：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會計準則，民國 103 年度資料為追溯調整後數字。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1 年	102 年	103 年(註 3)	104 年
流動資產		8,553,322	7,837,137	7,780,501	7,628,7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20,769	5,159,775	5,371,254	5,516,439
無形資產		47,145	15,938	3,348	3,827
其他資產		19,670,630	23,409,737	25,940,742	28,380,877
資產總額		33,091,866	36,422,587	39,095,845	41,529,92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187,289	5,678,346	4,672,894	4,810,135
	分配後	7,278,926	7,067,702	6,512,798	註 2
非流動負債		9,005,981	10,924,011	12,947,485	14,854,76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5,193,270	16,602,357	17,620,379	19,664,897
	分配後	16,284,907	17,991,713	19,460,283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股本		9,923,971	9,923,971	10,221,690	10,221,690
資本公積		359,869	359,869	359,884	359,88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323,530	7,172,808	7,746,537	8,691,967
	分配後	5,231,893	5,485,733	5,906,633	註 2
其他權益		1,291,226	2,363,582	3,147,355	2,591,486
庫藏股票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7,898,596	19,820,230	21,475,466	21,865,027
	分配後	16,806,959	18,430,874	19,635,562	註 2

註 1：上表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之盈餘分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註 3：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會計準則，民國 103 年度資料為追溯調整後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1 年	102 年	103 年(註 2)	104 年
營業收入		16,847,069	16,788,488	17,638,816	16,834,193
營業毛利		2,642,354	2,706,415	2,930,555	3,457,180
營業損益		368,217	473,188	578,961	925,00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193,995	1,719,478	1,996,298	2,261,378
稅前淨利		1,562,212	2,192,666	2,575,259	3,186,38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290,292	1,929,799	2,306,614	2,871,636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1,290,292	1,929,799	2,306,614	2,871,63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04,208)	1,083,472	743,986	(642,17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86,084	3,013,271	3,050,600	2,229,46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盈餘(元)		1.30	1.89	2.26	2.81

註 1：上表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會計準則，民國 103 年度資料為追溯調整後數字。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年	101年
流動資產		23,176,490	23,875,729
基金及投資		1,864,663	2,275,179
固定資產		13,260,482	12,923,799
無形資產		804,493	718,125
其他資產		101,535	109,189
資產總額		39,207,663	39,902,02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612,174	12,205,564
	分配後	10,604,571	13,297,201
長期負債		7,629,242	5,725,940
其他負債		3,182,725	3,414,39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0,424,141	21,345,896
	分配後	21,416,538	22,437,533
股本		9,923,971	9,923,971
資本公積		334,548	365,75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678,790	5,948,815
	分配後	4,686,393	4,857,178
未實現重估增值		1,021,585	1,021,585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317,433	416,592
累積換算調整數		1,499,029	882,98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62,875)	(299,574)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8,783,522	18,556,125
	分配後	17,791,125	17,464,488

註：上表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合併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37,607,662	35,563,727
營業毛利		5,296,595	6,190,337
營業損益		1,417,044	1,955,02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09,721	435,69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23,525)	(552,126)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703,240	1,838,593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218,918	1,294,912
停業部門損益		0	0
非常損益		0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0	0
本期損益		1,218,918	1,294,912
每股盈餘(元)		1.23	1.27

註：上表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 年	101 年
流動資產		7,812,609	8,641,839
基金及投資		18,703,544	19,292,334
固定資產		4,836,516	4,820,769
無形資產		97,969	58,187
其他資產		36,076	9,370
資產總額		31,486,714	32,822,49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551,965	6,187,834
	分配後	4,544,362	7,279,471
長期負債		6,305,606	5,030,000
其他負債		3,116,662	3,344,53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2,974,233	14,562,367
	分配後	13,966,630	15,654,004
股本		9,923,971	9,923,971
資本公積		334,548	365,75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5,678,790	5,948,815
	分配後	4,686,393	4,857,178
未實現重估增值		1,021,585	1,021,585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317,433	416,592
累積換算調整數		1,499,029	882,985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262,875)	(299,574)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18,512,481	18,260,132
	分配後	17,520,084	17,168,495

註：上表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0 年	101 年
營業收入		18,426,017	16,834,248
營業毛利		2,249,258	2,619,836
營業損益		104,821	322,02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544,929	1,501,48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78,483)	(296,76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471,267	1,526,748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1,216,857	1,262,422
停業部門損益		0	0
非常損益		0	0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		0	0
本期損益		1,216,857	1,262,422
每股盈餘(元)		1.23	1.27

註：上表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億彰、王國華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億彰、廖阿甚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阿甚、張明輝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3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張明輝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4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張明輝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

合併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5年03 月31日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55	54	53	54	53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16	237	261	245	23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95	218	269	303	273
	速動比率		138	161	198	228	204
	利息保障倍數		6	9	10	12	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4	3.4	3.2	3.0	2.8
	平均收現日數		108	108	116	122	129
	存貨週轉率(次)		4.6	4.8	4.7	4.4	4.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	10	10	11	10
	平均銷貨日數		80	76	77	83	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	3	3	3	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	1	1	1	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	5	6	6	5
	權益報酬率(%)		7	10	11	13	10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19	26	29	34	26
	純益率(%)		4	5	6	7	7
	每股盈餘(元)		1.3	1.89	2.26	2.81	0.5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6	25	26	62	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7	83	67	92	105
	現金再投資比率(%)		5	4	3	7	1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	3	2	2	2
	財務槓桿度		1	1	1	1	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利息保障倍數：主係本年度毛利率提升及利息支出減少所致。
- 2.每股盈餘：主係本年度毛利率提升致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 3.現金流量：主係本年度營運活動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個體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6	46	45	47	
	長期資金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558	596	641	66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38	138	167	159	
	速動比率	91	85	100	98	
	利息保障倍數	10	13	14	1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4	4.7	4.7	4.6	
	平均收現日數	83	78	77	80	
	存貨週轉率(次)	4.7	4.8	4.9	4.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8	9.0	10.2	11.1	
	平均銷貨日數	78	76	74	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	3	3	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	0.5	0.5	0.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	6	7	8	
	權益報酬率(%)	7	10	11	13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16	22	25	31	
	純益率(%)	8	11	13	17	
	每股盈餘(元)	1.30	1.89	2.26	2.8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9	41	29	4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1	61	62	84	
	現金再投資比率(%)	4	3	0	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6	5	4	3	
	財務槓桿度	2	2	1	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本年度因毛利率提升使本期淨利增加。
- 2.現金流量及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係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 3.營運槓桿度：主係本年度因毛利率提升致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合併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0年	101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2	53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199	18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41	196
	速動比率		170	139
	利息保障倍數		6	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7	3.4
	平均收現日數		100	108
	存貨週轉率(次)		5.3	4.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4	10.2
	平均銷貨日數		69	7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	3
	總資產週轉率(次)		1	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	4
	股東權益報酬率(%)		7	7
	估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4	20
		稅前純益	17	19
	純益率(%)		3	4
	每股盈餘(元)		1.23	1.2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4	2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5	87
	現金再投資比率(%)		0	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	2
	財務槓桿度		1	1

個體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0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41	44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513	483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20	140
	速動比率		129	92
	利息保障倍數		10	1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6	4.4
	平均收現日數		79	83
	存貨週轉率(次)		5.0	4.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0.9	9.9
	平均銷貨日數		72	78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4	3
	總資產週轉率(次)		1	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	4
	股東權益報酬率(%)		7	7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1	3
		稅前純益	15	15
	純益率(%)		7	7
	每股盈餘(元)		1.23	1.2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1	3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0	75
	現金再投資比率(%)		0	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3	12
	財務槓桿度		(2)	2

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固定資產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4 年度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議案、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 219 條規定繕具查核報告書，敬請鑒察。

此 致

本公司 105 年股東常會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陳茂正



監察人：張 弘



中 華 民 國 105 年 3 月 25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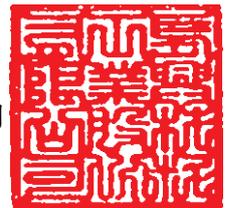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自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高國倫



中華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2881 號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依各該公司所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及編製而得，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該等子公司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71,740 仟元及 603,833 仟元，均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1%，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新台幣 871,699 仟元及 838,672 仟元，均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2%。另，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201,752 仟元及 211,639 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利益總額之 9%及 7%，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其相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885,781 仟元及 1,044,720 仟元，均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2%。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資誠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因部分轉投資事業採用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均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劉子猛 劉子猛

會計師



張明輝 張明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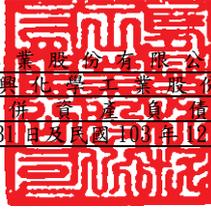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29174 號

(81)台財證(六)第 79059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2 5 日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民國103年12月31日、1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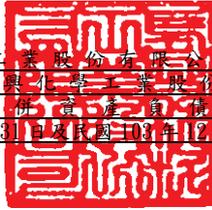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調整後)		(調整後)	
			金	%	103年12月31日	%	103年1月1日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7,449,271	15	\$ 5,417,390	12	\$ 4,844,892	1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及						
		八	2,693,295	6	2,973,991	6	2,399,910	6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七	717	-	2,764	-	1,69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9,378,643	19	10,042,508	21	9,800,121	2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99,683	-	128,400	-	42,806	-
130X	存貨	五(二)及						
		六(四)	6,243,811	13	7,039,178	15	6,551,021	1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一)及						
		八	3,064,065	6	3,947,392	9	3,614,714	8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28,929,485</u>	<u>59</u>	<u>29,551,623</u>	<u>63</u>	<u>27,255,158</u>	<u>62</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五)	425,968	1	531,263	1	564,766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六(六)						
	流動		213,144	-	222,726	1	216,559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559,535	3	1,476,416	3	1,460,214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						
		八	16,149,813	33	13,894,161	29	13,316,224	3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9,243	-	9,243	-	9,243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49,428	-	60,292	-	50,99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二)及						
		六(二十						
		四)	416,789	1	358,079	1	334,798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十一)	1,364,271	3	1,161,697	2	913,444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0,188,191</u>	<u>41</u>	<u>17,713,877</u>	<u>37</u>	<u>16,866,245</u>	<u>38</u>
1XXX	資產總計		<u>\$ 49,117,676</u>	<u>100</u>	<u>\$ 47,265,500</u>	<u>100</u>	<u>\$ 44,121,403</u>	<u>100</u>

(續次頁)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調 整 後) 103 年 12 月 31 日		(調 整 後) 103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 2,265,904	5	\$ 3,737,807	8	\$ 4,728,034	11
2150	應付票據		25,222	-	33,375	-	106,053	-
2170	應付帳款	七	2,541,536	5	2,917,445	6	3,201,633	7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二)及 八	1,776,014	4	1,468,538	3	1,349,325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四)	271,562	-	197,730	-	249,097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 及八	2,581,701	5	2,589,454	6	2,812,571	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71,690	-	48,309	-	82,40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9,533,629</u>	<u>19</u>	<u>10,992,658</u>	<u>23</u>	<u>12,529,122</u>	<u>28</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 及八	12,394,020	25	9,750,148	21	7,225,059	1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四)	3,041,197	6	2,883,372	6	2,677,211	6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五(二)及 六(十四)	1,761,075	4	1,647,737	3	1,554,227	4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7,196,292</u>	<u>35</u>	<u>14,281,257</u>	<u>30</u>	<u>11,456,497</u>	<u>26</u>
2XXX	負債總計		<u>26,729,921</u>	<u>54</u>	<u>25,273,915</u>	<u>53</u>	<u>23,985,619</u>	<u>54</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10,221,690	21	10,221,690	22	9,923,971	23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359,884	1	359,884	1	359,869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047,024	6	2,816,677	6	2,623,697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26,930	1	426,930	1	426,930	1
3350	未分配盈餘		5,218,013	11	4,502,930	9	4,116,158	9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八)	2,591,486	5	3,147,355	7	2,363,582	5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21,865,027</u>	<u>45</u>	<u>21,475,466</u>	<u>46</u>	<u>19,814,207</u>	<u>45</u>
36XX	非控制權益		522,728	1	516,119	1	321,577	1
3XXX	權益總計		<u>22,387,755</u>	<u>46</u>	<u>21,991,585</u>	<u>47</u>	<u>20,135,784</u>	<u>46</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 九								
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9,117,676</u>	<u>100</u>	<u>\$ 47,265,500</u>	<u>100</u>	<u>\$ 44,121,403</u>	<u>100</u>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子猛、張明輝會計師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國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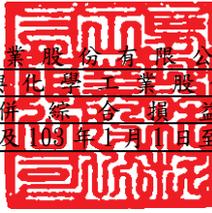
經理人：謝錦坤



會計主管：蘇慧芳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5年12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調 整 後)	
		金 額	%	103 年 度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38,486,943	100	\$ 40,343,32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十四)(二十二)(二十三)及七	(29,740,054)	(77)	(32,563,766)	(81)
5900 營業毛利		8,746,889	23	7,779,559	19
營業費用	六(十)(十一)(十四)(二十二)(二十三)				
6100 推銷費用		(2,129,676)	(5)	(2,041,150)	(5)
6200 管理費用		(1,800,283)	(5)	(1,565,005)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419,503)	(4)	(1,344,123)	(3)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349,462)	(14)	(4,950,278)	(12)
6900 營業利益		3,397,427	9	2,829,281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九)	456,711	1	377,69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	(89,338)	-	(76,751)	-
7040 外幣兌換利益及損失		(118,264)	-	95,643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一)	(310,391)	(1)	(323,224)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54,975	-	108,702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3,693	-	182,067	1
7900 稅前淨利		3,491,120	9	3,011,348	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618,344)	(2)	(695,184)	(2)
8200 本期淨利		\$ 2,872,776	7	\$ 2,316,164	6

(續次頁)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調 整 後)	
		金 額	%	103 年 度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103,978)	-	(\$ 47,93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六(二十四)				
	所得稅	17,676	-	8,14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六(七)(十八)				
	算之兌換差額	(463,018)	(1)	832,305	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六(五)(十八)				
	評價損益	(105,295)	(1)	(33,50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654,615)	(2)	\$ 759,015	2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2,218,161	5	\$ 3,075,179	8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871,636	7	\$ 2,306,614	6
8620	非控制權益	1,140	-	9,550	-
	合計	\$ 2,872,776	7	\$ 2,316,164	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229,465	5	\$ 3,050,600	8
8720	非控制權益	(11,304)	-	24,579	-
	合計	\$ 2,218,161	5	\$ 3,075,179	8
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81		\$ 2.2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80		\$ 2.25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張明輝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國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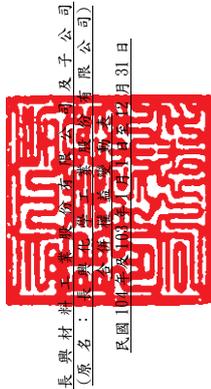


經理人：謝錦坤



會計主管：蘇慧芳





長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 長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 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		母體		公積金		公債		留用盈餘		主營業務之其他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	股本	發行	溢價	庫藏	股票	法定	盈餘	特別	未分配	國外	營運	備供	出售
	股		價		交	之數	盈餘	積	盈餘	盈餘	差額	機	出售	總額
103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9,923,971	\$ 309,017	\$ 19,642	\$ 31,210	\$ 2,623,697	\$ 426,930	\$ 4,122,181	\$ 1,909,828	\$ 453,754	\$ 19,820,230	\$ 321,577	\$ 20,141,807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6,023)							
民國103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9,923,971	309,017	19,642	31,210	2,623,697	426,930	4,116,158	1,909,828	453,754	19,814,207	321,577	20,135,784		
民國10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法定盈餘公積								(192,980)						
股票股利														
現金股利	297,719						(297,719)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389,356)							
民國10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3年度非控制權益增加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10,221,690	\$ 309,017	\$ 19,642	\$ 31,225	\$ 2,816,677	\$ 426,930	\$ 4,502,930	\$ 2,727,104	\$ 420,251	\$ 21,475,466	\$ 516,119	\$ 21,991,585		
104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10,221,690	\$ 309,017	\$ 19,642	\$ 31,225	\$ 2,816,677	\$ 426,930	\$ 4,502,930	\$ 2,727,104	\$ 420,251	\$ 21,475,466	\$ 516,119	\$ 21,991,585		
民國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派														
法定盈餘公積								(230,347)						
現金股利														
民國104年度淨利							(1,839,904)							
民國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871,636							
民國104年度非控制權益增加														
民國104年12月31日餘額	\$ 10,221,690	\$ 309,017	\$ 19,642	\$ 31,225	\$ 3,047,024	\$ 426,930	\$ 5,218,013	\$ 2,276,530	\$ 314,956	\$ 21,865,027	\$ 522,728	\$ 22,387,755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子猛、張明輝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 高國倫



經理人: 謝錦坤



會計主管: 蘇慧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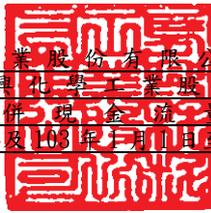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一月一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調整後)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稅前淨利		\$ 3,491,120	\$ 3,011,34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費用提列數	六(三)	91,191	61,975
折舊費用	六(八)(二十二)	1,473,717	1,484,769
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二)	17,956	16,120
租金費用(土地使用權)	六(十一)	23,418	22,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30,76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利	六(二十)		
益		(5,801)	(10,064)
處分投資利益		-	(57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1,071	6,427
處分土地使用權利益		(39,997)	(1,561)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一)	319,284	333,994
股利收入		(33,195)	(28,441)
利息收入	六(十九)	(128,372)	(167,73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54,975)	(108,70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80,696	(511,556)
應收票據—關係人		2,047	(1,070)
應收帳款		585,144	(6,594)
應收帳款—關係人		28,717	(85,594)
存貨		795,367	(348,592)
其他流動資產		(256,404)	143,87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801	10,064
應付票據		(8,153)	(72,678)
應付帳款		(375,909)	(430,620)
其他應付款		145,850	135,888
其他流動負債		27,773	(25,82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037	44,80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6,306,383	3,503,120
支付之利息		(314,636)	(330,197)
支付之所得稅		(637,320)	(610,196)
收取之利息		157,027	177,096
收取之股利		387,959	161,33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899,413	2,901,157

(續次頁)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調 整 後) 103 年 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流動資產(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減少(增加)		\$ 1,290,575	(\$ 292,43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清算股利		-	79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8,173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89,993)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六)	(3,917,755)	(1,873,156)
利息資本化支付之利息	六(八)(二十一)	(8,893)	(10,77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8,236	12,328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	(6,949)	(26,887)
取得土地使用權		-	(278,521)
處分土地使用權價款收現數	六(二十六)	36,819	7,723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減少		(241,929)	26,42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11,716)	(2,434,49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1,446,203)	(1,116,301)
其他應付款(應收票據貼現)增加		150,757	-
舉借長期負債		11,786,757	10,894,105
償還長期負債		(9,139,568)	(8,932,274)
應付長期票券增加		98	299,251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676)	77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1,839,904)	(1,389,356)
非控制權益增加		17,913	169,96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70,826)	(73,842)
匯率影響數		(284,990)	179,68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031,881	572,49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5,417,390	4,844,89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7,449,271	\$ 5,417,39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張明輝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國倫



經理人：謝錦坤



會計主管：蘇慧芳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經營項目為各種工業用合成樹脂、環氧樹脂、丙烯酸酯、甲基丙烯酸酯、塗料、封裝材料、印刷電路基板、膜材料、太陽能電池材料、光阻材料、電子化學品材料之研發製造、加工、銷售，以及經營一般進出口貿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集團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集團依該準則增加與關聯企業有關之資訊揭露。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集團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

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本集團依該準則將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全數認列，故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調增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分別為\$0、\$3,470 及 \$7,256，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0、\$590 及 \$1,233，並調減保留盈餘分別為\$0、\$2,880 及 \$6,023。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分別調減退休金相關費損為\$3,470 及 \$3,786。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上述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前生效之準則及解釋，本集團除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尚持續評估	

影響外，其餘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於民國 105 年起生效之準則及解釋，本集團仍持續評估其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Global (BVI) Co., Ltd.	對其他地區投資。	100	100	
	Eternal Holdings Inc.	對其他地區投資。	100	100	
	Mixville Holdings Inc.	對其他地區投資。	100	100	
	長興化學工業株式會社	樹脂、電子材料及其相關商品之銷售、貿易與服務業務。	100	100	
	Eternal Chemical Europe B.V.	商品之銷售及貿易業務。	100	100	
	Nikko-Materials Co., Ltd.	從事乾膜光阻及真空壓膜機之製造及銷售。	100	100	註2
	Eternal Electronic Material (Thailand) Co., Ltd.	進出口貿易及乾膜光阻劑之分切、銷售。	75	75	
	長陽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光電及半導體製程相關電子化學材料和設備零組件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	62.80	61.01	
	興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電子零組件及相關材料。	80	80	
	Eternal Materials (Malaysia) Sdn. Bhd.	合成樹脂相關商品之製造、銷售、貿易與服務業務。	90	-	註1
Eternal Global (BVI) Co., Ltd.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合成樹脂及其加工製品。	100	100	
	昌禾國際貿易(廣州保稅區)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商業貿易、轉口貿易、商品展示、保稅倉儲及業務諮詢服務。	100	100	
Eternal Holdings Inc.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對其他地區投資。	100	100	
	E-Electron Corp.	對其他地區投資。	-	100	註3
	E-Chem Corp.	對其他地區投資。	100	100	
Eternal Global (BVI) Co., Ltd. 及Eternal Holdings Inc.	Eternal Polymer Co., Ltd.	對其他地區投資。	-	100	註3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明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Etern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經營光阻劑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經營光阻劑之塗佈、分條、裁切、加工分裝與銷售業務。 研究、開發、生產電子用高科技化學品及相關製成品，銷售本公司產品。 經營管理、投資顧問服務、研發、產銷各項樹脂及光電化學材料等相關業務。 乾膜光阻劑之分切、加工及銷售自產產品。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E-Chem Corp.	長興化學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精細塗料有限公司 High Expectation Limited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光學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經營丙烯酸之酯類、其他甲基丙烯酸之酯類之產銷業務。 經營油漆或磁漆、其他凡立水或其他漆類之產銷業務。 對其他地區投資。 生產和銷售自產的膠粘劑、合成樹脂及其加工製品。 經營光學膜之產銷業務。	90 100 100 100 100	90 100 100 100 100	
Mixville Holdings Inc.	High Expectation Limited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光學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研究、開發、生產光致抗蝕乾膜、液態感光防焊阻劑及印製電路板行業相關輔助材料。 生產及銷售不飽和聚酯樹脂相關業務。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High Expectation Limited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營口)有限公司 長興合成樹脂(常熟)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100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明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電子零件用及各種相關用途的環氧樹脂成型材料。	100	100	
	創興精細化學(上海)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加工電子用高科技化學品、高性能等各種塗料、特種功能複合材料及製品，銷售本公司產品。	100	100	
	長興化學工業(成都)有限公司	合成樹脂及製品技術研發。	100	100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研發和生產乾膜光阻、防焊乾膜類電子專用材料，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技術服務。	100	100	
	長鼎電子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生產、研發用於顯示屏材料的光學級保護膜類電子專用材料，銷售自產產品與提供相關技術服務及售後服務。	60	60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自產的膠粘劑、合成樹脂及其加工製品。	100	100	
	長興化學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從事化工產品的研發，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技術服務。	100	100	

註 1: 係民國 104 年 3 月新設之公司。

註 2: 已於民國 104 年 4 月更名，原名為 Nichigo-Morton Co., Ltd.。

註 3: 已於民國 104 年 4 月清算解散。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事。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事。
5. 重大限制：無此情事。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均不重大。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之換算差額為公允價值損益之一部分。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財務績效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交易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於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4) 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於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

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

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按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成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

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本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本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8. 當本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 年 ~ 50 年
機器設備	3 年 ~ 20 年
倉儲設備	5 年 ~ 20 年
試驗設備	5 年 ~ 15 年
其他設備	3 年 ~ 12 年

(十五) 租賃資產/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六)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

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

(十七) 無形資產

1. 專門技術、專利權及商標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

2. 特許權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

3. 電腦軟體

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九)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二)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三)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

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四)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二十五)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即報導於保留盈餘中。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集團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研究發展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八)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九) 收入認列

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外部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三十)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選擇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一)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以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當個別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情況係屬大幅度或持久性時，對於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將自其認列累計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轉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分類為「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者，將於當期損益認列減損損失。

2. 收入總額或淨額認列

本集團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是否暴露於與銷售商品有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判斷本集團係做為該項交易之主理人或代理人。經判斷為交易之主理人時，以應收或已收顧客款項之總額認列收入，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以交易淨額認列為收入。

本集團依據下列主理人之特性做為總額認列收入之判斷指標：

- a. 對提供商品或勞務負有主要責任。
- b. 承擔存貨風險。
- c. 具有直接或間接定價之自由。
- d. 承擔顧客之信用風險。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1.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集團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本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集團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集團係依據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416,789。

4.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成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截至民國10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6,243,811。

5.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金額為\$1,665,20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472	\$ 11,593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313,495	2,402,588
定期存款(三個月內)	5,123,304	3,003,209
	<u>\$ 7,449,271</u>	<u>\$ 5,417,390</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集團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之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金額分別為\$1,803,749 及\$3,094,324。

(二) 應收票據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2,693,295	\$ 2,973,991
減：備抵呆帳	-	-
	<u>\$ 2,693,295</u>	<u>\$ 2,973,991</u>

1.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計有\$150,757 之應收票據貼現在外，若發票人到期拒絕付款，本集團負有清償義務，惟在一般情況下，本集團不預期發票人會拒絕付款，本集團因應收票據貼現所產生之負債，表列於「其他應付款」項下。
2. 本集團已建立與營運相關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透過考量該客戶之營運情形、財務狀況及歷史交易記錄等可能影響付款能力之因素評估該客戶之信用品質。本集團定期檢視各客戶之信用評等，應收票據經評估後之信用風險處於可控制範圍。

(三) 應收帳款淨額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9,594,775	\$ 10,179,919
減：備抵呆帳	(216,132)	(137,411)
	<u>\$ 9,378,643</u>	<u>\$ 10,042,508</u>

1.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30天內	\$ 920,750	\$ 1,172,288
31-90天	402,418	486,969
91-180天	101,477	67,349
181天以上	59,867	38,059
	<u>\$ 1,484,512</u>	<u>\$ 1,764,66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變動分析：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104年	103年
1月1日	\$ 137,411	\$ 81,396
提列減損損失	91,191	61,975
本期沖銷	(9,567)	(8,102)
匯率影響數	(2,903)	2,142
12月31日	<u>\$ 216,132</u>	<u>\$ 137,411</u>

3. 本集團已建立與營運相關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透過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等可能影響付款能力之因素評估該客戶之信用品質。本集團定期檢視客戶之信用評等，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估後結果係屬良好。

4.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四) 存貨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499,248	(\$ 12,979)	\$ 2,486,269
物料	216,169	-	216,169
製成品	3,439,287	(90,944)	3,348,343
在途存貨	193,030	-	193,030
	<u>\$ 6,347,734</u>	<u>(\$ 103,923)</u>	<u>\$ 6,243,811</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831,524	(\$ 11,048)	\$ 2,820,476
物料	216,687	-	216,687
製成品	3,803,980	(80,070)	3,723,910
在途存貨	278,105	-	278,105
	<u>\$ 7,130,296</u>	<u>(\$ 91,118)</u>	<u>\$ 7,039,178</u>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 \$29,351,028 及 \$32,263,077，其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之跌價損

失、報廢及呆滯損失之各期認列情形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	\$ 70,193	\$ 58,118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111,012	\$ 111,0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314,956	420,251
	<u>\$ 425,968</u>	<u>\$ 531,263</u>

1.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105,295)及(\$33,503)。

2.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Grace THW Holdings Limited	\$ 136,486	\$ 131,601
全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1,500	51,500
環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7,838	47,838
好奇裝飾材料(中國)有限公司	34,467	33,232
兆豐第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537	22,050
德陽生物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488	20,976
Pacven Walden Ventures V, L. P.	16,153	16,211
台灣好奇股份有限公司	12,161	12,161
Multiplex Inc. (特別股)	7,950	7,950
華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333,580	343,519
累計減損	(120,436)	(120,793)
	<u>\$ 213,144</u>	<u>\$ 222,726</u>

1. 本集團持有之標的因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這些標的之公允價值，故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集團所持有環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Multiplex Inc. (特別股)、德陽生物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兆豐第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 Grace THW Holdings Limited 之股票經評估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

4. 本集團持有之華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因累計退回股款金額大於本集團原始投入成本，故帳面成本為\$0，惟本集團仍持有該公司股票計 191 仟股。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Advanced PETFILM Investment Co., Ltd.	\$ 486,881	20.00%	\$ 369,858	20.00%
達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9,430	26.02%	493,995	26.02%
帝興樹脂(昆山)有限公司	257,605	50.00%	421,648	50.00%
帝興樹脂股份有限公司	118,746	40.00%	129,077	40.00%
Elga Europe S. r. l.	51,677	35.00%	61,838	35.00%
昭和電工新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104,568	30.00%	-	-
長新樹脂有限公司	30,628	49.00%	-	-
	<u>\$ 1,559,535</u>		<u>\$ 1,476,416</u>	

1. 帝興樹脂(昆山)有限公司因本集團對該公司之綜合持股僅 50%，且本集團對該公司未具有控制能力，故不列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
2. 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 \$1,559,535 及 \$1,476,416。本集團對其財務績效之份額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本期淨利	\$ 154,975	\$ 108,702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54,975</u>	<u>\$ 108,702</u>

3. 本集團持有之關聯企業有公開報價者，其公允價值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達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u>\$ 748,267</u>	<u>\$ 1,110,253</u>

(以下空白)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倉儲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2,560,775	\$ 8,220,007	\$ 16,064,200	\$ 948,579	\$ 1,274,749	\$ 563,951	\$ 1,290,909	\$ 30,923,17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834,935)	(11,151,886)	(678,075)	(954,433)	(409,680)	-	(17,029,009)
	<u>\$ 2,560,775</u>	<u>\$ 4,385,072</u>	<u>\$ 4,912,314</u>	<u>\$ 270,504</u>	<u>\$ 320,316</u>	<u>\$ 154,271</u>	<u>\$ 1,290,909</u>	<u>\$ 13,894,161</u>
104年								
1月1日	\$ 2,560,775	\$ 4,385,072	\$ 4,912,314	\$ 270,504	\$ 320,316	\$ 154,271	\$ 1,290,909	\$ 13,894,161
增添	-	1,108	25,135	827	2,710	7,550	3,891,294	3,928,624
處分	-	(3,561)	(7,150)	(793)	(4,010)	(3,793)	-	(19,307)
移轉	-	637,654	1,052,055	132,384	176,450	37,918	(2,045,624)	(9,163)
折舊費用	-	(375,278)	(927,845)	(46,080)	(87,850)	(36,664)	-	(1,473,717)
匯率影響數	2,188	(44,505)	(65,527)	(4,706)	(2,705)	(2,329)	(53,201)	(170,785)
12月31日	<u>\$ 2,562,963</u>	<u>\$ 4,600,490</u>	<u>\$ 4,988,982</u>	<u>\$ 352,136</u>	<u>\$ 404,911</u>	<u>\$ 156,953</u>	<u>\$ 3,083,378</u>	<u>\$ 16,149,813</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2,562,963	\$ 8,754,339	\$ 16,903,516	\$ 1,062,778	\$ 1,419,102	\$ 591,197	\$ 3,083,378	\$ 34,377,273
累計折舊及減損	-	(4,153,849)	(11,914,534)	(710,642)	(1,014,191)	(434,244)	-	(18,227,460)
	<u>\$ 2,562,963</u>	<u>\$ 4,600,490</u>	<u>\$ 4,988,982</u>	<u>\$ 352,136</u>	<u>\$ 404,911</u>	<u>\$ 156,953</u>	<u>\$ 3,083,378</u>	<u>\$ 16,149,813</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倉儲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 2,562,296	\$ 7,730,519	\$ 15,054,656	\$ 894,102	\$ 1,221,516	\$ 527,416	\$ 784,543	\$ 28,775,048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411,525)	(10,184,507)	(629,668)	(868,036)	(365,088)	-	(15,458,824)
	<u>\$ 2,562,296</u>	<u>\$ 4,318,994</u>	<u>\$ 4,870,149</u>	<u>\$ 264,434</u>	<u>\$ 353,480</u>	<u>\$ 162,328</u>	<u>\$ 784,543</u>	<u>\$ 13,316,224</u>
103年								
1月1日	\$ 2,562,296	\$ 4,318,994	\$ 4,870,149	\$ 264,434	\$ 353,480	\$ 162,328	\$ 784,543	\$ 13,316,224
增添	-	4,791	49,440	-	1,311	5,013	1,754,747	1,815,302
處分	-	(1,908)	(9,555)	(878)	(4,336)	(2,078)	-	(18,755)
移轉	-	305,967	820,254	50,288	54,506	33,179	(1,254,698)	9,496
折舊費用	-	(375,607)	(922,094)	(49,084)	(90,174)	(47,810)	-	(1,484,769)
減損損失	-	-	(27,736)	-	-	(257)	-	(27,993)
匯率影響數	(1,521)	132,835	131,856	5,744	5,529	3,896	6,317	284,656
12月31日	<u>\$ 2,560,775</u>	<u>\$ 4,385,072</u>	<u>\$ 4,912,314</u>	<u>\$ 270,504</u>	<u>\$ 320,316</u>	<u>\$ 154,271</u>	<u>\$ 1,290,909</u>	<u>\$ 13,894,161</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2,560,775	\$ 8,220,007	\$ 16,064,200	\$ 948,579	\$ 1,274,749	\$ 563,951	\$ 1,290,909	\$ 30,923,170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834,935)	(11,151,886)	(678,075)	(954,433)	(409,680)	-	(17,029,009)
	<u>\$ 2,560,775</u>	<u>\$ 4,385,072</u>	<u>\$ 4,912,314</u>	<u>\$ 270,504</u>	<u>\$ 320,316</u>	<u>\$ 154,271</u>	<u>\$ 1,290,909</u>	<u>\$ 13,894,161</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4年度	103年度
資本化金額	\$ 8,893	\$ 10,770
資本化利率區間	1.76%~4.75%	1.88%~4.61%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參閱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3. 本公司持有之土地分別於民國 69 年、79 年、86 年及 93 年辦理資產重估價，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土地之重估增值總額均為 \$1,977,218。

(九)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04年1月1日暨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暨12月31日
土地	\$ 9,243	\$ 9,243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部分因所處地段交易不頻繁，故缺乏可比市場資料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

(十) 無形資產

	專門技術	專利權及商標	其他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320,232	\$ 89,587	\$ 69,549	\$ 479,368
累計攤銷及減損	(277,773)	(89,491)	(51,812)	(419,076)
	<u>\$ 42,459</u>	<u>\$ 96</u>	<u>\$ 17,737</u>	<u>\$ 60,292</u>
104年				
1月1日	\$ 42,459	\$ 96	\$ 17,737	\$ 60,292
增添	-	-	6,949	6,949
攤銷費用	(12,820)	(98)	(5,038)	(17,956)
匯率影響數	-	2	141	143
12月31日	<u>\$ 29,639</u>	<u>\$ -</u>	<u>\$ 19,789</u>	<u>\$ 49,428</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61,493	\$ -	\$ 69,939	\$ 131,432
累計攤銷及減損	(31,854)	-	(50,150)	(82,004)
	<u>\$ 29,639</u>	<u>\$ -</u>	<u>\$ 19,789</u>	<u>\$ 49,428</u>

	專門技術	專利權及商標	其他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 293,149	\$ 84,803	\$ 53,116	\$ 431,068
累計攤銷及減損	(251,471)	(82,259)	(46,341)	(380,071)
	<u>\$ 41,678</u>	<u>\$ 2,544</u>	<u>\$ 6,775</u>	<u>\$ 50,997</u>
103年				
1月1日	\$ 41,678	\$ 2,544	\$ 6,775	\$ 50,997
增添	12,000	-	14,887	26,887
攤銷費用	(11,219)	(1,164)	(3,737)	(16,120)
減損損失	-	(1,099)	(404)	(1,503)
匯率影響數	-	(185)	216	31
12月31日	<u>\$ 42,459</u>	<u>\$ 96</u>	<u>\$ 17,737</u>	<u>\$ 60,292</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320,232	\$ 89,587	\$ 69,549	\$ 479,368
累計攤銷及減損	(277,773)	(89,491)	(51,812)	(419,076)
	<u>\$ 42,459</u>	<u>\$ 96</u>	<u>\$ 17,737</u>	<u>\$ 60,292</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營業成本	\$ 80	\$ 40
推銷費用	1,394	1,087
管理費用	6,146	4,237
研究發展費用	10,336	10,756
	<u>\$ 17,956</u>	<u>\$ 16,120</u>

(十一)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土地使用權	\$ 979,554	\$ 1,062,461
其他非流動資產	384,717	99,236
	<u>\$ 1,364,271</u>	<u>\$ 1,161,697</u>

本公司之子公司簽訂設定之土地使用權合約，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認列之租金費用分別為 \$23,418 及 \$22,700。

(十二)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4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567,641	0.88%~4.14%	無
購料借款	142,203	0.84%~1.18%	無
擔保借款	556,060	1.56%~4.35%	參閱2.說明
	<u>\$ 2,265,904</u>		

借款性質	103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949,626	1.05%~5.43%	無
購料借款	305,855	0.72%~0.88%	無
擔保借款	1,482,326	1.45%~3.80%	參閱2.說明
	<u>\$ 3,737,807</u>		

- 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借款額度所開立之本票分別為 \$20,980,000、美元 130,000 仟元及日圓 910,636 仟元；\$17,980,000、美元 130,000 仟元及日圓 910,636 仟元。
- 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因子公司之借款額度所開立之本票、保證書及遠期信用狀分別約為 \$7,493,081 及 \$5,951,971。

(十三)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4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抵押擔保借款	自101年4月2日至108年2月28日，並按期付息	0.93%	註1	\$ 22,007
擔保借款	自100年9月28日至107年9月28日，並按期付息	1.47%~4.99%	註2	2,983,272
信用借款	自100年6月3日至109年8月20日，並按期付息	0.98%~2.08%	無	<u>11,671,093</u>
				<u>14,676,372</u>
應付長期票券				
商業本票	自103年3月3日至106年3月2日	1.69%	無	300,000
減：應付長期票券折價				(651)
				<u>299,349</u>
				14,975,721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2,581,701)
				<u>\$ 12,394,020</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抵押擔保借款	自101年4月2日至108年2月28日，並按期付息	0.94%	註1	\$ 28,021
擔保借款	自100年8月22日至106年2月9日，並按期付息	1.33%~6.30%	註2	1,941,334
信用借款	自99年7月5日至108年12月26日，並按期付息	1.06%~2.25%	無	10,070,996
				<u>12,040,351</u>
應付長期票券				
商業本票	自103年3月3日至106年3月2日	1.69%	無	300,000
減：應付長期票券折價				(749)
				<u>299,251</u>
				12,339,602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2,589,454)
				<u>\$ 9,750,148</u>

註1：長期借款之抵押擔保品明細，請參閱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註2：本集團因借款額度開立之本票、保證書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六(十二)短期借款之說明。

註3：本公司與各金融機構所簽訂之信用貸款合約要求之借款財務比率維持承諾，請參閱附註九(三)之說明。

(十四)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工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5%，後於民國104年4月改以10%提撥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依同法第56條第2項，本公司於每年度終了前，估算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成就法定退休條件之勞工，則應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調整後)	(調整後)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193,536	\$ 2,068,365	\$ 1,979,14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28,332)	(521,825)	(507,22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665,204</u>	<u>\$ 1,546,540</u>	<u>\$ 1,471,918</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			
1月1日	\$ 2,068,365	(\$ 521,825)	\$ 1,546,540
當期服務成本	46,156	-	46,156
利息費用(收入)	41,367	(10,436)	30,931
	2,155,888	(532,261)	1,623,62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3,759)	(3,759)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81,213	-	81,213
經驗調整	26,524	-	26,524
	2,263,625	(536,020)	1,727,605
提撥退休基金	-	(62,401)	(62,401)
支付退休金	(70,089)	70,089	-
12月31日	\$ 2,193,536	(\$ 528,332)	\$ 1,665,204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3年			
1月1日	\$ 1,979,144	(\$ 507,226)	\$ 1,471,918
當期服務成本	46,552	-	46,552
利息費用(收入)	39,583	(10,145)	29,438
	2,065,279	(517,371)	1,547,90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877)	(1,877)
經驗調整	49,813	-	49,813
	2,115,092	(519,248)	1,595,844
提撥退休基金	-	(38,020)	(38,020)
支付退休金	(46,727)	35,443	(11,284)
12月31日	\$ 2,068,365	(\$ 521,825)	\$ 1,546,540

-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勞工退休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之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折現率	1.70%	2.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地區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1%	減少1%	增加1%	減少1%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55,411)	\$ 303,254	\$ 272,019	(\$ 235,713)

之影響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741,620。
 (7)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4 年。

2. 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辦法

-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本公司位於大陸地區之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82,836 及\$158,532。

(十五)股本

1.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12,000,000，分為 1,200,000 仟股(含附認股權公司債可認購股數 1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則為\$10,221,69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2.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4年	103年
1月1日	1,022,169	992,397
股票股利	-	29,772
12月31日	1,022,169	1,022,169

(十六)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若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

(十七)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辦理：

- (1) 提繳所得稅。
-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 股東會議或主管機關命令之特別盈餘公積。
- (5) 當年度提列後之餘額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為可分配盈餘。

本公司以永續經營及持續成長為經營理念，預計未來仍有重大擴建計劃，年度分派股東股利以不低於前項當年度提列後之餘額百分之三十，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百分之十。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公司無累積虧損且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4.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股利分別為 \$1,839,904 (全數為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1.8 元) 及 \$1,687,075 (含現金股利 \$1,389,356 (每股新台幣 1.4 元) 及股票股利 \$297,719 (每股新台幣 0.3 元))。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4 年度之盈餘分派現金股利計 \$1,533,254 (每股新台幣 1.5 元) 及股票股利 \$817,735 (每股新台幣 0.8 元)，股利總計 \$2,350,989。
5.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員工福利費用之說明。

(十八)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計
104年1月1日	\$ 2,727,104	\$ 420,251	\$ 3,147,3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未實現評價調整	-	(105,295)	(105,295)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集團	(443,489)	-	(443,489)
— 關聯企業	(7,085)	-	(7,085)
104年12月31日	<u>\$ 2,276,530</u>	<u>\$ 314,956</u>	<u>\$ 2,591,486</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計
103年1月1日	\$ 1,909,828	\$ 453,754	\$ 2,363,5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未實現評價調整	-	(33,503)	(33,503)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集團	776,883	-	776,883
— 關聯企業	40,393	-	40,393
103年12月31日	<u>\$ 2,727,104</u>	<u>\$ 420,251</u>	<u>\$ 3,147,355</u>

(十九)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什項收入	\$ 328,339	\$ 209,962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128,372	167,735
	<u>\$ 456,711</u>	<u>\$ 377,697</u>

(二十)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度	103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淨利益	\$ 5,801	\$ 10,064
什項利益(損失)淨額	(95,139)	(86,815)
	<u>(\$ 89,338)</u>	<u>(\$ 76,751)</u>

(二十一)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319,284	\$ 333,994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8,893)	(10,770)
	<u>\$ 310,391</u>	<u>\$ 323,224</u>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調整後)
員工福利費用	\$ 4,232,789	\$ 3,873,2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 1,473,717	\$ 1,484,769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 17,956	\$ 16,120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調整後)
薪資費用	\$ 3,428,804	\$ 3,148,619
勞健保費用	260,498	237,999
退休金費用	259,923	234,522
其他用人費用	283,564	252,141
	<u>\$ 4,232,789</u>	<u>\$ 3,873,281</u>

1. 因應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4 年 7 月 24 日提議通過章程修正案，依該修正後之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四點五(含)~百分之五點五(含)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監酬勞。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發放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此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 105 年股東會決議。
2. (1)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員工酬勞(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49,330 及\$104,472；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均為\$8,0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其中，民國 104 年度係以截至當期止(以本年度)之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估列；民國 103 年度係以截至當期止(以該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
(2) 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3 年度董監酬勞\$8,000 與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員工分紅\$103,656 與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差異為\$816，已調整於民國 104 年度之本期淨利中。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調整後)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522,203	\$ 544,054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20,650)	(39,899)
當期所得稅總額	<u>501,553</u>	<u>504,155</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 及迴轉	<u>116,791</u>	<u>191,029</u>
所得稅費用	<u>\$ 618,344</u>	<u>\$ 695,184</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u>17,676</u>)	(\$ <u>8,149</u>)

2. 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之調節：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調整後)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	\$ 921,076	\$ 840,584
按法令規定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211,487)	(42,596)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9,343	6,086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20,650)	(39,899)
虧損扣抵之所得稅影響數	603	(5,829)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90,541)	(63,162)
所得稅費用	<u>\$ 618,344</u>	<u>\$ 695,184</u>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調整後)	(調整後)
86年及以前年度	\$ 867,459	\$ 867,459	\$ 867,459
87年及以後年度	4,350,554	3,635,471	3,248,699
	<u>\$ 5,218,013</u>	<u>\$ 4,502,930</u>	<u>\$ 4,116,158</u>

7. 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176,130 及\$110,630，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4.91%，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7.66%。

(二十五) 每股盈餘

	10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871,636	1,022,169	<u>\$ 2.81</u>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003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871,636</u>	<u>1,027,172</u>	<u>\$ 2.80</u>
	103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調整後)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2,306,614	1,022,169	<u>\$ 2.26</u>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3,494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306,614</u>	<u>1,025,663</u>	<u>\$ 2.25</u>

(二十六)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4年度	103年度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3,928,624	\$ 1,815,302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158,372	216,22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169,241)	(158,372)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u>\$ 3,917,755</u>	<u>\$ 1,873,156</u>
處分土地使用權價款	\$ 80,371	\$ 7,723
減：期末應收價款 (表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43,552)	-
處分土地使用權價款收現數	<u>\$ 36,819</u>	<u>\$ 7,723</u>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長期借款轉列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u>\$ 2,581,701</u>	<u>\$ 2,589,454</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最終母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 160,180	\$ 209,764
其他	9,331	13,503
	<u>\$ 169,511</u>	<u>\$ 223,267</u>

本集團銷貨予關係人係按一般銷售價格辦理，收款條件為月結後 60 天至 150 天。

2. 進貨

	104年度	103年度
關聯企業	\$ 1,256	\$ 25
其他	146,618	144,212
	<u>\$ 147,874</u>	<u>\$ 144,237</u>

本集團向關係人進貨係按一般市場價格辦理，付款條件一般為貨到 30 天

至 120 天。

3. 應收票據及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 98,813	\$ 127,099
其他	1,587	4,065
	<u>\$ 100,400</u>	<u>\$ 131,164</u>

應收款項主要來自銷貨交易且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4. 應付帳款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其他	\$ 14,925	\$ 4,410

應付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且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	\$ 29,627	\$ 42,817
獎金	42,256	33,139
業務執行費用	648	716
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24,633	19,514
	<u>\$ 97,164</u>	<u>\$ 96,186</u>

(1) 薪資及獎金包含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獎勵金、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各項獎金估列數。

(2) 業務執行費用包含車馬費。

(3) 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紅利)係指當期估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紅利)。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50,757	\$ -	票據貼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213	40,959	長期借款
受限制銀行存款 (表列「其他流動資產」)	113	110	員工宿舍租賃質押定存
	<u>\$ 193,083</u>	<u>\$ 41,069</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37,975	\$ 1,118,241

(二)已開狀尚未押匯之信用狀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已開狀尚未押匯之信用狀金額	\$ 97,653	\$ 285,767

(三)授信合約

本集團承諾於下述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有形資產淨值應維持一定比率或金額，且至少每年審視一次。如發生授信合約所約定之違約事項，授信銀行或聯貸銀行團有權決議終止授信額度之動撥，或視為本授信合約本息一部或全部提前到期。

1.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與下列銀行簽定銀行授信綜合額度契約暨約定書。

銀行別	申請額度
星展銀行有限公司	\$ 600,000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 聯貸案：

(1)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7 月 15 日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十一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聯合授信借款額度為 \$4,500,000，其用途係償還既有負債及充實中期營運資金。

(2)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7 月 5 日與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六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聯合授信借款額度為 \$3,600,000 且不可循環動用，其用途係償還既有負債及充實中期營運資金。

(3) 子公司於民國 104 年 4 月 10 日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五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聯合授信借款額度為 5,000 萬美金，其用途係充實中期營運資金。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降低資金成本並持續提供股東報酬。資本管理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

(二) 金融工具

1.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的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依政策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識、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查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2.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集團透過衍生金融工具(如遠期外匯合約)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產生之影響。
-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60,944	32.8250	\$ 2,000,487
美元：人民幣	57,657	6.5716	1,892,599
日圓：美元	391,168	0.0083	106,573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日圓：新台幣	1,785,409	0.2727	486,881
人民幣：美元	51,564	0.1522	257,605
歐元：人民幣	1,440	7.1832	51,67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28,959	32.8250	950,579
美元：人民幣	55,749	6.5716	1,829,969
日圓：新台幣	910,363	0.2727	248,256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52,144	31.6500	\$ 1,650,358
美元：人民幣	115,044	6.2156	3,641,124
人民幣：新台幣	60,510	5.0920	308,117
人民幣：美元	25,048	0.1609	127,557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日圓：新台幣	1,397,800	0.2646	369,858
人民幣：美元	82,797	0.1609	421,648
歐元：人民幣	1,607	7.5550	61,83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21,348	31.6500	675,664
美元：人民幣	138,853	6.2156	4,394,675
日圓：新台幣	1,084,893	0.2646	287,063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總金額分別為(\$118,264)及\$95,643。

D. 本集團因為重大外幣對功能性貨幣匯率波動幅度 1%時，市場風險

分析如下：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20,005	\$	-
美元：人民幣	1%	18,926		-
日圓：美元	1%	1,066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9,506		-
美元：人民幣	1%	18,300		-
日圓：新台幣	1%	2,483		-
		10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16,504	\$	-
美元：人民幣	1%	36,411		-
人民幣：新台幣	1%	3,081		-
人民幣：美元	1%	1,276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6,757		-
美元：人民幣	1%	43,947		-
日圓：新台幣	1%	2,871		-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故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集團業已定期評估投資效益，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公司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股東權益之影響分別增加\$4,148及\$5,424。

利率風險

本集團從事之借款，屬固定利率之債務者，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屬浮動利率之債務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分別增加本集團民國104年度及103年度之現金流出為\$55,489及\$66,282。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B. 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等，因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C. 本集團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參閱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短於一年	1至2年內	2至3年內	3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2,278,930	\$ -	\$ -	\$ -	\$ -
應付票據	25,222	-	-	-	-
應付帳款	2,541,536	-	-	-	-
其他應付款	1,776,014	-	-	-	-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	3,608,415	4,458,165	3,363,263	4,182,687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短於一年	1至2年內	2至3年內	3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3,765,131	\$ -	\$ -	\$ -	\$ -
應付票據	33,375	-	-	-	-
應付帳款	2,917,445	-	-	-	-
其他應付款	1,468,538	-	-	-	-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	3,480,329	2,446,912	4,012,389	2,879,259	-

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 無。

103年12月31日 : 無。

(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本集團因進料加工約定以淨額交割之資訊說明如下：

(A) 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 總額	已互抵之 已認列之金融 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 列報之金融 資產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		
				金融 資產	收取之 現金 擔保品	淨額
104年12月31日	\$ 644,121	(\$ 491,137)	\$ 152,984	\$ -	\$ -	\$ 152,984
103年12月31日	\$ 787,909	(\$ 723,884)	\$ 64,025	\$ -	\$ -	\$ 64,025

(B) 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 金融負債 總額	已互抵之 已認列之金融 資產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 列報之金融 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		
				金融 負債	收取之 現金 擔保品	淨額
104年12月31日	\$ 491,137	(\$ 491,137)	\$ -	\$ -	\$ -	\$ -
103年12月31日	\$ 723,884	(\$ 723,884)	\$ -	\$ -	\$ -	\$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本集團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九)投資性不動產淨額之說明。

2. 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之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目前所投資之標的均屬此等級。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本集團於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集團依其性質、特性、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如下：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104年12月31日				
重複性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425,968	\$ -	\$ -	\$ 425,968
103年12月31日				
重複性公允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531,263	\$ -	\$ -	\$ 531,263

3.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所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市場報價係來自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交易之收盤價。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

- 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4.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以下空白)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均已結清。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七。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八。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九。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十。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依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評量營運結果及分配資源之部門分類揭露應報導部門資訊。

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評量部門績效及評估資源分配，係著重於產業別經營管理；因此，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為：合成樹脂事業單位、電子材料事業單位、特用材料事業單位。合成樹脂事業單位主要經營各種工業用樹脂，電子材料事業單位主要經營電子及光電產業用原材料，特用材料事業單位主要經營紫外光(UV)硬化相關產品；未包含於應報導部門中之營運部門，其營運結果合併表達於其他營運部門。

(二)部門資訊

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營業利益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無重大差異。

(三) 部門損益之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4年度					合計
	合成樹脂	電子材料	特用材料	其他	調整及沖銷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1,079,470	\$ 10,834,354	\$ 6,075,458	\$ 497,661	\$ -	\$ 38,486,943
部門間收入	2,162,145	4,794,109	999,370	176,655	(8,132,279)	-
營業收入合計	\$ 23,241,615	\$ 15,628,463	\$ 7,074,828	\$ 674,316	(\$ 8,132,279)	\$ 38,486,943
部門營業利益(損失)	\$ 2,368,666	\$ 1,184,516	\$ 176,170	(\$ 331,925)	\$ -	\$ 3,397,427
	103年度(調整後)					
	合成樹脂	電子材料	特用材料	其他	調整及沖銷	合計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2,649,636	\$ 10,525,738	\$ 6,645,865	\$ 522,086	\$ -	\$ 40,343,325
部門間收入	2,189,952	4,477,074	1,248,200	209,922	(8,125,148)	-
營業收入合計	\$ 24,839,588	\$ 15,002,812	\$ 7,894,065	\$ 732,008	(\$ 8,125,148)	\$ 40,343,325
部門營業利益(損失)	\$ 1,753,553	\$ 1,002,965	\$ 314,605	(\$ 241,842)	\$ -	\$ 2,829,281

(四) 產業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本公司之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合成樹脂產品業務、電子材料產品業務及特用材料產品業務。

(五)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4,709,645	\$ 5,629,769	\$ 5,408,218	\$ 5,437,634
大陸地區	22,892,738	11,056,933	24,513,824	9,084,861
其他地區	10,884,560	611,028	10,421,283	558,902
	<u>\$ 38,486,943</u>	<u>\$ 17,297,730</u>	<u>\$ 40,343,325</u>	<u>\$ 15,081,397</u>

上述非流動資產係指非流動資產總額扣除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對外之單一客戶之銷貨收入，均未有逾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0%者。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聯人	本期最高 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價值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備註
														對象金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1	長興化學工業 (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合成樹脂 (常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 899,100	\$ 449,550	\$ 284,465	3.1450-4.1660	2	\$ -	營運週轉	\$ -	\$ -	\$ 3,914,390	\$ 3,914,390	註5
1	長興化學工業 (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 (廣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299,700	149,850	-	-	2	-	營運週轉	-	-	3,914,390	3,914,390	註5
1	長興化學工業 (中國)有限公司	劍興精細化學 (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524,475	349,650	265,492	3.1450-4.1660	2	-	營運週轉	-	-	3,914,390	3,914,390	註5
1	長興化學工業 (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天津)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899,100	449,550	424,595	3.1450-4.1660	2	-	營運週轉	-	-	3,914,390	3,914,390	註5
1	長興化學工業 (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精細 塗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99,900	49,950	-	-	2	-	營運週轉	-	-	3,914,390	3,914,390	註5
1	長興化學工業 (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材料 (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49,850	149,850	149,850	3.5700	2	-	營運週轉	-	-	3,914,390	3,914,390	註5
2	長興(廣州)精細 塗料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 (中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349,650	174,825	159,474	2.8950-3.9350	2	-	營運週轉	-	-	469,484	469,484	註5
2	長興(廣州)精細 塗料有限公司	劍興精細化學 (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24,875	-	-	-	2	-	營運週轉	-	-	469,484	469,484	註5
3	長興(廣州)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光電 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99,900	49,950	-	-	2	-	營運週轉	-	-	6,020,074	6,020,074	註5
3	長興(廣州)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 (營口)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749,250	399,600	327,683	3.0450-3.9200	2	-	營運週轉	-	-	6,020,074	6,020,074	註5
3	長興(廣州)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 (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649,350	324,675	288,834	3.0450-3.9200	2	-	營運週轉	-	-	6,020,074	6,020,074	註5
3	長興(廣州)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學材料 (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899,100	574,425	452,078	3.0450-3.9200	2	-	營運週轉	-	-	6,020,074	6,020,074	註5
3	長興(廣州)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合成樹脂 (常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299,700	149,850	149,850	3.5700	2	-	營運週轉	-	-	6,020,074	6,020,074	註5
3	長興(廣州)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材料 (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499,500	249,750	161,430	3.0450-3.7450	2	-	營運週轉	-	-	6,020,074	6,020,074	註5
3	長興(廣州)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中國)投資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449,550	299,700	179,814	3.0450-3.7450	2	-	營運週轉	-	-	6,020,074	6,020,074	註5
3	長興(廣州)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中國)投資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49,850	-	-	-	2	-	營運週轉	-	-	6,020,074	6,020,074	註5
3	長興(廣州)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天津) 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	Y	399,600	399,600	399,600	4.5000	2	-	營運週轉	-	-	6,020,074	6,020,074	註5
3	長興(廣州)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昌禾國際貿易 (廣州保稅區)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359,640	329,670	175,745	3.5700-3.9200	2	-	營運週轉	-	-	6,020,074	6,020,074	註5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貨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 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總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名稱	價值	
4	長興化學工業 (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 (中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 699,300	\$ 349,650	\$ 187,007	2.8950-3.9350	2	\$ -	營運週轉	\$ -	\$ -	\$ 4,122,689	\$ 4,122,689	註5	
4	長興化學工業 (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天津) 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	Y	299,700	149,850	149,850	4.5000	2	-	營運週轉	-	-	4,122,689	4,122,689	註5	
4	長興化學工業 (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 公司	長期應收款	Y	324,675	324,675	-	-	2	-	營運週轉	-	-	4,122,689	4,122,689	註5	
5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 (昆山)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99,900	49,950	-	-	2	-	營運週轉	-	-	312,078	312,078	註5	
6	長興(廣州)光電 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399,600	199,800	-	-	2	-	營運週轉	-	-	3,168,299	3,168,299	註5	
7	Eternal Global (BVI) Co., Ltd.	長興化學(天津)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295,425	295,425	-	-	2	-	營運週轉	-	-	4,831,780	4,831,780	註5	
8	Eternal Holdings Inc.	長興光學材料 (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229,775	229,775	229,775	2.3167-2.6122	2	-	營運週轉	-	-	16,339,065	16,339,065	註5	
8	Eternal Holdings Inc.	長興合成樹脂 (常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656,500	656,500	492,375	2.3671-2.5944	2	-	營運週轉	-	-	16,339,065	16,339,065	註5	
8	Eternal Holdings Inc.	劍興精細化學 (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98,475	98,475	98,475	2.3232	2	-	營運週轉	-	-	16,339,065	16,339,065	註5	
8	Eternal Holdings Inc.	長興(中國)投資 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	Y	328,250	328,250	-	-	2	-	營運週轉	-	-	16,339,065	16,339,065	註5	
9	Etern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Elga Europe S.r.l.	其他應收款	Y	17,258	-	-	-	2	-	營運週轉	-	-	25,100	25,100	註6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與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本期最高金額係當年度經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他人最高額度。

註3：期末餘額係截至資產負債表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總額。

註4：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貸出資金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其個別對象，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為限。

註5：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及資金貸與總額係依貸出資金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及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新台幣。

註6：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及資金貸與總額係依貸出資金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及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新台幣。

註7：資金貸與性質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請填2。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屬子公司對		屬對大陸	
											保證	保額	保證	保額	保證	保額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 (中國)有限公司	3	\$ 21,865,027	\$ 123,800	\$ -	\$ -	-	-	\$ 21,865,027	Y	N	Y	Y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中國)投資 有限公司	3	21,865,027	1,314,800	1,313,000	1,117,691	-	6.01	21,865,027	Y	N	Y	Y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Holdings Inc.	2	21,865,027	1,643,500	1,641,250	820,625	-	7.51	21,865,027	Y	N	Y	N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3	21,865,027	656,500	656,500	558,025	-	3.00	21,865,027	Y	N	Y	N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 株式會社	2	21,865,027	8,217	8,181	-	-	0.04	21,865,027	Y	N	Y	N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材料 (珠海)有限公司	3	21,865,027	47,200	-	-	-	-	21,865,027	Y	N	Y	Y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Nikko-Materials Co., Ltd.	2	21,865,027	186,252	136,350	59,983	-	0.62	21,865,027	Y	N	Y	N		註9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 (廣東)有限公司	3	21,865,027	125,500	-	-	-	-	21,865,027	Y	N	Y	Y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合成樹脂 (常熟)有限公司	3	21,865,027	1,359,860	757,825	65,650	-	3.47	21,865,027	Y	N	Y	Y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3	21,865,027	986,100	984,750	232,073	-	4.50	21,865,027	Y	N	Y	Y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光學材料 (蘇州)有限公司	3	21,865,027	560,270	98,475	-	-	0.45	21,865,027	Y	N	Y	Y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劍興精細化學 (上海)有限公司	3	21,865,027	197,220	98,475	-	-	0.45	21,865,027	Y	N	Y	Y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 (成都)有限公司	3	21,865,027	483,050	492,375	53,833	-	2.25	21,865,027	Y	N	Y	Y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天津) 有限公司	3	21,865,027	1,446,900	959,050	556,162	-	4.39	21,865,027	Y	N	Y	Y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材料 (蘇州)有限公司	3	21,865,027	196,950	196,950	76,154	-	0.90	21,865,027	Y	N	Y	Y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務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屬子公司對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備註
		關係	公司名稱								保額	保額	保額	保額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2	興美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 21,865,027	\$ 50,000	\$ 50,000	\$ 15,000	\$ -	0.23	\$ 21,865,027	Y	N	N	N		
1	長興化學工業 (中國)有限公司	3	長興合成樹脂 (常熟)有限公司	3,914,390	103,520	99,900	-	-	2.55	3,914,390	N	N	N	Y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 基於承擔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母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依該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為限。

註4：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依該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以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為限，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5：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限額係當年度經董事會通過之背書保證最高額。

註6：期末背書保證限額係截至資產負債表日董事會通過之背書保證額。

註7：母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依該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為限。

註8：子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依該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為限，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9：已於民國104年4月更名，原名為 Nichigo-Morton Co., Ltd。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4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期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1,907,681	\$ 425,968	2.41%	425,968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0	51,500	4.15%	47,796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第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53,750	14,329	4.90%	4,184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德陽生物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8,800	8,190	11.11%	20,289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環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27,400	14,489	19.74%	17,842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好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之親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96,285	12,161	11.26%	56,951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ultiplex Inc.(特別股)(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3,812	160	註1	79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1,462	-	10.60%	2,732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好奇裝飾材料(中國)有限公司(註3)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之親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3	34,467	6.36%	45,248
Etternal Global (BVI) Co., Ltd.	Grace THW Holding Limited(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0,000	61,695	註1	92,562
Mixville Holdings Inc.	Pacven Walden Ventures V, L.P. (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6,153	註1	9,019
Mixville Holdings Inc.							註2、4

註1：持股比例皆不及1%。

註2：公允價值係依被投資公司最近期自結財務報告之淨值列示。

註3：未發行股票，故不適用。

註4：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長興材料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Eternal Holdings Inc.	帳列項目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交易對象 Eternal Holdings Inc.	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 司	期初		買入(增加)(註2)		賣出(減少)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長興材料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Eternal Holdings Inc.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Eternal Holdings Inc.	本公司之子公 司	169,293,883	\$ 15,136,363	24,400,000	\$ 1,157,589	-	-	183,693,883	\$ 16,293,952
Eternal Holdings Inc.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同為本公司之 子孫公司	162,401,935	12,818,733	23,420,000	1,163,768	-	-	185,821,935	13,982,501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長興(中國)投資 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長興(中國)投資 有限公司	同為本公司之 子孫公司	註1	4,073,529	註1	321,225	-	-	註1	4,394,754
長興(中國)投資 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材料 (蘇州)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長興化學材料 (蘇州)有限公司	同為本公司之 子孫公司	註1	875,104	註1	314,573	-	-	註1	1,189,677

註1：未發行股票。

註2：包括增加投資金額、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之份額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等。

註3：係依民國104年1至12月平均匯率及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備註
			銷(進)貨	金額	估總銷 (進)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 之比率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 510,333	3%	註1	註1	\$	132,733	4%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484,089	3%	註1	註1		68,026	2%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Electronic Material (Thailand)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308,828	2%	註1	註1		116,044	3%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346,714	2%	註1	註1		90,626	3%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328,647	2%	註1	註1		46,538	1%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株式會社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320,169	2%	註1	註1		87,543	3%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318,735	2%	註1	註1		65,067	2%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103,733	1%	註1	註1		53,448	2%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同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951,060	37%	註1	註1		306,345	24%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同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567,011	22%	註1	註1		239,055	19%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同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1,160,365	31%	註1	註1		517,675	27%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同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198,341	5%	註1	註1		75,887	4%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同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386,866	8%	註1	註1		70,949	5%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同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135,586	3%	註1	註1		28,418	2%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同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107,445	2%	註1	註1		24,118	2%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 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銷(進)貨	金額	佔總銷 (進)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 之比率	備註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同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 144,650	2%	註1	註1	註1	\$ 26,708	2%	
昌禾國際貿易(廣州保稅區)有限公司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170,207	32%	註1	註1	註1	-	-	

註1：係按一般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辦理。

註2：關係人間之交易往來情形，因只是與其相對之交易方向不同，故不另行揭露。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帳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Electronic Material (Thailand)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 116,044	3.14	\$ -	-	\$ -	-	\$ -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132,733	2.87	-	-	-	-	-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同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517,675	1.95	200	期後收款	166,594	-	-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同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306,345	3.04	-	-	-	-	-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同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239,055	2.51	62,779	期後收款	62,779	-	-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 率(註3)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金額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510,333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484,089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Electronic Material (Thailand) Co., Ltd.	1	銷貨收入	308,828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46,714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28,647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株式會社	1	銷貨收入	320,169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18,735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1	銷貨收入	103,733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131,228
1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951,060
1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567,011
2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160,365
3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98,341
3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386,866
3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35,586
3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07,445
4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44,650
5	昌禾國際貿易(廣州保稅區)有限公司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170,207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32,733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Electronic Material (Thailand) Co., Ltd.	1	應收帳款	116,044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31,226
1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306,345
1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239,055
2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517,675
2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營口)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327,683
2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88,834
2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學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452,078
2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合成樹脂(常熟)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49,850
2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61,430
2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79,814
2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3	長期應收款	399,600
3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昌禾國際貿易(廣州保稅區)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75,745
3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87,007
4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3	長期應收款	149,850
4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合成樹脂(常熟)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84,465
4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創興精細化學(上海)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65,492
4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424,595
4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49,850
6	長興(廣州)精細塗料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59,474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項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 率(註3)
7	Eternal Holdings Inc.	長興光學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29,775	註6	0.47%
7	Eternal Holdings Inc.	長興合成樹脂(常熟)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492,375	註6	1.00%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	1,313,000	註5	2.67%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Holdings Inc.	1		背書保證	1,641,250	註5	3.34%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1		背書保證	656,500	註5	1.34%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Nikko-Materials Co., Ltd. (註7)	1		背書保證	136,350	註5	0.28%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合成樹脂(常熟)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	757,825	註5	1.54%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	984,750	註5	2.00%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成都)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	492,375	註5	1.00%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	959,050	註5	1.95%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	196,950	註5	0.40%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覽欄註明，編覽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係按一般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辦理。

註5：係為他人背書保證性質之備忘科目，係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辦理。

註6：依照各資產貸出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

註7：已於民國104年4月更名，原名為 Nichigo-Morton Co., Ltd.。

註8：母子公司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因只是與相對交易方向不同，故不另行揭露。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期(損)益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Holdings Inc.	薩摩亞	對其他地區投資。	\$ 5,922,482	\$ 5,138,040	193,693,883	100.00	\$ 16,293,952	\$ 684,645	\$ 682,364	註1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Global (BVI)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793,727	983,939	19,321,024	100.00	4,620,064	622,368	622,032	註1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ixville Holdings Inc.	英屬維京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1,088,366	1,088,366	32,730,000	100.00	4,271,605	524,751	522,039	註1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PETFILM Investment Co., Ltd.	日本	對其他地區投資。	788,630	639,880	270	20.00	486,881	(264,146)	(52,44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遠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化學、樹脂、電子材料製造及銷售。	210,453	210,453	24,294,375	26.02	509,430	264,728	68,882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陽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光電及半導體製程相關電子化學材料	185,936	181,003	17,268,963	62.80	173,005	(1,280)	(798)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帝興樹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和設備零組件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	36,400	36,400	3,660,000	40.00	118,746	113,673	45,469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興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粉體塗料樹脂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112,000	112,000	11,200,000	80.00	68,622	(46,889)	(37,511)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Electronic Material (Thailand) Co., Ltd.	泰國	生產銷售電子零組件及相關材料。	90,919	90,919	937,500	75.00	91,528	16,456	2,392	註1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株式會社	日本	進出口貿易及乾膜光阻劑之分切、銷售。	60,431	60,431	4,000	100.00	71,507	189	(3,252)	註1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Nikko-Materials Co., Ltd.	日本	樹脂、電子材料及其相關商品之銷售、貿易與服務業務。	257,657	257,657	11,520	100.00	381,245	107,081	96,660	註1、4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Materials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從事乾膜光阻及其真空壓膜機之製造及銷售。	226,203	-	28,667,700	90.00	197,929	(14,137)	(12,723)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Chemical Europe B.V.	荷蘭	合成樹脂相關商品之製造、銷售、貿易與服務業務。	17,490	17,490	180	100.00	13,167	167	167	
Eternal Global (BVI) Co., Ltd.	Eternal Polymer Co., Ltd.	薩摩亞	商品之銷售及貿易業務。	-	91,467	-	-	-	(52)	-	註6
Eternal Holdings Inc.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5,765,917	5,012,653	185,821,935	100.00	13,982,501	684,424	-	註2、5
Eternal Holdings Inc.	E-Chem Corp.	薩摩亞	對其他地區投資。	640,195	640,195	19,290,000	100.00	2,293,516	8,796	-	註2、3、5
Eternal Holdings Inc.	Eternal Polymer Co., Ltd.	薩摩亞	對其他地區投資。	-	453,711	-	-	-	(52)	-	註6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Eternal Holdings Inc.	E-Electron Corp.	薩摩亞	對其他地區投資。	\$ -	\$ 55,976	-	-	\$ -	\$ 52)	註6
Eternal Holdings Inc.	長新樹脂有限公司	香港	商品貿易及對其他地區投資。	31,179	-	980,000	49.00	30,628	(3,161)	註2、5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Etern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美國	經營光阻劑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600,693	600,693	2,333	100.00	62,749	(55,241)	註2、5
Mixville Holdings Inc.	High Expectation Limited	開曼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871,519	871,519	26,005,000	100.00	4,123,388	525,297	註2、5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Elga Europe S.r.l.	義大利	從事電子化學製品之生產、銷售、經銷、加工等業務。	58,610	58,610	-	35.00	51,677	(32,934)	註2、5

註1：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與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之差額係屬公司間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及投資成本之溢價攤銷。

註2：業已併入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中，一併由本公司計算認列投資(損)益。

註3：包含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分配之股利再間接轉投資另一被投資公司之金額。

註4：已於民國104年4月更名，原名為 Nichigo-Morton Co., Ltd.

註5：係依民國104年1至12月平均匯率及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6：已於民國104年4月清算。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本期期末自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匯出金額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合成樹脂及其加工製品。	\$ 755,651	2	\$ -	\$ -	\$ 625,549	100.00	\$ 526,737	\$ 3,914,370	\$ -	註3、4
希興樹脂(昆山)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粉末塗料用樹脂。	183,470	2	-	-	91,735	50.00	87,401	257,605	-	註2
昌禾國際貿易(廣州)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商業貿易、轉口貿易、商 品展示、保稅倉儲及業務諮詢服務。	13,661	2	-	-	7,020	100.00	(91)	34,999	-	註3、4
好奇裝飾材料(中國)有限公司	經營塑料家具等工業用紙之印刷、銷 售及塑料薄膜之製造及銷售。	549,118	2	-	-	19,392	6.36	-	34,466	-	註4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乾燥光阻之分切、加工及銷售自產 品。	191,777	2	-	-	15,364	100.00	13,423	315,295	165,880	註3、4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光阻劑之塗佈、分條、裁切、加 工、分裝與銷售業務。	1,259,046	2	-	-	444,685	100.00	637,871	6,016,824	983,767	註3、4
長興光學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經營光學膜之產銷業務。	614,887	2	-	-	-	100.00	(148,904)	233,434	-	註3、4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研究、開發、生產電子用高科技化學 品及相關製品,銷售本公司產品。	997,694	2	-	-	-	100.00	418,070	3,168,282	-	註3、4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營口)有限公司	研究、開發、生產光致抗蝕乾膜、液 態感光阻劑及印刷電路板行業 相關輔助材料。	124,282	2	-	-	-	100.00	(34,707)	156,421	-	註3、4
長興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電子零件用及各種相關用途 的環氧樹脂成型材料。	524,337	2	-	-	456,427	100.00	(26,270)	305,623	-	註3、4
長興合成樹脂(常熟)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不飽和聚酯樹脂相關業務。	726,426	2	-	-	279,811	100.00	(40,467)	239,292	-	註3、4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自產的膠粘劑、合成樹脂 及其加工製品。	1,008,004	2	-	-	599,320	100.00	15,299	752,406	-	註3、4
長興化學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經營丙烯酸之酯類、其他甲基丙烯酸 之酯類之產銷業務。	611,011	2	-	-	243,540	90.00	45,097	1,821,966	607,788	註3、4
長興(廣州)精細塗料有限公司	經營油漆或磁漆、其他凡立水或其他 漆類之產銷業務。	162,535	2	-	-	95,524	100.00	(27,116)	469,481	-	註3、4
劍興精細化學(上海)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加工電子用高科技化學品 、高性能等各種塗料、特種功能複 合材料及製品,銷售本公司產品。	403,180	2	-	-	196,680	100.00	(41,639)	29,971	-	註3、4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自產的膠粘劑、合成樹脂 及其加工製品。	1,297,259	2	-	-	868,175	100.00	525,484	4,122,667	-	註3、4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經營管理、投資顧問服務、研發、產 銷各項樹脂及光電化學材料等相關 業務。	5,274,376	2	753,264	-	4,276,364	100.00	(339,899)	4,394,754	-	註3、4、5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月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		本期末自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匯出	匯入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長興化學工業(成都) 有限公司	合成樹脂及製品技術研發。	\$ 450,351	2	\$ -	\$ -	\$ -	\$ -	\$ -	100.00	(\$ 17,426)	\$ 431,295	\$ -	註3、4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 公司	研發和生產光阻乾膜、防焊乾膜類電 子專用材料，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 相關售後技術服務。	1,019,545	2	-	-	-	-	-	100.00	55,128	1,084,733	-	註3、4	
長鼎電子材料(蘇州) 有限公司	生產、研發用於顯示屏材料的光學級 保護膜類電子專用材料，銷售自產 產品與提供相關技術服務及售後服 務。	446,743	2	-	-	-	-	-	60.00	(1,888)	266,405	-	註3、4	
長興化學材料(蘇州) 有限公司	從事化工產品的研發，銷售自產產品 ，並提供技術服務。	1,199,225	2	-	-	-	-	-	100.00	(37,136)	1,189,677	-	註3、4	
昭和電工新材料(珠海) 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自產的功能性樹脂、樹脂 複合材料，並提供技術服務。	366,881	2	-	-	-	-	-	30.00	(7,102)	104,568	-	註3、4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Eternal Holdings Inc.、Eternal Global (BVI) Co., Ltd.及Mixville Holdings Inc.)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2：係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認列投資損益。

註3：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認列投資損益。

註4：與該公司實收資本額之差異，係該公司辦理盈餘轉增資或本公司之其他大陸子公司轉投資該公司所致。

註5：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之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包含其持有之被投資公司損益，其持有之被投資公司詳附註四(三)。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備註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8,225,738	\$ 14,340,131	\$ -	註1、2

註1：包含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本公司之大陸被投資公司辦理盈餘轉增資及以大陸被投資公司所分配之股利再間接轉投資另一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金額，係依申請當時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2：依據民國97年8月29日新修訂「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因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證明文件，故無須設算投資限額。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聯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貨(註1)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其他
長興化學材料(珠海) 有限公司	\$ 510,333	3	註2	註2	\$ 132,733	4	註3	註3	註2	註2	註2	註2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 有限公司	484,089	3	註2	註2	68,026	2	註3	註3	註2	註2	註2	註2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 有限公司	328,647	2	註2	註2	46,538	1	註3	註3	註2	註2	註2	註2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 有限公司	346,714	2	註2	註2	90,626	3	註3	註3	註2	註2	註2	註2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 有限公司	318,785	2	註2	註2	65,067	2	註3	註3	註2	註2	註2	註2	
其他	317,766	2	註2	註2	106,726	3	註3	註3	註2	註2	註2	註2	

註1：上開銷貨係依一般收款條件及交易價格移轉。因上述交易而產生之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利益為\$183,368。

註2：不重大或無此情形。

註3：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三(一)附表二之說明。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財審報字第 15002882 號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依各該公司所委任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及編製而得,本會計師並未查核該等財務報表。該等公司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298,412 仟元及 236,866 仟元,分別佔綜合利益總額之 13.38%及 7.76%;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其相關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267,026 仟元及 1,316,801 仟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 3.05%及 3.37%。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70151 台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395號12樓 / 12F, 395, Linsen Road, Sec. 1, East Dist., Tainan City 70151, Taiwan
T: +886 (6) 234 3111, F: +886 (6) 275 2598, www.pwc.tw



資誠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劉子猛

劉子猛



會計師

張明輝

張明輝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29174 號

(81)台財證(六)第 79059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5 年 3 月 2 5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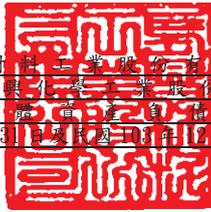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4年12月31日及民國103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4年12月31日		(調整後)		(調整後)	
			金	%	103年12月31日	%	103年1月1日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825,261	2	\$ 414,981	1	\$ 353,891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356,980	1	435,224	1	430,269	1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七	2,076	-	3,077	-	1,69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2,238,596	5	2,427,967	6	2,332,409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809,829	2	988,686	3	815,364	2
130X	存貨	五(二)及 六(四)	2,715,409	6	2,966,884	8	2,865,728	8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一)及 七	680,630	2	543,682	1	1,037,782	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7,628,781</u>	<u>18</u>	<u>7,780,501</u>	<u>20</u>	<u>7,837,137</u>	<u>22</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五)	425,968	1	531,263	1	564,766	2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六(六)	100,829	-	113,796	-	113,796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27,297,681	66	24,956,968	64	22,402,240	6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5,516,439	13	5,371,254	14	5,159,775	1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9,243	-	9,243	-	9,243	-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3,827	-	3,348	-	15,93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二)及 六(二十 二)	330,602	1	310,662	1	301,984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16,554	1	18,810	-	18,941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3,901,143</u>	<u>82</u>	<u>31,315,344</u>	<u>80</u>	<u>28,586,683</u>	<u>78</u>
1XXX	資產總計		<u>\$ 41,529,924</u>	<u>100</u>	<u>\$ 39,095,845</u>	<u>100</u>	<u>\$ 36,423,820</u>	<u>100</u>

(續次頁)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別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3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4 年 12 月 31 日		(調整後) 103 年 12 月 31 日		(調整後) 103 年 1 月 1 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883,816	2	\$ 588,191	2	\$ 1,116,051	3
2150	應付票據		14,652	-	25,069	-	58,955	-
2170	應付帳款	七	1,040,305	3	1,330,208	3	1,465,941	4
2200	其他應付款		858,823	2	742,991	2	725,134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二)	157,069	-	92,348	-	140,915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	1,826,275	4	1,856,667	5	2,140,000	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9,195	-	37,420	-	31,35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4,810,135</u>	<u>11</u>	<u>4,672,894</u>	<u>12</u>	<u>5,678,346</u>	<u>16</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10,144,167	25	8,513,580	22	6,777,115	1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二)	3,040,862	7	2,882,917	7	2,677,211	7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五(二)及 六(十三)	1,669,733	4	1,550,988	4	1,476,941	4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14,854,762</u>	<u>36</u>	<u>12,947,485</u>	<u>33</u>	<u>10,931,267</u>	<u>30</u>
2XXX	負債總計		<u>19,664,897</u>	<u>47</u>	<u>17,620,379</u>	<u>45</u>	<u>16,609,613</u>	<u>46</u>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10,221,690	25	10,221,690	26	9,923,971	27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359,884	1	359,884	1	359,869	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 六)(二十 二)	3,047,024	7	2,816,677	7	2,623,697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26,930	1	426,930	1	426,930	1
3350	未分配盈餘		5,218,013	13	4,502,930	12	4,116,158	12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2,591,486	6	3,147,355	8	2,363,582	6
3XXX	權益總計		<u>21,865,027</u>	<u>53</u>	<u>21,475,466</u>	<u>55</u>	<u>19,814,207</u>	<u>54</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41,529,924</u>	<u>100</u>	<u>\$ 39,095,845</u>	<u>100</u>	<u>\$ 36,423,820</u>	<u>100</u>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子猛、張明輝會計師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國倫



經理人：謝錦坤



會計主管：蘇慧芳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4 年 度		(調 整 後) 10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16,834,193	100	\$ 17,638,816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十)(十三)(二十)(二十一)及七	(13,377,013)	(79)	(14,708,261)	(83)
5900 營業毛利		<u>3,457,180</u>	<u>21</u>	<u>2,930,555</u>	<u>17</u>
營業費用	六(十)(十三)(二十)(二十一)				
6100 推銷費用		(861,793)	(5)	(808,293)	(5)
6200 管理費用		(693,215)	(4)	(632,608)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77,170)	(6)	(910,693)	(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532,178)	(15)	(2,351,594)	(14)
6900 營業利益		<u>925,002</u>	<u>6</u>	<u>578,961</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及七	520,827	3	244,69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5,242)	-	(31,603)	-
7030 外幣兌換利益及損失		31,900	-	109,209	1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九)	(199,388)	(1)	(192,297)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u>1,933,281</u>	<u>11</u>	<u>1,866,294</u>	<u>1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261,378</u>	<u>13</u>	<u>1,996,298</u>	<u>12</u>
7900 稅前淨利		<u>3,186,380</u>	<u>19</u>	<u>2,575,259</u>	<u>15</u>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二)	(314,744)	(2)	(268,645)	(2)
8200 本期淨利		<u>\$ 2,871,636</u>	<u>17</u>	<u>\$ 2,306,614</u>	<u>13</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103,978)	-	(\$ 47,93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二)	17,676	-	8,149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七)(十七)	(450,574)	(3)	817,276	4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五)(十七)	(105,295)	(1)	(33,50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u>(\$ 642,171)</u>	<u>(4)</u>	<u>\$ 743,986</u>	<u>4</u>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u>\$ 2,229,465</u>	<u>13</u>	<u>\$ 3,050,600</u>	<u>17</u>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81		\$ 2.2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2.80		\$ 2.25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張明輝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國倫



經理人：謝錦坤



會計主管：蘇慧芳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長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4年12月31日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資		本		公		積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計	
	普通	股本	發行	溢價	庫藏	股票	交易	採	用	法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國	外	運		機
103																						
	\$ 9,923,971	\$	309,017	\$	19,642	\$	31,210	\$	2,623,697	\$	426,930	\$	4,122,181	\$	1,909,828	\$	453,754	\$	19,820,230			
三(一)	-	-	-	-	-	-	-	-	-	-	-	(6,023)	-	-	-	-	-	-	(6,023)	-	-	
	9,923,971	309,017	309,017	19,642	31,210	2,623,697	426,930	4,116,158	1,909,828	453,754	19,814,207											
六(十四)(十)	-	-	-	-	-	192,980	-	(192,980)	-	-	-	-	-	-	-	-	-	-	-	-	-	-
六(十六)	-	-	-	-	-	-	-	(297,719)	-	-	-	-	-	-	-	-	-	-	-	-	-	-
	-	-	-	-	-	-	-	(1,389,356)	-	-	-	-	-	-	-	-	-	-	-	-	-	-
	-	-	-	-	-	-	15	-	-	-	-	-	-	-	-	-	-	-	-	-	15	
	-	-	-	-	-	-	-	2,306,614	-	-	-	-	-	-	-	-	-	-	-	-	2,306,614	
六(五)(十)	-	-	-	-	-	-	-	(39,787)	-	-	-	-	-	-	-	-	-	-	-	-	743,986	
七	\$ 10,221,690	\$	309,017	\$	19,642	\$	31,225	\$	2,816,677	\$	426,930	\$	4,502,930	\$	2,727,104	\$	420,251	\$	21,475,466			
104																						
	\$ 10,221,690	\$	309,017	\$	19,642	\$	31,225	\$	2,816,677	\$	426,930	\$	4,502,930	\$	2,727,104	\$	420,251	\$	21,475,466			
六(十六)	-	-	-	-	-	-	-	(230,347)	-	-	-	-	-	-	-	-	-	-	-	-	-	-
	-	-	-	-	-	-	-	(1,839,904)	-	-	-	-	-	-	-	-	-	-	-	-	-	-
	-	-	-	-	-	-	-	2,871,636	-	-	-	-	-	-	-	-	-	-	-	-	-	-
六(五)(十)	-	-	-	-	-	-	-	(86,302)	-	-	-	-	-	-	-	-	-	-	-	-	-	-
七	\$ 10,221,690	\$	309,017	\$	19,642	\$	31,225	\$	3,047,024	\$	426,930	\$	5,218,013	\$	2,276,530	\$	314,956	\$	21,865,027			

註1：董監酬勞\$8,000及員工年終利\$86,841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8,000及員工酬勞\$103,656(請詳附註六(二十一)之說明)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及附註暨實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對子孫、張明輝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國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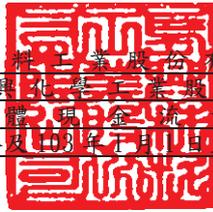


經理人：謝錦坤



會計主管：蘇慧芳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調 整 後) 103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186,380	\$ 2,575,25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費用提列數	六(三)	24,498	7,884
折舊費用	六(八)(二十)	528,140	495,734
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	1,925	17,67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14)	3,166
利息費用	六(十九)	205,141	201,522
股利收入	(31,064)	(25,461)
利息收入	六(十八)	(3,379)	(17,44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六(七)	(1,933,281)	(1,866,29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78,244	(4,955)
應收票據-關係人		1,001	(1,383)
應收帳款		164,873	(103,44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8,857	(173,322)
存貨		251,475	(101,156)
其他流動資產	(263,586)	(2,97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0,417)	(33,886)
應付帳款	(289,903)	(135,733)
其他應付款		117,787	81,032
其他流動負債	(8,225)	6,07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4,687	26,68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213,039	948,974
支付之利息	(203,061)	(203,917)
支付之所得稅	(144,685)	(132,120)
收取之利息		5,545	26,804
收取之股利		147,175	726,62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18,013	1,366,363

(續次頁)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長興七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4 年 度	(調 整 後) 103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流動資產(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減少		\$ 169,866	\$ 507,80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17,915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64,329)	(1,576,908)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90,212	1,004,60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四)	(673,316)	(762,879)
利息資本化支付之利息	六(八)(十九)	(5,753)	(9,22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823	945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	(1,945)	(4,628)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198,203)	(32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63,730)	(840,614)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95,625	(527,860)
舉借長期負債		9,910,097	9,810,548
償還長期負債		(8,310,000)	(8,656,667)
應付長期票券增加		98	299,251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81	(575)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1,839,904)	(1,389,35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5,997	(464,65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410,280	61,09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414,981	353,89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825,261	\$ 414,981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子猛、張明輝會計師民國105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高國倫



經理人：謝錦坤



會計主管：蘇慧芳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各種工業用合成樹脂、環氧樹脂、丙烯酸酯、甲基丙烯酸酯、塗料、封裝材料、印刷電路基板、膜材料、太陽能電池材料、光阻材料、電子化學品材料之研發製造、加工、銷售，以及經營一般進出口貿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之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 103 年 4 月 3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 104 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及民國 104 年起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統稱「2013 年版 IFRSs」)編製財務報告，本公司適用上述 2013 年版 IFRSs 之影響如下：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整合各號準則對企業所持有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納入合併報表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並要求揭露相關資訊。本公司依該準則增加與關聯企業有關之資訊揭露。

2.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該準則修正其他綜合損益之表達方式，將列示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依性質分類為「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及「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兩類別。該修正同時規定以稅前金額列示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其相關稅額應隨前述兩類別予以單獨列示。本公司依該準則改變綜合損益表之表達方式。

3. 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

該準則主要修正以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淨利息，並用其取代準則修正前之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刪除精算損益得採「緩衝區法」或發生時一次列入損益之會計政策選擇，並規定精算損益應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前期服務成本應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不再於符合既得條件前之平均期間內按直線法分攤認列為費用；企業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而非僅於已明確

承諾相關離職事件時，始應認列離職福利為負債及費用等。此外增加確定福利計畫之揭露規定。

本公司依該準則將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全數認列，故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103 年 1 月 1 日調增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分別為\$0、\$3,470 及 \$7,256，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0、\$590 及 \$1,233，並調減保留盈餘分別為\$0 及、2,880 及 \$6,023。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分別調減退休金相關費損為\$3,470 及 \$3,786。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下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上述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於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前生效之準則及解釋，本公司除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尚持續評估影響外，其餘準則及解釋將不致造成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於民國 105 年起生效之準則及解釋，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之換算差額為公允價值損益之一部分。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財務績效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交易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4) 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於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按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成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利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7.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8.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9.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10.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11.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

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2.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 年 ~ 50 年
機器設備	3 年 ~ 20 年
倉儲設備	5 年 ~ 20 年
試驗設備	5 年 ~ 15 年
其他設備	3 年 ~ 12 年

(十四) 租賃資產/租賃(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五)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

(十六) 無形資產

1. 專門技術、專利權及商標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

2. 特許權

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

3. 電腦軟體

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九)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一)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二)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三)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二十四)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即報導於保留盈餘中。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

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別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研究發展支出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七)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八) 收入認列

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外部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九) 企業合併

1. 本公司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

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選擇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以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當個別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情況係屬大幅度或持久性時，對於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將自其認列累計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轉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分類為「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者，將於當期損益認列減損損失。

2. 收入總額或淨額認列

本公司依據交易型態及其經濟實質是否暴露於與銷售商品有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判斷本公司係做為該項交易之主理人或代理人。經判斷為交易之主理人時，以應收或已收顧客款項之總額認列收入，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以交易淨額認列為收入。

本公司依據下列主理人之特性做為總額認列收入之判斷指標：

- a. 對提供商品或勞務負有主要責任。
- b. 承擔存貨風險。
- c. 具有直接或間接定價之自由。
- d. 承擔顧客之信用風險。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1.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本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減損評估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某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致帳面金額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係依據預期可收到現金股利及處分投資所產生未來現金流量之折現值評估可回收金額，並分析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330,602。

4.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成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2,715,409。

5.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淨確定福利負債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金額為\$1,665,204。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498	\$ 2,64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656,664	258,242
定期存款(三個月內)	165,099	154,099
	<u>\$ 825,261</u>	<u>\$ 414,981</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之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金額分別為\$0 及\$169,866。

(二) 應收票據淨額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356,980	\$ 435,224
減：備抵呆帳	-	-
	<u>\$ 356,980</u>	<u>\$ 435,224</u>

本公司已建立與營運相關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透過考量該客戶之營運情形、財務狀況及歷史交易記錄等可能影響付款能力之因素評估該客戶之信用品質。本公司定期檢視各客戶之信用評等，應收票據經評估後之信用風險處於可控制範圍。

(三) 應收帳款淨額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2,282,357	\$ 2,448,074
減：備抵呆帳	(43,761)	(20,107)
	<u>\$ 2,238,596</u>	<u>\$ 2,427,967</u>

1.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30天內	\$ 129,778	\$ 191,589
31-90天	48,774	75,533
91-180天	11,145	199
181天以上	12,449	1,149
	<u>\$ 202,146</u>	<u>\$ 268,47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變動分析：

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u>	<u>104年</u>	<u>103年</u>
1月1日	\$ 20,107	\$ 13,675
提列減損損失	24,498	7,884
本期沖銷	(844)	(1,452)
12月31日	<u>\$ 43,761</u>	<u>\$ 20,107</u>

3. 本公司已建立與營運相關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透過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紀錄等可能影響付款能力之因素評估該客戶之信用品質。本公司定期檢視客戶之信用評等，未逾期亦未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估後結果係屬良好。

4.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均未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

(四) 存貨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093,759	(\$ 7,887)	\$ 1,085,872
物料	76,587	-	76,587
製成品	1,522,228	(50,534)	1,471,694
在途存貨	81,256	-	81,256
	<u>\$ 2,773,830</u>	<u>(\$ 58,421)</u>	<u>\$ 2,715,409</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188,743	(\$ 9,706)	\$ 1,179,037
物料	73,822	-	73,822
製成品	1,626,732	(43,295)	1,583,437
在途存貨	130,588	-	130,588
	<u>\$ 3,019,885</u>	<u>(\$ 53,001)</u>	<u>\$ 2,966,884</u>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分別為\$13,172,154 及 \$14,562,271，其存貨自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之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之各期認列情形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存貨跌價、報廢及呆滯損失	<u>\$ 49,105</u>	<u>\$ 28,158</u>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111,012	\$ 111,01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u>314,956</u>	<u>420,251</u>
	<u>\$ 425,968</u>	<u>\$ 531,263</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分別為(\$105,295)及(\$33,503)。
2.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全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51,500	\$ 51,500
環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7,838	47,838
兆豐第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537	22,050
德陽生物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488	20,976
台灣好奇股份有限公司	12,161	12,161
Multiplex Inc. (特別股)	7,950	7,950
華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146,474	162,475
累計減損	(45,645)	(48,679)
	<u>\$ 100,829</u>	<u>\$ 113,796</u>

1.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3. 本公司所持有環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Multiplex Inc. (特別股)、德陽生物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兆豐第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經評估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
4. 本公司持有之華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因累計退回股款金額大於本公司原始投入成本，故帳面成本為\$0，且本公司仍持有該公司股票 191 仟股。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Eternal Holdings Inc.	\$ 16,293,952	100.00%	\$ 15,136,363	100.00%
Eternal Global (BVI) Co., Ltd.	4,620,064	100.00%	4,268,065	100.00%
Mixville Holdings Inc.	4,271,605	100.00%	3,824,062	100.00%
達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9,430	26.02%	493,995	26.02%
Advanced PETFILM Investment Co., Ltd.	486,881	20.00%	369,858	20.00%
Nikko-Materials Co., Ltd. (註)	381,245	100.00%	272,082	100.00%
Eternal Materials (Malaysia) Sdn. Bhd.	197,929	90.00%	-	-
長陽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3,005	62.80%	168,870	61.01%
帝興樹脂股份有限公司	118,746	40.00%	129,077	40.00%
Eternal Electronic Material (Thailand) Co., Ltd.	91,528	75.00%	102,016	75.00%
長興化學工業株式會社	71,507	100.00%	72,511	100.00%
興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68,622	80.00%	106,133	80.00%
Eternal Chemical Europe B.V.	13,167	100.00%	13,936	100.00%
	<u>\$ 27,297,681</u>		<u>\$ 24,956,968</u>	

註：已於民國 104 年 4 月更名，原名為 Nichigo-Morton Co., Ltd.。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合計分別為 \$1,115,057 及 \$992,930。本公司對其財務績效之份額明細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本期淨利	\$ 61,911	\$ 39,865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61,911</u>	<u>\$ 39,865</u>

3. 本公司持有之關聯企業有公開報價者，其公允價值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達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u>\$ 748,267</u>	<u>\$ 1,110,253</u>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倉儲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4年1月1日								
成本	\$ 2,494,660	\$ 2,722,380	\$ 7,214,655	\$ 501,092	\$ 867,175	\$ 95,621	\$ 419,242	\$ 14,314,82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904,010)	(5,882,187)	(406,542)	(689,143)	(61,689)	-	(8,943,571)
	<u>\$ 2,494,660</u>	<u>\$ 818,370</u>	<u>\$ 1,332,468</u>	<u>\$ 94,550</u>	<u>\$ 178,032</u>	<u>\$ 33,932</u>	<u>\$ 419,242</u>	<u>\$ 5,371,254</u>
104年								
1月1日	\$ 2,494,660	\$ 818,370	\$ 1,332,468	\$ 94,550	\$ 178,032	\$ 33,932	\$ 419,242	\$ 5,371,254
增添	-	-	-	-	-	-	675,034	675,034
處分	-	(96)	(566)	(72)	(27)	(948)	-	(1,709)
移轉	-	140,052	466,863	35,347	134,430	12,917	(789,609)	-
折舊費用	-	(115,215)	(328,667)	(22,543)	(53,698)	(8,017)	-	(528,140)
12月31日	<u>\$ 2,494,660</u>	<u>\$ 843,111</u>	<u>\$ 1,470,098</u>	<u>\$ 107,282</u>	<u>\$ 258,737</u>	<u>\$ 37,884</u>	<u>\$ 304,667</u>	<u>\$ 5,516,439</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2,494,660	\$ 2,855,624	\$ 7,643,839	\$ 531,911	\$ 986,239	\$ 103,377	\$ 304,667	\$ 14,920,317
累計折舊及減損	-	(2,012,513)	(6,173,741)	(424,629)	(727,502)	(65,493)	-	(9,403,878)
	<u>\$ 2,494,660</u>	<u>\$ 843,111</u>	<u>\$ 1,470,098</u>	<u>\$ 107,282</u>	<u>\$ 258,737</u>	<u>\$ 37,884</u>	<u>\$ 304,667</u>	<u>\$ 5,516,439</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倉儲設備	試驗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103年1月1日								
成本	\$ 2,494,660	\$ 2,466,785	\$ 6,780,314	\$ 490,337	\$ 843,588	\$ 81,985	\$ 492,470	\$ 13,650,139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788,104)	(5,615,161)	(386,450)	(644,043)	(56,606)	-	(8,490,364)
	<u>\$ 2,494,660</u>	<u>\$ 678,681</u>	<u>\$ 1,165,153</u>	<u>\$ 103,887</u>	<u>\$ 199,545</u>	<u>\$ 25,379</u>	<u>\$ 492,470</u>	<u>\$ 5,159,775</u>
103年								
1月1日	\$ 2,494,660	\$ 678,681	\$ 1,165,153	\$ 103,887	\$ 199,545	\$ 25,379	\$ 492,470	\$ 5,159,775
增添	-	-	-	-	-	-	711,324	711,324
處分	-	(1,745)	(558)	-	(1,806)	(2)	-	(4,111)
移轉	-	260,017	465,343	12,030	31,719	15,443	(784,552)	-
折舊費用	-	(118,583)	(297,470)	(21,367)	(51,426)	(6,888)	-	(495,734)
12月31日	<u>\$ 2,494,660</u>	<u>\$ 818,370</u>	<u>\$ 1,332,468</u>	<u>\$ 94,550</u>	<u>\$ 178,032</u>	<u>\$ 33,932</u>	<u>\$ 419,242</u>	<u>\$ 5,371,254</u>
103年12月31日								
成本	\$ 2,494,660	\$ 2,722,380	\$ 7,214,655	\$ 501,092	\$ 867,175	\$ 95,621	\$ 419,242	\$ 14,314,825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904,010)	(5,882,187)	(406,542)	(689,143)	(61,689)	-	(8,943,571)
	<u>\$ 2,494,660</u>	<u>\$ 818,370</u>	<u>\$ 1,332,468</u>	<u>\$ 94,550</u>	<u>\$ 178,032</u>	<u>\$ 33,932</u>	<u>\$ 419,242</u>	<u>\$ 5,371,254</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利率區間：

	104年度	103年度
資本化金額	\$ 5,753	\$ 9,225
資本化利率區間	1.76%	1.88%

2.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提供抵(質)押之情形。

3. 本公司持有之土地分別於民國 69 年、79 年、86 年及 93 年辦理資產重估價，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土地之重估增值總額均為 \$1,977,218。

(九)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u>104年1月1日暨12月31日</u>	<u>103年1月1日暨12月31日</u>
土地	\$ 9,243	\$ 9,243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部分因所處地段交易不頻繁，缺乏可比市場資料且亦無法取得可靠之替代公允價值估計數。

(十) 無形資產

	<u>專門技術</u>	<u>專利權及商標</u>	<u>其他</u>	<u>合計</u>
<u>104年1月1日</u>				
成本	\$ 206,271	\$ 60,191	\$ 11,696	\$ 278,158
累計攤銷及減損	(206,271)	(60,191)	(8,348)	(274,810)
	<u>\$ -</u>	<u>\$ -</u>	<u>\$ 3,348</u>	<u>\$ 3,348</u>
<u>104年</u>				
1月1日	\$ -	\$ -	\$ 3,348	\$ 3,348
增添	-	-	1,945	1,945
攤銷費用	-	-	(1,466)	(1,466)
12月31日	<u>\$ -</u>	<u>\$ -</u>	<u>\$ 3,827</u>	<u>\$ 3,827</u>
<u>104年12月31日</u>				
成本	\$ -	\$ -	\$ 13,641	\$ 13,641
累計攤銷及減損	-	-	(9,814)	(9,814)
	<u>\$ -</u>	<u>\$ -</u>	<u>\$ 3,827</u>	<u>\$ 3,827</u>
	<u>專門技術</u>	<u>專利權及商標</u>	<u>其他</u>	<u>合計</u>
<u>103年1月1日</u>				
成本	\$ 206,271	\$ 60,191	\$ 7,068	\$ 273,530
累計攤銷及減損	(194,241)	(56,679)	(6,672)	(257,592)
	<u>\$ 12,030</u>	<u>\$ 3,512</u>	<u>\$ 396</u>	<u>\$ 15,938</u>
<u>103年</u>				
1月1日	\$ 12,030	\$ 3,512	\$ 396	\$ 15,938
增添	-	-	4,628	4,628
攤銷費用	(12,030)	(3,512)	(1,676)	(17,218)
12月31日	<u>\$ -</u>	<u>\$ -</u>	<u>\$ 3,348</u>	<u>\$ 3,348</u>
<u>103年12月31日</u>				
成本	\$ 206,271	\$ 60,191	\$ 11,696	\$ 278,158
累計攤銷及減損	(206,271)	(60,191)	(8,348)	(274,810)
	<u>\$ -</u>	<u>\$ -</u>	<u>\$ 3,348</u>	<u>\$ 3,348</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營業成本	\$ -	\$ 15,542
管理費用	1,466	1,676
	<u>\$ 1,466</u>	<u>\$ 17,218</u>

(十一)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04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741,613	0.88%~1.24%	無
購料借款	142,203	0.84%~1.18%	無
	<u>\$ 883,816</u>		
<u>借款性質</u>	<u>103年12月31日</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282,336	1.05%~1.20%	無
購料借款	305,855	0.72%~0.88%	無
	<u>\$ 588,191</u>		

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借款額度所開立之本票分別為 \$20,980,000、美元 130,000 仟元及日圓 910,636 仟元；\$17,980,000、美元 130,000 仟元及日圓 910,636 仟元。

(十二)長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u>	<u>利率區間</u>	<u>擔保品</u>	<u>104年12月31日</u>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100年6月3日至109年8月20日，並按期付息	0.98%~2.08%	無	\$ 11,671,093
應付長期票券				
商業本票	自103年3月3日至106年3月2日	1.69%	無	300,000
減：應付長期票券折價				(651)
				<u>299,349</u>
				11,970,442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1,826,275)
				<u>\$ 10,144,167</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03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99年7月5日至108年12月26日，並按期付息	1.06%~2.25%	無	\$ 10,070,996
應付長期票券				
商業本票	自103年3月3日至106年3月2日	1.69%	無	300,000
減：應付長期票券折價				(749)
				<u>299,251</u>
				10,370,24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1,856,667)
				<u>\$ 8,513,580</u>

註：本公司與各金融機構所簽訂之信用貸款合約要求之借款財務比率維持承諾，請參閱附註九(三)之說明。

(十三)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工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5%，後於民國104年4月改以10%提撥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依同法第56條第2項，本公司於每年度終了前，估算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成就法定退休條件之勞工，則應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調整後)	(調整後)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193,536	\$ 2,068,365	\$ 1,979,14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28,332)	(521,825)	(507,22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665,204</u>	<u>\$ 1,546,540</u>	<u>\$ 1,471,918</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			
1月1日	\$ 2,068,365	(\$ 521,825)	\$ 1,546,540
當期服務成本	46,156	-	46,156
利息費用(收入)	41,367	(10,436)	30,931
	2,155,888	(532,261)	1,623,62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3,759)	(3,759)
財務假設變動	81,213	-	81,213
影響數			
經驗調整	26,524	-	26,524
	2,263,625	(536,020)	1,727,605
提撥退休基金	-	(62,401)	(62,401)
支付退休金	(70,089)	70,089	-
12月31日	\$ 2,193,536	(\$ 528,332)	\$ 1,665,204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3年			
1月1日	\$ 1,979,144	(\$ 507,226)	\$ 1,471,918
當期服務成本	46,552	-	46,552
利息費用(收入)	39,583	(10,145)	29,438
	2,065,279	(517,371)	1,547,90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1,877)	(1,877)
經驗調整	49,813	-	49,813
	2,115,092	(519,248)	1,595,844
提撥退休基金	-	(38,020)	(38,020)
支付退休金	(46,727)	35,443	(11,284)
12月31日	\$ 2,068,365	(\$ 521,825)	\$ 1,546,540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勞工退休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104年及103年12月31日止之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折現率	1.70%	2.0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地區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1%	減少1%	增加1%	減少1%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55,411)	\$ 303,254	\$ 272,019	(\$ 235,713)

之影響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亦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741,620。

(7)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4 年。

2. 確定提撥之退休金辦法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50,665 及\$47,098。

(十四)股本

- 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為\$12,000,000，分為 1,200,000 仟股(含附認股權公司債可認購股數 1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則為\$10,221,690，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04年	103年
1月1日	1,022,169	992,397
股票股利	-	29,772
12月31日	1,022,169	1,022,169

(十五)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得用於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若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

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辦理：

- (1) 提繳所得稅。
- (2) 彌補以往年度虧損。
- (3)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 股東會議或主管機關命令之特別盈餘公積。
- (5) 當年度提列後之餘額加計累積未分配盈餘，為可分配盈餘。

本公司以永續經營及持續成長為經營理念，預計未來仍有重大擴建計劃，年度分派股東股利以不低於前項當年度提列後之餘額百分之三十，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百分之十。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公司無累積虧損且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4.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認列為分配與業主之股利分別為 \$1,839,904 (全數為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1.8 元) 及 \$1,687,075 (含現金股利 \$1,389,356 (每股新台幣 1.4 元) 及股票股利 \$297,719 (每股新台幣 0.3 元))。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4 年度之盈餘分派現金股利計 \$1,533,254 (每股新台幣 1.5 元) 及股票股利 \$817,735 (每股新台幣 0.8 元)，股利總計 \$2,350,989。

5.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員工福利費用之說明。

(十七)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計
104年1月1日	\$ 2,727,104	\$ 420,251	\$ 3,147,35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未實現評價調整	-	(105,295)	(105,295)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	(443,489)	-	(443,489)
- 關聯企業	(7,085)	-	(7,085)
104年12月31日	<u>\$ 2,276,530</u>	<u>\$ 314,956</u>	<u>\$ 2,591,486</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計
103年1月1日	\$ 1,909,828	\$ 453,754	\$ 2,363,5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未實現評價調整	-	(33,503)	(33,503)
外幣換算差異數：			
- 本公司	776,883	-	776,883
- 關聯企業	40,393	-	40,393
103年12月31日	<u>\$ 2,727,104</u>	<u>\$ 420,251</u>	<u>\$ 3,147,355</u>

(十八) 其他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什項收入	\$ 517,448	\$ 227,250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3,379	17,445
	<u>\$ 520,827</u>	<u>\$ 244,695</u>

(十九) 財務成本

	104年度	103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205,141	\$ 201,522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5,753)	(9,225)
	<u>\$ 199,388</u>	<u>\$ 192,297</u>

(二十)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4年度	103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u>\$ 2,312,764</u>	<u>\$ 2,125,820</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u>\$ 528,140</u>	<u>\$ 495,734</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u>\$ 1,466</u>	<u>\$ 17,218</u>

(二十一) 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度	103年度
		(調 整 後)
薪資費用	\$ 1,934,510	\$ 1,765,187
勞健保費用	143,134	136,985
退休金費用	127,752	123,088
其他用人費用	107,368	100,560
	<u>\$ 2,312,764</u>	<u>\$ 2,125,820</u>

1. 因應民國 104 年 5 月 20 日公司法修訂後之規定，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 104 年 7 月 24 日提議通過章程修正案，依該修正後之章程規定，本公司當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四點五(含) ~ 百分之五點五(含)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監酬勞。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發放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此章程修正案將提民國 105 年股東會決議。
2. (1)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員工酬勞(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49,330 及 \$104,472；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均為\$8,0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其中，民國 104 年度係以截至當期止(以本年度)之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稅前利益估列；民國 103 年度係以截至當期止(以該年度)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
(2) 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3 年度董監酬勞\$8,000 與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員工分紅\$103,656 與民國 103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差異為\$816，已調整於民國 104 年度之本期淨利中。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二)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調整後)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57,069	\$ 92,34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u>1,994</u>	<u>(28,880)</u>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59,063</u>	<u>63,468</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155,681</u>	<u>205,177</u>
所得稅費用	<u>\$ 314,744</u>	<u>\$ 268,645</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17,676</u>)	(<u>\$ 8,149</u>)

2. 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之調節：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調整後)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所得稅	\$ 541,685	\$ 437,794
按法令規定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176,253)	(83,628)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19,343	6,086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數	1,994	(28,880)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72,025)	(62,727)
所得稅費用	<u>\$ 314,744</u>	<u>\$ 268,645</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u>104年</u>			
	<u>1月1日</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12月31日</u>
	(調整後)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成本	\$ 239,672	\$ 1,341	\$ -	\$ 241,013
其他	<u>70,990</u>	<u>923</u>	<u>17,676</u>	<u>89,589</u>
	<u>310,662</u>	<u>2,264</u>	<u>17,676</u>	<u>330,60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利益	(2,224,949)	(170,275)	-	(2,395,224)
土地重估增值	(640,717)	-	-	(640,717)
未實現兌換利益	(17,251)	<u>12,330</u>	-	(4,921)
	<u>(2,882,917)</u>	<u>(157,945)</u>	<u>-</u>	<u>(3,040,862)</u>
	<u>(\$ 2,572,255)</u>	<u>(\$ 155,681)</u>	<u>\$ 17,676</u>	<u>(\$ 2,710,260)</u>

	103年(調整後)			
	1月1日	認列於其他		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退休金成本	\$ 235,205	\$ 4,467	\$ -	\$ 239,672
其他	66,779	(3,938)	8,149	70,990
	<u>301,984</u>	<u>529</u>	<u>8,149</u>	<u>310,66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利益	(2,026,938)	(198,011)	-	(2,224,949)
土地重估增值	(640,717)	-	-	(640,717)
未實現兌換利益	(7,596)	(9,655)	-	(17,251)
其他	(1,960)	1,960	-	-
	<u>(2,677,211)</u>	<u>(205,706)</u>	<u>-</u>	<u>(2,882,917)</u>
	<u>(\$ 2,375,227)</u>	<u>(\$ 205,177)</u>	<u>\$ 8,149</u>	<u>(\$ 2,572,255)</u>

4. 本公司符合製造業及其技術服務業於中華民國 97 年 7 月 1 日至 98 年 12 月 31 日新增投資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得自民國 103 年起享受連續 5 年符合該辦法獲致之所得稅獎勵。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2 年度，且截至民國 105 年 3 月 25 日止，未有行政救濟之情事。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調整後)	(調整後)
86年及以前年度	\$ 867,459	\$ 867,459	\$ 867,459
87年及以後年度	4,350,554	3,635,471	3,248,699
	<u>\$ 5,218,013</u>	<u>\$ 4,502,930</u>	<u>\$ 4,116,158</u>

7. 截至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176,130 及\$110,630，民國 103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4.91%，民國 104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 7.66%。

(二十三) 每股盈餘

	104年度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2,871,636	1,022,169	<u>\$ 2.81</u>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003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2,871,636</u>	<u>1,027,172</u>	<u>\$ 2.80</u>

	103年度		每股盈餘 (元)
	稅後金額 (調整後)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2,306,614	1,022,169	\$ 2.26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3,494	
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306,614	1,025,663	\$ 2.25

(二十四)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4年度	103年度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675,034	\$ 711,32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143,988	195,543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表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145,706)	(143,988)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現金支付數	\$ 673,316	\$ 762,879

2.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籌資活動：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長期借款轉列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 1,826,275	\$ 1,856,667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最終母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收入

	104年度	103年度
子公司	\$ 3,099,606	\$ 3,150,154
關聯企業	87,279	73,184
其他	8,087	12,431
	\$ 3,194,972	\$ 3,235,769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係按一般銷售價格辦理，收款條件為月結後 60 天至 150 天。

2. 進貨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子公司	\$ 486,846	\$ 414,932
關聯企業	1,256	25
其他	<u>146,618</u>	<u>143,773</u>
	<u>\$ 634,720</u>	<u>\$ 558,730</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係按一般市場價格辦理，付款條件一般為貨到 30 天至 120 天。

3. 其他收入

	<u>104年度</u>	<u>103年度</u>
子公司	\$ 427,541	\$ 121,146
關聯企業	11,854	14,957
其他	<u>477</u>	<u>487</u>
	<u>\$ 439,872</u>	<u>\$ 136,590</u>

係服務費、商標使用許可費、技術許可費及背書保證手續費等收入。

4. 應收款項

(1)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 788,181	\$ 958,379
關聯企業	22,354	29,319
其他	<u>1,370</u>	<u>4,065</u>
	<u>\$ 811,905</u>	<u>\$ 991,763</u>

應收款項主要來自銷貨交易且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2) 其他應收款(表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 422,039	\$ 119,140
關聯企業	1,561	2,605
其他	<u>11</u>	<u>-</u>
	<u>\$ 423,611</u>	<u>\$ 121,745</u>

係來自應收服務費、商標使用許可費、技術許可費及背書保證手續費等之其他應收款，且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5. 應付帳款

	<u>104年12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 40,376	\$ 53,712
其他	<u>14,925</u>	<u>4,353</u>
	<u>\$ 55,301</u>	<u>\$ 58,065</u>

應付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且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6. 提供關係人背書保證情形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7,393,181	\$ 5,850,131
<u>(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u>		
	104年度	103年度
薪資	\$ 29,627	\$ 42,817
獎金	42,256	33,139
業務執行費用	543	623
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紅利)	24,633	19,514
	\$ 97,059	\$ 96,093

(1) 薪資及獎金包含薪資、職務加給、退職退休金、離職金、獎勵金、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各項獎金估列數。

(2) 業務執行費用包含車馬費。

(3) 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紅利)係指當期估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董監酬勞及員工酬勞(紅利)。

八、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形。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2,809	\$ 90,680

(二)已開立尚未押匯之信用狀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已開立尚未押匯之信用狀金額	\$ 70,397	\$ 202,318

(三)授信合約

本公司承諾於下述授信合約存續期間，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利息保障倍數及有形資產淨值應維持一定比率或金額，且至少每年審視一次。如發生授信合約所約定之違約事項，授信銀行或聯貸銀行團有權決議終止授信額度之動撥，或視為本授信合約本息一部或全部提前到期。

1.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與下列銀行簽定銀行授信綜合額度契約暨約定書：

銀行別	申請額度
星展銀行有限公司	\$ 600,000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 聯貸案：

- (1)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 7 月 15 日與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十一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聯合授信借款金額為\$4,500,000，其用途係償還既有負債及充實中期營運資金。
- (2)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7 月 5 日與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六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聯合授信借款金額為\$3,600,000 且不可循環動用，其用途係償還既有負債及充實中期營運資金。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事。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事。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降低資金成本並持續提供股東報酬。資本管理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

(二)金融工具

1.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的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並依政策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識、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查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2.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主要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

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如遠期外匯合約)來規避匯率風險，此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可協助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產生之影響。

-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69,667	32.8250	\$ 2,286,819
人民幣：新台幣	72,262	4.9950	360,949
日圓：新台幣	434,697	0.2727	118,542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元：新台幣	767,269	32.8250	25,185,621
日圓：新台幣	3,445,666	0.2727	939,63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29,364	32.8250	963,873
日圓：新台幣	983,415	0.2727	268,177

103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 64,759	31.6500	\$ 2,049,622
人民幣：新台幣	152,595	5.0920	777,014
日圓：新台幣	498,013	0.2646	131,774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元：新台幣	733,918	31.6500	23,228,490
日圓：新台幣	2,700,117	0.2646	714,45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22,785	31.6500	721,145
日圓：新台幣	1,100,154	0.2646	291,101

-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總金額分別為 \$31,900 及 \$109,209。

D. 本公司因為重大外幣對功能性貨幣匯率波動幅度 1%時，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4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22,868	\$ -
人民幣：新台幣	1%		3,609	-
日圓：新台幣	1%		1,18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9,639	-
日圓：新台幣	1%		2,682	-
		103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	20,496	\$ -
人民幣：新台幣	1%		7,770	-
日圓：新台幣	1%		1,318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新台幣	1%		7,211	-
日圓：新台幣	1%		2,911	-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雖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業已定期評估投資效益，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市場風險。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股東權益之影響分別增加 \$4,148 及 \$5,424。

利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之借款，屬固定利率之債務者，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屬浮動利率之債務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 1%，將分別增加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之現金流出為 \$11,616 及 \$15,092。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 B. 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等，因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C. 本公司業已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的個別分析請詳附註六各金融資產之說明。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短於一年	1至2年內	2至3年內	3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884,834	\$ -	\$ -	\$ -	\$ -
應付票據	14,652	-	-	-	-
應付帳款	1,040,305	-	-	-	-
其他應付款	858,823	-	-	-	-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	2,079,847	3,326,731	2,945,679	4,181,869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3年12月31日	短於一年	1至2年內	2至3年內	3至5年內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 588,909	\$ -	\$ -	\$ -	\$ -
應付票據	25,069	-	-	-	-
應付帳款	1,330,208	-	-	-	-
其他應付款	742,991	-	-	-	-
長期借款 (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 內到期)	2,718,654	2,075,346	3,132,296	2,871,756	-

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無。

103年12月31日：無。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本公司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九)投資性不動產淨額之說明。

2. 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之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目前所投資之標的均屬此等級。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可觀察之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依其性質、特性、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如下：

104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425,968	\$ -	\$ -	\$ 425,968
103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531,263	\$ -	\$ -	\$ 531,263

3.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所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之市場報價係來自台灣證券交易所交易之收盤價。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個體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4. 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亦無自第三等級轉入及轉出之情形。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均已結清。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七。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八。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九。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十。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得免編製。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 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名稱/價值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限額		備註
														對象金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1	長興化學工業 (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合成樹脂 (常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 899,100	\$ 449,550	\$ 284,465	3.1450-4.1660	2	\$ -	營運週轉	\$ -	\$ -	\$ 3,914,390	\$ 3,914,390	註5
1	長興化學工業 (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 (廣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299,700	149,850	-	-	2	-	營運週轉	-	-	3,914,390	3,914,390	註5
1	長興化學工業 (中國)有限公司	劍興精細化學 (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524,475	349,650	265,492	3.1450-4.1660	2	-	營運週轉	-	-	3,914,390	3,914,390	註5
1	長興化學工業 (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天津)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899,100	449,550	424,595	3.1450-4.1660	2	-	營運週轉	-	-	3,914,390	3,914,390	註5
1	長興化學工業 (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精細 塗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99,900	49,950	-	-	2	-	營運週轉	-	-	3,914,390	3,914,390	註5
1	長興化學工業 (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材料 (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49,850	149,850	149,850	3.5700	2	-	營運週轉	-	-	3,914,390	3,914,390	註5
2	長興(廣州)精細 塗料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 (中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349,650	174,825	159,474	2.8950-3.9350	2	-	營運週轉	-	-	469,484	469,484	註5
2	長興(廣州)精細 塗料有限公司	劍興精細化學 (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24,875	-	-	-	2	-	營運週轉	-	-	469,484	469,484	註5
3	長興(廣州)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光電 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99,900	49,950	-	-	2	-	營運週轉	-	-	6,020,074	6,020,074	註5
3	長興(廣州)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 (營口)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749,250	399,600	327,683	3.0450-3.9200	2	-	營運週轉	-	-	6,020,074	6,020,074	註5
3	長興(廣州)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 (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649,350	324,675	288,834	3.0450-3.9200	2	-	營運週轉	-	-	6,020,074	6,020,074	註5
3	長興(廣州)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學材料 (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899,100	574,425	452,078	3.0450-3.9200	2	-	營運週轉	-	-	6,020,074	6,020,074	註5
3	長興(廣州)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合成樹脂 (常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299,700	149,850	149,850	3.5700	2	-	營運週轉	-	-	6,020,074	6,020,074	註5
3	長興(廣州)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材料 (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499,500	249,750	161,430	3.0450-3.7450	2	-	營運週轉	-	-	6,020,074	6,020,074	註5
3	長興(廣州)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中國)投資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449,550	299,700	179,814	3.0450-3.7450	2	-	營運週轉	-	-	6,020,074	6,020,074	註5
3	長興(廣州)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中國)投資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49,850	-	-	-	2	-	營運週轉	-	-	6,020,074	6,020,074	註5
3	長興(廣州)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天津) 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	Y	399,600	399,600	399,600	4.5000	2	-	營運週轉	-	-	6,020,074	6,020,074	註5
3	長興(廣州)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昌禾國際貿易 (廣州保稅區)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359,640	329,670	175,745	3.5700-3.9200	2	-	營運週轉	-	-	6,020,074	6,020,074	註5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貨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 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與總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資金貸與 總額	資金貸與 總額	
4	長興化學工業 (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 (中國)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 699,300	\$ 349,650	\$ 187,007	2.8950-3.9350	2	\$ -	營運週轉	\$ -	\$ -	\$ 4,122,689	\$ 4,122,689	註5	
4	長興化學工業 (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天津) 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	Y	299,700	149,850	149,850	4.5000	2	-	營運週轉	-	-	4,122,689	4,122,689	註5	
4	長興化學工業 (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 公司	長期應收款	Y	324,675	324,675	-	-	2	-	營運週轉	-	-	4,122,689	4,122,689	註5	
5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 (昆山)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99,900	49,950	-	-	2	-	營運週轉	-	-	312,078	312,078	註5	
6	長興(廣州)光電 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電子 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399,600	199,800	-	-	2	-	營運週轉	-	-	3,168,299	3,168,299	註5	
7	Eternal Global (BVI) Co., Ltd.	長興化學(天津)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295,425	295,425	-	-	2	-	營運週轉	-	-	4,831,780	4,831,780	註5	
8	Eternal Holdings Inc.	長興光學材料 (蘇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229,775	229,775	229,775	2.3167-2.6122	2	-	營運週轉	-	-	16,339,065	16,339,065	註5	
8	Eternal Holdings Inc.	長興合成樹脂 (常熟)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656,500	656,500	492,375	2.3671-2.5944	2	-	營運週轉	-	-	16,339,065	16,339,065	註5	
8	Eternal Holdings Inc.	劍興精細化學 (上海)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98,475	98,475	98,475	2.3232	2	-	營運週轉	-	-	16,339,065	16,339,065	註5	
8	Eternal Holdings Inc.	長興(中國)投資 有限公司	長期應收款	Y	328,250	328,250	-	-	2	-	營運週轉	-	-	16,339,065	16,339,065	註5	
9	Etern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Elga Europe S.r.l.	其他應收款	Y	17,258	-	-	-	2	-	營運週轉	-	-	25,100	25,100	註6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駁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本期最高金額係當年度經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他人最高額度。

註3：期末餘額係截至資產負債表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總額。

註4：本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其個別對象，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為限。

註5：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及資金貸與總額係依貸出資金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及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新台幣。

註6：子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及資金貸與總額係依貸出資金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額及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新台幣。

註7：資金貸與性質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請填2。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屬子公司對		屬對大陸	
				背書保證限額	背書保證額							保證	保證	保證	保證	保證	保證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 (中國)有限公司	3	\$ 21,865,027	\$ 123,800	\$ -	\$ -	\$ -	-	\$ 21,865,027	Y	N	Y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中國)投資 有限公司	3	21,865,027	1,314,800	1,313,000	1,117,691	-	6.01	21,865,027	Y	N	Y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Holdings Inc.	2	21,865,027	1,643,500	1,641,250	820,625	-	7.51	21,865,027	Y	N	N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3	21,865,027	656,500	656,500	558,025	-	3.00	21,865,027	Y	N	N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 株式會社	2	21,865,027	8,217	8,181	-	-	0.04	21,865,027	Y	N	N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材料 (珠海)有限公司	3	21,865,027	47,200	-	-	-	-	21,865,027	Y	N	Y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Nikko-Materials Co., Ltd.	2	21,865,027	186,252	136,350	59,983	-	0.62	21,865,027	Y	N	N			註9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 (廣東)有限公司	3	21,865,027	125,500	-	-	-	-	21,865,027	Y	N	Y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合成樹脂 (常熟)有限公司	3	21,865,027	1,359,860	757,825	65,650	-	3.47	21,865,027	Y	N	Y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蘇州) 有限公司	3	21,865,027	986,100	984,750	232,073	-	4.50	21,865,027	Y	N	Y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光學材料 (蘇州)有限公司	3	21,865,027	560,270	98,475	-	-	0.45	21,865,027	Y	N	Y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劍興精細化學 (上海)有限公司	3	21,865,027	197,220	98,475	-	-	0.45	21,865,027	Y	N	Y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 (成都)有限公司	3	21,865,027	483,050	492,375	53,833	-	2.25	21,865,027	Y	N	Y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天津) 有限公司	3	21,865,027	1,446,900	959,050	556,162	-	4.39	21,865,027	Y	N	Y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材料 (蘇州)有限公司	3	21,865,027	196,950	196,950	76,154	-	0.90	21,865,027	Y	N	Y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務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		屬子公司對		備註
		關係	公司名稱								保額	保額	保額	保額	
0	長興材料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	2	興美電子股份 有限公司	\$ 21,865,027	\$ 50,000	\$ 50,000	\$ 15,000	\$ -	0.23	\$ 21,865,027	Y	N	N	N	
1	長興化學工業 (中國)有限公司	3	長興合成樹脂 (常熟)有限公司	3,914,390	103,520	99,900	-	-	2.55	3,914,390	N	N	N	Y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母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依該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為限。

註4：子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依該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以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為限，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5：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限額係當年度經董事會通過之背書保證最高額。

註6：期末背書保證限額係截至資產負債表日董事會通過之背書保證額。

註7：母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依該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為限。

註8：子公司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依該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以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為限，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9：已於民國104年4月更名，原名為 Nichigo-Morton Co., Ltd。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4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期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1,907,681	\$ 425,968	2.41%	425,968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00	51,500	4.15%	47,796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第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653,750	14,329	4.90%	4,184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德陽生物科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8,800	8,190	11.11%	20,289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環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27,400	14,489	19.74%	17,842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好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之親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96,285	12,161	11.26%	56,951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ultiplex Inc.(特別股)(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3,812	160	註1	79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1,462	-	10.60%	2,732
Etternal Global (BVI) Co., Ltd.	好奇裝飾材料(中國)有限公司(註3)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親等之親屬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3	34,467	6.36%	45,248
Mixville Holdings Inc.	Grace THW Holding Limited(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0,000	61,695	註1	92,562
Mixville Holdings Inc.	Pacven Walden Ventures V, L.P. (股票)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6,153	註1	9,019

註1：持股比例皆不及1%。

註2：公允價值係依被投資公司最近期自結財務報告之淨值列示。

註3：未發行股票，故不適用。

註4：係依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長興材料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Eternal Holdings Inc.	帳列項目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交易對象 Eternal Holdings Inc.	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 司	期初		買入(增加)(註2)		賣出(減少)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169,293,883	\$ 15,136,363	24,400,000	\$ 1,157,589	-	-	183,693,883	\$ 16,293,952
Eternal Holdings Inc.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同為本公司之 子孫公司	162,401,935	12,818,733	23,420,000	1,163,768	-	-	185,821,935	13,982,501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長興(中國)投資 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長興(中國)投資 有限公司	同為本公司之 子孫公司	註1	4,073,529	註1	321,225	-	-	註1	4,394,754
長興(中國)投資 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材料 (蘇州)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	長興化學材料 (蘇州)有限公司	同為本公司之 子孫公司	註1	875,104	註1	314,573	-	-	註1	1,189,677

註1：未發行股票。

註2：包括增加投資金額、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之份額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等。

註3：係依民國104年1至12月平均匯率及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 之比率	備註
			銷(進)貨	金額	佔總銷 (進)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 510,333	3%	註1	註1	\$ 132,733	4%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484,089	3%	註1	註1	68,026	2%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Electronic Material (Thailand)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308,828	2%	註1	註1	116,044	3%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346,714	2%	註1	註1	90,626	3%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328,647	2%	註1	註1	46,538	1%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株式會社	本公司之子公司	銷貨	320,169	2%	註1	註1	87,543	3%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318,735	2%	註1	註1	65,067	2%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103,733	1%	註1	註1	53,448	2%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同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951,060	37%	註1	註1	306,345	24%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同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567,011	22%	註1	註1	239,055	19%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同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1,160,365	31%	註1	註1	517,675	27%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同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198,341	5%	註1	註1	75,887	4%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同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386,866	8%	註1	註1	70,949	5%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同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135,586	3%	註1	註1	28,418	2%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同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107,445	2%	註1	註1	24,118	2%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 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銷(進)貨	金額	佔總銷 (進)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 之比率	備註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同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銷貨	\$ 144,650	2%	註1	註1	註1	\$ 26,708	2%	
昌禾國際貿易(廣州保稅區)有限公司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銷貨	170,207	32%	註1	註1	註1	-	-	

註1：係按一般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辦理。

註2：關係人間之交易往來情形，因只是與其相對之交易方向不同，故不另行揭露。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04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Electronic Material (Thailand) Co., Ltd.	本公司之子公司	\$ 116,044	3.14	\$ -	-	\$ -	\$ -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132,733	2.87	-	-	-	-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同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517,675	1.95	200	期後收款	166,594	-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同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306,345	3.04	-	-	-	-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同為本公司之孫公司	239,055	2.51	62,779	期後收款	62,779	-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 率(註3)
			項目	交易條件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1		510,333	銷貨收入	註4	1.33%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1		484,089	銷貨收入	註4	1.26%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Electronic Material (Thailand) Co., Ltd.	1		308,828	銷貨收入	註4	0.80%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1		346,714	銷貨收入	註4	0.90%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1		328,647	銷貨收入	註4	0.85%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株式會社	1		320,169	銷貨收入	註4	0.83%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1		318,735	銷貨收入	註4	0.83%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1		103,733	銷貨收入	註4	0.27%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1		131,228	其他收入	註4	0.34%
1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崑山)有限公司	3		951,060	銷貨收入	註4	2.47%
1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3		567,011	銷貨收入	註4	1.47%
2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崑山)有限公司	3		1,160,365	銷貨收入	註4	3.01%
3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3		198,341	銷貨收入	註4	0.52%
3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3		386,866	銷貨收入	註4	1.01%
3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3		135,586	銷貨收入	註4	0.35%
3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3		107,445	銷貨收入	註4	0.28%
4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3		144,650	銷貨收入	註4	0.38%
5	昌禾國際貿易(廣州保稅區)有限公司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		170,207	銷貨收入	註4	0.44%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1		132,733	應收帳款	註4	0.27%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Electronic Material (Thailand) Co., Ltd.	1		116,044	應收帳款	註4	0.24%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1		131,226	其他應收款	註4	0.27%
1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崑山)有限公司	3		306,345	應收帳款	註4	0.62%
1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3		239,055	應收帳款	註4	0.49%
2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崑山)有限公司	3		517,675	應收帳款	註4	1.05%
2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營口)有限公司	3		327,683	其他應收款	註6	0.67%
2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崑山)有限公司	3		288,834	其他應收款	註6	0.59%
2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光學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3		452,078	其他應收款	註6	0.92%
2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合成樹脂(常熟)有限公司	3		149,850	其他應收款	註6	0.31%
2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材料(崑山)有限公司	3		161,430	其他應收款	註6	0.37%
2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3		179,814	其他應收款	註6	0.37%
2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3		399,600	長期應收款	註6	0.81%
3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昌禾國際貿易(廣州保稅區)有限公司	3		175,745	其他應收款	註6	0.36%
3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3		187,007	其他應收款	註6	0.38%
3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3		149,850	長期應收款	註6	0.31%
4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合成樹脂(常熟)有限公司	3		284,465	其他應收款	註6	0.58%
4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創興精細化學(上海)有限公司	3		265,492	其他應收款	註6	0.54%
4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3		424,595	其他應收款	註6	0.86%
4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3		149,850	其他應收款	註6	0.31%
6	長興(廣州)精細塗料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3		159,474	其他應收款	註6	0.32%

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項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 率(註3)
			3	3				
7	Eternal Holdings Inc.	長興光學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3	3	其他應收款	229,775	註6	0.47%
7	Eternal Holdings Inc.	長興合成樹脂(常熟)有限公司	3	3	其他應收款	492,375	註6	1.00%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1	1	背書保證	1,313,000	註5	2.67%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Holdings Inc.	1	1	背書保證	1,641,250	註5	3.34%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1	1	背書保證	656,500	註5	1.34%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Nikko-Materials Co., Ltd. (註7)	1	1	背書保證	136,350	註5	0.28%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合成樹脂(常熟)有限公司	1	1	背書保證	757,825	註5	1.54%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	1	背書保證	984,750	註5	2.00%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成都)有限公司	1	1	背書保證	492,375	註5	1.00%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1	1	背書保證	959,050	註5	1.95%
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電子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1	1	背書保證	196,950	註5	0.40%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係按一般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辦理。

註5：係為他人背書保證性質之備忘科目，係依照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辦理。

註6：依照各資產貸出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

註7：已於民國104年4月更名，原名為 Nichigo-Morton Co., Ltd.。

註8：母子公司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因只是與相對交易方向不同，故不另行揭露。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期(損)益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Holdings Inc.	薩摩亞	對其他地區投資。	\$ 5,922,482	\$ 5,138,040	193,693,883	100.00	\$ 16,293,952	\$ 684,645	\$ 682,364	註1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Global (BVI)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793,727	983,939	19,321,024	100.00	4,620,064	622,368	622,032	註1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ixville Holdings Inc.	英屬維京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1,088,366	1,088,366	32,730,000	100.00	4,271,605	524,751	522,039	註1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dvanced PETFILM Investment Co., Ltd.	日本	對其他地區投資。	788,630	639,880	270	20.00	486,881	(264,146)	(52,440)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遠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化學、樹脂、電子材料製造及銷售。	210,453	210,453	24,294,375	26.02	509,430	264,728	68,882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陽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光電及半導體製程相關電子化學材料	185,936	181,003	17,268,963	62.80	173,005	(1,280)	(798)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帝興樹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和設備零組件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	36,400	36,400	3,660,000	40.00	118,746	113,673	45,469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興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粉體塗料樹脂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112,000	112,000	11,200,000	80.00	68,622	(46,889)	(37,511)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Electronic Material (Thailand) Co., Ltd.	泰國	生產銷售電子零組件及相關材料。	90,919	90,919	937,500	75.00	91,528	16,456	2,392	註1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興化學工業株式會社	日本	進出口貿易及乾膜光阻劑之分切、銷售。	60,431	60,431	4,000	100.00	71,507	189	(3,252)	註1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Nikko-Materials Co., Ltd.	日本	樹脂、電子材料及其相關商品之銷售、貿易與服務業務。	257,657	257,657	11,520	100.00	381,245	107,081	96,660	註1、4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Materials (Malaysia) Sdn. Bhd.	馬來西亞	從事乾膜光阻及其真空壓膜機之製造及銷售。	226,203	-	28,667,700	90.00	197,929	(14,137)	(12,723)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Chemical Europe B.V.	荷蘭	合成樹脂相關商品之製造、銷售、貿易與服務業務。	17,490	17,490	180	100.00	13,167	167	167	
Eternal Global (BVI) Co., Ltd.	Eternal Polymer Co., Ltd.	薩摩亞	商品之銷售及貿易業務。	-	91,467	-	-	-	(52)	-	註6
Eternal Holdings Inc.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5,765,917	5,012,653	185,821,935	100.00	13,982,501	684,424	-	註2、5
Eternal Holdings Inc.	E-Chem Corp.	薩摩亞	對其他地區投資。	640,195	640,195	19,290,000	100.00	2,293,516	8,796	-	註2、3、5
Eternal Holdings Inc.	Eternal Polymer Co., Ltd.	薩摩亞	對其他地區投資。	-	453,711	-	-	-	(52)	-	註6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期(損)益	
Eternal Holdings Inc.	E-Electron Corp.	薩摩亞	對其他地區投資。	\$ -	\$ 55,976	-	-	\$ -	\$ 52)	註6
Eternal Holdings Inc.	長新樹脂有限公司	香港	商品貿易及對其他地區投資。	31,179	-	980,000	49.00	30,628	(3,161)	註2、5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Etern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美國	經營光阻劑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600,693	600,693	2,333	100.00	62,749	(55,241)	註2、5
Mixville Holdings Inc.	High Expectation Limited	開曼群島	對其他地區投資。	871,519	871,519	26,005,000	100.00	4,123,388	525,297	註2、5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Elga Europe S.r.l.	義大利	從事電子化學製品之生產、銷售、經銷、加工等業務。	58,610	58,610	-	35.00	51,677	(32,934)	註2、5

註1：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與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之差額係屬公司間內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及投資成本之溢價攤銷。

註2：業已併入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中，一併由本公司計算認列投資(損)益。

註3：包含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辦理盈餘轉增資及分配之股利再行轉增投資另一被投資公司之金額。

註4：已於民國104年4月更名，原名為 Nichigo-Morton Co., Ltd.

註5：係依民國104年1至12月平均匯率及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6：已於民國104年4月清算。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本期期末自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匯出金額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合成樹脂及其加工製品。	\$ 755,651	2	\$ -	\$ -	\$ 625,549	100.00	\$ 526,737	\$ 3,914,370	\$ -	註3、4
希興樹脂(昆山)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粉末塗料用樹脂。	183,470	2	-	-	91,735	50.00	87,401	257,605	-	註2
昌禾國際貿易(廣州)有限公司	國際貿易、商業貿易、轉口貿易、高 品展示、保稅倉儲及業務諮詢服務。	13,661	2	-	-	7,020	100.00	(91)	34,999	-	註3、4
好奇裝飾材料(中國)有限公司	經營塑膠家具等工業用紙之印刷、銷 售及塑膠薄膜之製造及銷售。	549,118	2	-	-	19,392	6.36	-	34,466	-	註4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乾燥光阻之分切、加工及銷售自產 品。	191,777	2	-	-	15,364	100.00	13,423	315,295	165,880	註3、4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經營光阻劑之塗佈、分條、裁切、加 工、分裝與銷售業務。	1,259,046	2	-	-	444,685	100.00	637,871	6,016,824	983,767	註3、4
長興光學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經營光學膜之產銷業務。	614,887	2	-	-	-	100.00	(148,904)	233,434	-	註3、4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研究、開發、生產電子用高科技化學 品及相關製品,銷售本公司產品。	997,694	2	-	-	-	100.00	418,070	3,168,282	-	註3、4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營口)有限公司	研究、開發、生產光致抗蝕乾膜、液 態感光防焊阻劑及印製電路板行業 相關輔助材料。	124,282	2	-	-	-	100.00	(34,707)	156,421	-	註3、4
長興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生產銷售電子零件用及各種相關用途 的環氧樹脂成型材料。	524,337	2	-	-	456,427	100.00	(26,270)	305,623	-	註3、4
長興合成樹脂(常熟)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不飽和聚酯樹脂相關業務。	726,426	2	-	-	279,811	100.00	(40,467)	239,292	-	註3、4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自產的膠粘劑、合成樹脂 及其加工製品。	1,008,004	2	-	-	599,320	100.00	15,299	752,406	-	註3、4
長興化學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經營丙烯酸之酯類、其他甲基丙烯酸 之酯類之產銷業務。	611,011	2	-	-	243,540	90.00	45,097	1,821,966	607,788	註3、4
長興(廣州)精細塗料有限公司	經營油漆或磁漆、其他凡立水或其他 漆類之產銷業務。	162,535	2	-	-	95,524	100.00	(27,116)	469,481	-	註3、4
創興精細化學(上海)有限公司	研發、生產加工電子用高科技化學品 、高性能等各種塗料、特種功能複 合材料及製品,銷售本公司產品。	403,180	2	-	-	196,680	100.00	(41,639)	29,971	-	註3、4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自產的膠粘劑、合成樹脂 及其加工製品。	1,297,259	2	-	-	868,175	100.00	525,484	4,122,667	-	註3、4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經營管理、投資顧問服務、研發、產 銷各項樹脂及光電化學材料等相關 業務。	5,274,376	2	753,264	-	4,276,364	100.00	(339,899)	4,394,754	-	註3、4、5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月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		本期末自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匯出	匯出	收回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 期損益					
長興化學工業(成都) 有限公司	合成樹脂及製品技術研發。	\$ 450,351	2	\$ -	\$ -	\$ -	\$ -	\$ -	\$ -	100.00	\$ 17,426	\$ 431,295	-	註3、4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 公司	研發和生產光阻乾膜、防焊乾膜類電 子專用材料，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 相關售後技術服務。	1,019,545	2	-	-	-	-	-	55,128	100.00	55,128	1,084,733	-	註3、4
長鼎電子材料(蘇州) 有限公司	生產、研發用於顯示屏材料的光學級 保護膜類電子專用材料，銷售自產 產品與提供相關技術服務及售後服 務。	446,743	2	-	-	-	-	-	(1,888)	60.00	(1,133)	266,405	-	註3、4
長興化學材料(蘇州) 有限公司	從事化工產品的研發，銷售自產產品 ，並提供技術服務。	1,199,225	2	-	-	-	-	-	(37,136)	100.00	(37,136)	1,189,677	-	註3、4
昭和電工新材料(珠海) 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自產的功能性樹脂、樹脂 複合材料，並提供技術服務。	366,881	2	-	-	-	-	-	(7,102)	30.00	(333)	104,568	-	註3、4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Eternal Holdings Inc.、Eternal Global (BVI) Co., Ltd.及Mixville Holdings Inc.)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2：係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認列投資損益。

註3：依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認列投資損益。

註4：與該公司實收資本額之差異，係該公司辦理盈餘轉增資或本公司之其他大陸子公司轉投資該公司所致。

註5：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之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包含其持有之被投資公司損益，其持有之被投資公司詳附註四(三)。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備註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8,225,738	14,340,131	\$ -	註1、2

註1：包含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本公司之大陸被投資公司辦理盈餘轉增資及以大陸被投資公司所分配之股利再間接轉投資另一大陸被投資公司之金額，係依申請當時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2：依據民國97年8月29日新修訂「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因本公司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之證明文件，故無須設算投資限額。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聯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貨(註1)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其他
長興化學材料(珠海) 有限公司	\$ 510,333	3	註2	註2	\$ 132,733	4	註3	註3	註2	註2	註2	註2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 有限公司	484,089	3	註2	註2	68,026	2	註3	註3	註2	註2	註2	註2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 有限公司	328,647	2	註2	註2	46,538	1	註3	註3	註2	註2	註2	註2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 有限公司	346,714	2	註2	註2	90,626	3	註3	註3	註2	註2	註2	註2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 有限公司	318,785	2	註2	註2	65,067	2	註3	註3	註2	註2	註2	註2	
其他	317,766	2	註2	註2	106,726	3	註3	註3	註2	註2	註2	註2	

註1：上開銷貨係依一般收款條件及交易價格移轉。因上述交易而產生之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利益為\$183,368。

註2：不重大或無此情形。

註3：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註十三(一)附表二之說明。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不適用。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評估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29,551,623	28,929,485	(622,138)	-2.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894,161	16,149,813	2,255,652	16.23%
無形資產	60,292	49,428	(10,864)	-18.02%
其他資產	3,759,424	3,988,950	229,526	6.11%
資產總額	47,265,500	49,117,676	1,852,176	3.92%
流動負債	10,992,658	9,533,629	(1,459,029)	-13.27%
非流動負債	14,281,257	17,196,292	2,915,035	20.41%
負債總額	25,273,915	26,729,921	1,456,006	5.76%
股本	10,221,690	10,221,690	0	0.00%
資本公積	359,884	359,884	0	0.00%
保留盈餘	7,746,537	8,691,967	945,430	12.20%
其他權益	3,147,355	2,591,486	(555,869)	-17.66%
非控制權益	516,119	522,728	6,609	1.28%
權益總額	21,991,585	22,387,755	396,170	1.80%

增減比例變動達 20% 以上分析說明：

1. 非流動負債：主係本年度短期借款減少，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40,343,325	38,486,943	(1,856,382)	-4.60%
營業毛利	7,779,559	8,746,889	967,330	12.43%
營業損益	2,829,281	3,397,427	568,146	20.0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82,067	93,693	(88,374)	-48.54%
稅前淨利	3,011,348	3,491,120	479,772	15.93%

(一)增減比例變動達 20%以上分析說明：

- 1.營業損益：主係 104 年度因毛利率提升致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 104 年度認列匯兌損失增加所致。

(二)公司主要營業內容改變之原因，營運政策、市場狀況、經濟環境或其他內外因素已發生或預期將發生重大之變動，其事實及影響變動與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無此情事，故不適用。

(三)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與公司預期銷售數量得以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公司 105 年度營業計畫以不低於近三年營收平均成長率為目標，經營團隊將積極於營運目標達成，戮力共同提升企業價值。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項目 \ 年度	103 年	104 年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6%	62%	13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7%	92%	37%
現金再投資比率	3%	7%	133%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主係 104 年度營運活動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未來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1)+(2)-(3)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9,253,020	3,224,508	6,260,712	6,216,816	-	銀行融資

1.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預計 105 年度營業活動之現金流入因營運資金需求增加，將較 104 年度減少。
- (2)投資活動：預計將持續國內、外投資。
- (3)籌資活動：依國內外投資計畫向銀行貸款取得資金。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

計畫向銀行融通資金，尚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規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本公司 104 年度資本支出包含新建廠房、研發大樓、購置機器設備及原有設備之更新和維修等。

(二)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秉持不斷研究創新精神，增進核心技術，創造產品附加價值，推動產業創新方向，進而提升本公司整體產業競爭力。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立基於化學本業，以核心技術為基礎，發展化學及電子材料等多元性產品，並根據上下游供應鏈布局中國及其他海外地區，因貼近市場得以適時調整產銷政策，即時提供客製化之技術服務及產品。

(二)本年度認列轉投資利益，個體報告計 1,933,281 仟元，合併報表計 154,975 仟元。

2.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為配合全球環保趨勢及產品水性化發展，擬於本公司屏南廠增設水性 PU 生產線，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7,700 萬元。
2. 為達到高端應用領域之市場需求，擬於本公司路竹廠投資蒸餾純化設備提升酯化產品純度與規格，投資金額為新台幣 7,952 萬元。

六、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最近年度利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年度
利息收支淨額	(190,912)
營業收入	38,486,943
稅前淨利	3,491,120
利息收支淨額占營業收入比率	(0.50%)
利息收支淨額占稅前淨利比率	(5.47%)

影響：104 年度利息收支淨額為新台幣(190,912)仟元，各占該年度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分別為(0.50%)及(5.47%)。104 年度從事之借款屬固定利率之債務者，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屬浮動利率之債務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 1%，將增加 104 年度現金流出 55,489 仟元。

因應措施：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同時取得市場平均利率，並與銀行密切聯繫以極力爭取最優惠的借款利率。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項目	104年度(新台幣仟元)
兌換損益淨額	(118,264)
營業收入	38,486,943
稅前淨利	3,491,120
兌換損益占營業收入比率	(0.31%)
兌換損益占稅前淨利比率	(3.39%)

104 年度兌換損失為新台幣 118,264 仟元，占年度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分別為(0.31%)及(3.39%)。但由於外銷市場占公司營收相當大的比率，故新台幣對美元之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可能具有影響，因此一向注意國際市場之匯率波動情形，並持續執行下列因應措施：

- (1)財務部門與往來金融機構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隨時蒐集匯率變化之相關資訊，充分掌握國際間匯率走勢及變化資訊，以積極應變匯率波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以掌握匯率變動的走勢，作為遠匯買賣及結匯之參考依據。
 - (2)財務部門定期對外幣淨資產(負債)應避險部位作出內部評估報告，據以呈報公司管理階層進行判斷應採行之避險措施。
 - (3)對於較多資產外幣部位，採取增加外幣融資部位或買賣遠期外匯之避險措施。
 - (4)開立外幣存款帳戶，視實際資金需求及匯率走勢，調節所持有外幣部位。
 - (5)儘量以同幣別之銷貨收入支應採購支出，以達自動避險效果。將銷售國外產品收入之外幣現金用來支應採購原料產生之外幣應付款項，利用自然避險之特性已規避大部份之匯兌風險，故僅需對外幣淨資產(負債)部份依匯率波動幅度狀況，採取其他工具規避匯兌風險，如增加外幣融資部位或買賣遠期外匯等操作，適時規避匯率變動風險。
 - (6)業務單位在向客戶報價前，依據財務部對外幣匯率之預估，綜合考量與評估後，以決定適當且合理之商品報價。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禁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對於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對象、金額及範圍嚴謹，風險可控。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未來研發計畫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生醫材料	45,000
軟性電子材料	40,000
綠能/儲能材料	32,000
先進構裝材料	20,000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 1.產業發展動脈的掌握。
- 2.末端客戶對研發中材料測試之配合意願。
- 3.針對客戶需求之應答時效性。
- 4.與競爭進口產品之成本競爭力。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關注國內外重要政策、政經環境變化及相關法律變動情形，法務、財會等相關專業單位密切注意各項變動並適時提供評估、建議及規劃因應措施，以達遵守法令與降低對公司財務業務影響之目標。本公司 10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因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致力於研究創新深耕技術，每年均投入大量資源於研發，配合產業脈動及科技變更，開發新材料及產品以落實企業永續經營與成長，同時對於傳統產品亦持續加強品質提升與專業技術服務，維持既有客戶並拓展新市場。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秉持守法、守信、守德、善盡環保責任的經營理念努力耕耘，以期建立務實、造福人群，善盡社會責任之企業形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並無併購之情事發生。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根據市場遠景、需求、本身擁有技術、能力及資金成本來評估投資效益，並隨時檢討市場及產業變化來降低可能之風險。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集團所使用之原料可在市場上找尋多家供應廠商，而銷貨客戶亦未集中在某些大客戶中，所面臨進、銷貨集中風險小。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10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此情事，故對本公司營運無影響。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公司董事、監察人之股權穩定，104 年未有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71~144 頁。
- (二)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請參閱第 214~227 頁。
-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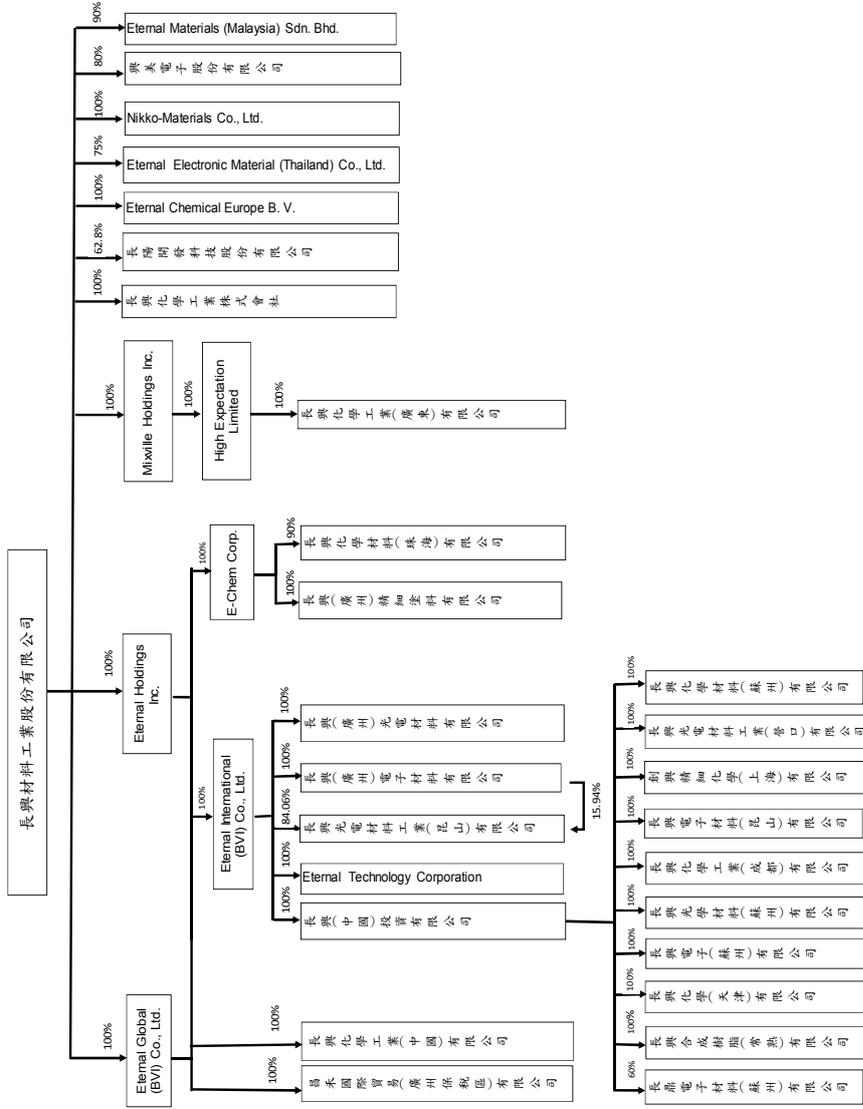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本公司於 105 年第二季起變更簽證會計師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係考量本公司未來業務發展及內部管理需要，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並無重大影響。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原名:長興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4 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一、關係企業概況
 (一)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3 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公司：無此情事。

3. 依公司法第 369 條之 2 第二項規定直接由本公司控制人事、財務或業務經營之從屬公司：無此情事。帝興樹脂股份有限公司、長新樹脂有限公司及長新樹脂(廣東)有限公司之總經理雖由本公司指派人員獲聘，但本公司對該等公司未具控制力。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成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註1)	民國 53.12.03	高雄市三民區建工路578號	NTD 10,221,690 仟元	各種工業用合成樹脂、環氧樹脂、丙烯酸酯、甲基丙烯酸酯、塗料、封裝材料、印刷電路基板、膜材料、太陽能電池材料、光阻材料、電子化學品材料之研發製造、加工、銷售，以及經營一般進出口貿易。
Eternal Holdings Inc.	西元 2002.11.15	TrustNet Chambers, Lotemau Centre, P. O. Box 1225, Apia, Samoa	NTD 5,922,482 仟元	對其他地區投資。
Eternal Global (BVI) Co., Ltd.	西元 1995.06.15	P. 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NTD 783,727 仟元	對其他地區投資。
Mixville Holdings Inc.	西元 1999.08.11	OMC Chambers, P. O. Box 315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NTD 1,088,366 仟元	對其他地區投資。
長陽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98.10.22	高雄市路竹區路科二路65號2樓	NTD 275,000 仟元	從事光電及半導體製程相關電子化學材料和設備零組件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
興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註2)	民國 103.08.06	高雄市大寮區民貴街60巷5號	NTD 140,000 仟元	生產銷售電子零組件及相關材料。
Eternal Electronic Material (Thailand) Co., Ltd.(註2)	西元 1997.01.30	335/8 Moo 9 Bangna-Trad Rd. Km 19, Tambol Bangchalong, Amphur Bangplee, Samutprakarn 10540	NTD 121,225 仟元	進出口貿易及乾膜光阻劑之分切、銷售。
長興化學工業株式會社	西元 1996.01.17	東京都町田市中町一丁目16番3號	NTD 60,431 仟元	樹脂、電子材料及其相關商品之銷售、貿易與服務業務。
Nikko-Material Co., Ltd.(註2)	西元 1997.09.30	東京都町田市中町一丁目16番3號	NTD 125,176 仟元	從事乾膜光阻及真空壓模機之製造及銷售。
Eternal Materials(Malaysia) Sdn. Bhd. (註3)	西元 2015.01.30	No. 35a (Unit 1), Jalan Harmonium 23/12, Taman Desa Tebrau, Johor Bahru, Johor, Malaysia	NTD 251,337 仟元	合成樹脂相關商品之製造、銷售、貿易與服務業務
Eternal Chemical Europe B.V.	西元 2008.08.05	Noordenweg 24 r, 2984AG Ridderkerk, Netherlands.	NTD 813 仟元	商品之銷售及貿易業務。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西元 1994.10.14	P. 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NTD 5,765,917 仟元	對其他地區投資。
E-Chem Corp.	西元 2003.01.03	Offshore Chambers, P. O. Box 217, Apia, Samoa	NTD 640,195 仟元	對其他地區投資。
Etern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註2)	西元 1998.12.09	1800 Touchstone Road Colonial Heights, VA 23834 U.S.A	NTD 600,693 仟元	經營光阻劑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High Expectation Limited	西元 1999.08.02	Scotia Center 4th Floor, P. O. Box 2804,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NTD 871,519 仟元	對其他地區投資。

(接下頁)

企業名稱	成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註2)	西元 1995.10.31	江蘇省昆山市周市鎮青陽北路566號	NTD 755,651 仟元	生產銷售合成樹脂及其加工製品。
昌禾國際貿易(廣州保稅區)有限公司	西元 2001.12.14	廣州保稅區東湧路8號保通大樓3001房	NTD 13,661 仟元	國際貿易、商業貿易、轉口貿易、商品展示、保稅倉儲及業務諮詢服務。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昆山)有限公司(註2)	西元 1999.12.24	江蘇省昆山市周市鎮長江北路363號	NTD 191,777 仟元	乾膜光阻劑之分切、加工及銷售自產產品。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註2)	西元 2001.03.26	中國廣州經濟技術開發區東區東鵬大道69號	NTD 1,259,046 仟元	經營光阻劑之塗佈、分條、裁切、加工分裝與銷售業務。
長興光學材料(蘇州)有限公司(註2)	西元 2005.12.23	蘇州高新區嵩山路111號	NTD 614,887 仟元	經營光學膜之產銷業務。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註2)	西元 2006.12.28	廣東省廣州市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科學城瑞和路8號	NTD 997,694 仟元	研究、開發、生產電子用高科技化學品及相關製品，銷售本公司產品。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營口)有限公司(註2)	西元 2007.09.28	遼寧(營口)沿海產業基地新海大街102號	NTD 124,282 仟元	研究、開發、生產光致抗蝕乾膜、液態感光防焊阻劑及印刷電路板行業相關輔助材料。
長興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註2)	西元 1996.12.05	江蘇省昆山市青陽中路267號	NTD 524,337 仟元	生產銷售電子零件用及各種相關用途的環氧塑封成型材料。
長興合成樹脂(常熟)有限公司(註2)	西元 2006.05.24	江蘇省常熟經濟開發區沿江工業區興港路15號	NTD 726,426 仟元	生產和銷售不飽和樹脂樹脂相關業務。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註2)	西元 2009.08.26	天津市大港石化產業園區金源路652號	NTD 1,008,004 仟元	生產和銷售自產的膠粘劑、合成樹脂及其加工製品。
長興化學材料(珠海)有限公司(註2)	西元 2003.04.23	廣東省珠海市珠海臨港工業區高欄石化區碧陽路	NTD 611,011 仟元	經營丙烯酸之醃類、其他甲基丙烯酸之醃類之產銷業務。
長興(廣州)精細塗料有限公司(註2)	西元 2003.07.11	廣東省廣州市廣州市經濟技術開發區東區駿達路182號	NTD 162,535 仟元	經營油漆或磁漆、其他凡立水或其他漆類之產銷業務。
創興精細化學(上海)有限公司(註2)	西元 2007.04.23	上海市金山工業區林賢路1269號	NTD 403,180 仟元	研發、生產加工電子用高科技化學品、高性能等各種塗料、特種功能複合材料及製品，銷售本公司產品。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註2)	西元 2000.01.21	珠海市南水鎮大灣工業園	NTD 1,297,259 仟元	生產和銷售自產的膠粘劑、合成樹脂及其加工製品。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西元 2011.03.17	上海市田林路388號新業大樓1211室	NTD 5,274,376 仟元	經營管理、投資顧問服務、研發、產銷各項樹脂及光電化學材料等相關業務。
長興化學工業(成都)有限公司(註3)	西元 2011.11.01	成都邛崃市羊安工業園區	NTD 450,351 仟元	合成樹脂及製品技術研發。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註3)	西元 2013.08.29	蘇州高新區澱墅關鎮澱楊路81號	NTD 1,019,545 仟元	研發和生產乾膜光阻、防焊乾膜類電子專用材料，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相關售後技術服務。
長興電子材料(蘇州)有限公司(註3)	西元 2013.12.09	蘇州高新區嵩山路111號	NTD 446,743 仟元	生產、研發用於顯示屏材料的光學級保護膜類電子專用材料，銷售自產產品與提供相關技術服務及售後服務。
長興化學材料(蘇州)有限公司(註2)	西元 2014.03.11	常熟經濟技術開發區興港路15號2幢	NTD 1,199,225 仟元	從事化工產品的研發，銷售自產產品，並提供技術服務。

註1：本公司設有路竹廠(成立日期：民國62年間，地址：高雄路竹區後寮村長興路22號，主要生產產品：樹脂製品及特種材料品及電子材料製品)、大發廠(成立日期：民國79年間，地址：高雄市大寮區大發工業區裕民街30號，主要生產產品：電子材料製品)及屏南廠(成立日期：民國83年間，地址：屏東縣枋寮鄉屏南工業區屏南路293號，主要生產產品：樹脂製品)。

註2：該公司於當地設有工廠，其工廠之名稱、成立日期、地址及主要生產產品項目與該公司之名稱、成立日期、地址及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同。

註3：該公司仍係開辦期間，尚未有營運活動。

(三)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此情事。

(四) 經營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1.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主要包括合成樹脂、電子材料、特用材料、一般投資業及進出口貿易業等。
2. 本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各種工業用合成樹脂、環氧樹脂、丙烯酸酯、甲基丙烯酸酯、塗料、封裝材料、印刷電路基板、膜材料、太陽能電池材料、光阻材料、電子化學品材料之研發、製造、加工、銷售，以及經營一般進出口貿易。茲就截至民國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與關係企業間之往來分工情形說明如下：
 - (1) 因應客戶陸續至大陸設廠，為滿足客戶之需求，本公司透過長興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長興光電材料工業(昆山)有限公司、長興光學材料(蘇州)有限公司、長興光電材料工業(營口)有限公司、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長興化學材料(珠海)有限公司、長興(廣州)精細塗料有限公司、長興合成樹脂(常熟)有限公司、創興精細化學(上海)有限公司、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長興化學工業(成都)有限公司、長興電子材料(蘇州)有限公司及長興化學材料(蘇州)有限公司、各種工業用合成樹脂、環氧樹脂、丙烯酸酯、塗料、封裝材料、印刷電路基板、膜材料、太陽能電池材料、光阻材料、電子化學材料之研發、製造、加工、銷售，俾便銷售予大陸台商，以節省運輸成本及穩定既有之客源。
 - (2) 為拓展美洲及亞洲市場，本公司透過 Etern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Eternal Electronic Material (Thailand) Co., Ltd. 及 Nikko-Material Co., Ltd.，主要從事光阻材料產品之生產或加工後銷售，且自 2013 年併購日本 Nikko-Material Co., Ltd. 後，取得真空壓模機事業，此業務具專利權，為英特爾認證之配合設備，全球市占率第一，除增加集團營收外，主要提供對客戶材料加設備之完整解決方案，提升本公司產品之競爭力。
 - (3) 為因應日本、歐洲及大中華地區客戶之需求及拓展市場，本公司透過長興化學工業株式會社、Eternal Chemical Europe B. V. 及昌禾國際貿易(廣州保稅區)有限公司出售相關產品予客戶，以節省產品運輸成本及增加本公司產品之競爭力。
 - (4) 為因應區域經濟整合趨勢，本公司將透過 Eternal Materials (Malaysia) Sdn. Bhd 之設立與建設，滿足 RCEP 之市場需求，增加集團營收成長動能。
 - (5) 因應光電及半導體製程用電子化學材料和設備零組件之研發及銷售業務，本公司設立長陽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爭取與國際科技廠商合作聯盟，提升公司產品之競爭力。
 - (6) 因應被動元件產業中固態電容材料市場持續成長需求，本公司設立興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藉由特殊製程提升生產效率，及核心技術研發提升產品競爭力。

(五)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註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2) (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國倫	42,851,643 股	4.19%
	副董事長	蕭慈飛	460,217 股	註4
	董事兼總經理	謝錦坤	595,524 股	註4
	董事	楊淮焜	14,198,851 股	1.39%
	董事	黃梧桐	3,231,479 股	註4
	董事	柯俊斌 (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01,371,473 股	9.92%
	董事	高英智	16,360,548 股	1.6%
	監察人	陳茂正	5,414,218 股	註4
	監察人	張弘	1,629,571 股	註4
	董事長	溫清章	2,003,000 股	7.28%
	董事	黃舜仁、戴明德、楊儒泰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兼總經理	賴丁財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7,268,963 股	62.8%
	長陽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徐信群 (英業達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4,400,000 股
董事		柯俊斌 (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2,750,000 股	10%
監察人		張家銓	-	-
監察人		程賢和	-	-
董事		高國倫	19,321,024 股	100%
董事		高國倫	193,693,883 股	100%
Eternal Global (BVI) Co., Ltd.				
Eternal Holdings Inc.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註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2)(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Eternal Chemical Europe B. V.	董事長	楊儒泰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80 股	100%
	董事	宋春隆、李尚衡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監察人	林佳蓉		
Mixville Holdings Inc.	董事	高國倫	32,730,000 股	100%
長興化學工業株式會社	董事	楊儒泰、戴明德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4,000 股	100%
	董事兼總經理	鄭傳能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監察人	蘇慧芬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董事長	廖恒寧 (Eternal Global (BVI) Co., Ltd. 代表人)	\$ 755,651	100%
	董事	潘金城、陳明仁 (Eternal Global (BVI) Co., Ltd. 代表人)		
	監察人	李尚衡		
	總經理	林學全		
	董事長	王茂湧 (Eternal Global (BVI) Co., Ltd. 代表人)		
昌禾國際貿易(廣州保稅區)有限公司	董事	毛惠寬 (Eternal Global (BVI) Co., Ltd. 代表人)	\$ 13,661	100%
	董事兼總經理	蘇瑞嵩 (Eternal Global (BVI) Co., Ltd. 代表人)		
	監察人	顏淑芬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註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2)(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長興合成樹脂(常熟)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明仁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李全能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 726,426	100%
	董事兼總經理	張世芳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監察人	李尚銜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明仁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廖恒寧、潘金城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 1,008,004	100%
	監察人	蘇慧芳		
	總經理	李志強		
長興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金源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廖耿忠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 524,337	100%
	董事兼總經理	林建彰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監察人	李尚銜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董事	高國倫	185,821,935 股	100%
	董事長	毛惠寬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代表人)		
Etern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董事	文榮權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代表人)		
	董事兼總經理	李偉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代表人)	2,333 股	100%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註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2)(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長	毛惠寬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代表人)	\$ 191,777	100%
	董事	文榮權、鄭裕正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代表人)		
	監察人	顏淑芬		
	總經理	郭士寶		
	董事長	毛惠寬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代表人)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文榮權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代表人)	\$ 1,259,046	100%
	董事兼總經理	鄭裕正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代表人)		
	監察人	蘇慧芬		
	董事長	高國倫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代表人)		
	董事	黃舜仁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代表人)	\$ 5,274,376	100%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謝錦坤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代表人)		
	監察人	蘇慧芬、顏淑芬		
	董事長	陳明仁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廖恆寧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 450,351	100%
	董事兼總經理	潘金城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長興化學工業(成都)有限公司	監察人	蘇慧芬		
	監察人	蘇慧芬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註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2)(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長興光學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毛惠寬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文榮權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 614,887	100%
	董事兼總經理	莊士賢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監察人	李尚銜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長	毛惠寬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代表人)		
	董事	文榮權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代表人)	\$ 997,694	100%
	董事兼總經理	鄭裕正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代表人)		
	監察人	蘇慧芬		
E-Chem Corp.	董事	高國倫	19,290,000股	100%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營口)有限公司	董事長	文榮權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毛惠寬、鄭裕正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 124,282	100%
	監察人	顏淑琴		
	總經理	郭士賓		
Eternal Electronic Material (Thailand) Co., Ltd.	董事長	毛惠寬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事	鄭裕正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937,500股	75%
	董事兼總經理	陳振山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監察人	蔡淑純、程滄照	312,500股	25%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註1)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註2)(註3)	
			股數	持股比例
High Expectation Limited	董事	高國倫	26,005,000股	100%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明仁 (High Expectation Limited 代表人)	\$ 1,297,259	100%
	董事	廖恆寧、潘金城 (High Expectation Limited 代表人)		
	監察人	李尚銜		
	總經理	許晉誠		
長興化學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金源 (E-Chem Corp. 代表人)	\$ 549,910	90%
	董事	周志剛、趙郁文 (E-Chem Corp. 代表人)		
	董事兼總經理	陳崑雄 (E-Chem Corp. 代表人)		
	董事	Jeffrey Alan Knight (Cognis B.V. 代表人)		
	監察人	李尚銜		
	董事長	陳金源 (E-Chem Corp. 代表人)		
長興(廣州)精細塗料有限公司	董事	趙郁文、林永全 (E-Chem Corp. 代表人)	\$ 162,535	100%
	監察人	蘇慧芬		
	總經理	吳東勝		
	董事長	陳金源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創興精細化學(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趙郁文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 403,180	100%
	董事兼總經理	吳東勝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監察人	蘇慧芬		
	監察人	蘇慧芬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註1)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註2) (註3)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Nikko-Material Co., Ltd.	董 事 長	毛 惠 寬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1,520 股	100%
	董 事	文 榮 權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 事 兼 總 經 理	宋 春 隆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監 察 人	蘇 慧 芳		
	董 事 長	櫻 田 武 志 (日本山櫻化研株式會社代表人)		
長 鼎 電 子 材 料 (蘇 州)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近 江 剛 (日本山櫻化研株式會社代表人)	\$ 179,045	40%
	董 事 兼 副 董 事 長	毛 惠 寬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 267,698	60%
	董 事	鄭 裕 正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 事 兼 總 經 理	麥 文 臻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監 察 人	李 尚 衡、藤 岡 貞 章		
董 事 長	毛 惠 寬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長 興 電 子 (蘇 州)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文 榮 權、鄭 裕 正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 1,019,545	100%
	監 察 人	蘇 慧 芳	—	—
	總 經 理	莊 士 賢		
	董 事 長	陳 金 源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 事	趙 郁 文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長 興 化 學 材 料 (蘇 州)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兼 總 經 理	周 志 剛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 1,199,225	100%
	監 察 人	李 尚 衡		
	董 事 長	—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企 業 名 稱	職 稱 (註1)	姓 名 或 代 表 人	持 有 股 份 (註2) (註3)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興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黃舜仁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11,200,000 股	80%
	董 事	黃爾伯、楊儒泰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 事 兼 總 經 理	戴明德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 事 兼 副 董 事 長	林杰夫 (至美電器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2,800,000 股	20%
	監 察 人	蘇慧芳	—	—
	Eternal Materials(Malaysia) Sdn. Bhd.	董 事 長	陳明仁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28,667,700 股
董 事		張世芳、潘金城、龔群峰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 事 兼 總 經 理		廖恒寧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董 事		紀華翰 (Alliance Chemicals Pte. Ltd. 代表人)	3,185,300 股	10%
監 察 人		張家銓	—	—

註1：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列其職位相當者。

註2：被投資公司如發行股票者係填寫股數及持股比例，其他係填寫出資額及出資比例。

註3：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者，其出資額係以歷史匯率換算為新臺幣列示。

註4：持股比例不及1%

二、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註1)	資產總值(註2)	負債總額(註2)	淨值	營業收入(註2)	營業利益(註2)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元)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0,221,690	\$41,529,924	\$19,664,897	\$21,865,027	\$16,834,193	\$925,002	\$2,871,636	\$2.81
Eternal Holdings Inc.	5,922,482	18,084,750	826,014	17,258,736	—	(5,691)	684,645	3.53
Eternal Global (BVI) Co., Ltd.	793,727	5,058,508	65	5,058,443	20,633	(96)	622,368	32.21
Mixville Holdings Inc.	1,088,366	4,526,773	36	4,526,737	—	(95)	524,751	16.03
長陽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5,000	305,482	29,970	275,512	81,554	(3,083)	(1,280)	(0.05)
興美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	116,464	30,687	85,777	23,921	(46,557)	(46,889)	(3.35)
Eternal Electronic Material (Thailand) Co., Ltd.	121,225	275,992	134,576	141,416	426,576	26,199	16,456	13.16
長興化學工業株式會社	60,431	224,170	148,499	75,671	443,197	(3,994)	189	47.27
Nikko-Materials Co., Ltd.	125,176	660,009	299,603	360,406	1,050,091	79,120	107,081	9,295.23
Eternal Materials (Malaysia) Sdn. Bhd.	251,337	227,204	7,283	219,921	—	(14,905)	(14,137)	(0.44)
Eternal Chemical Europe B.V.	813	13,167	—	13,167	—	(658)	167	930.78
Eternal International (BVI) Co., Ltd.	5,765,917	14,771,822	55	14,771,767	—	(121)	684,424	3.68
E-Chem Corp.	640,195	2,423,977	55	2,423,922	—	(89)	8,796	0.46
Eternal Technology Corporation	600,693	688,657	625,908	62,749	287,121	(46,383)	(55,241)	(23,678.02)
High Expectation Limited	871,519	4,358,025	33	4,357,992	—	(186)	525,297	20.20

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註1)	資產總值(註2)	負債總額(註2)	淨值	營業收入(註2)	營業利益(註2)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元)
長興化學工業(中國)有限公司	\$755,651	\$4,761,190	\$846,800	\$3,914,390	\$6,633,785	\$583,029	\$526,737	—
昌禾國際貿易(廣州保稅區)有限公司	13,661	320,859	285,860	34,999	538,765	4,121	(91)	—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昆山)有限公司	191,777	1,519,467	1,207,389	312,078	2,554,136	24,926	13,423	—
長興(廣州)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1,259,046	6,847,796	827,722	6,020,074	3,698,421	574,456	637,871	—
長興光學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614,887	497,903	731,337	(233,434)	80,534	(129,863)	(148,904)	—
長興(廣州)光電材料有限公司	997,694	3,675,483	507,184	3,168,299	2,578,426	456,960	418,070	—
長興光電材料工業(營口)有限公司	124,282	211,988	368,409	(156,421)	113,889	(22,716)	(34,707)	—
長興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524,337	542,633	237,010	305,623	417,373	(23,496)	(26,270)	—
長興合成樹脂(常熟)有限公司	726,426	1,355,515	1,116,223	239,292	1,516,525	45,438	(40,467)	—
長興化學(天津)有限公司	1,008,004	2,448,291	1,695,885	752,406	3,851,592	89,006	15,299	—
長興化學材料(珠海)有限公司	611,011	3,209,821	1,220,932	1,988,889	3,962,825	82,442	45,097	—
長興(廣州)精細塗料有限公司	162,535	509,025	39,541	469,484	208,762	(36,972)	(27,116)	—
創興精細化學(上海)有限公司	403,180	457,950	427,979	29,971	231,352	(26,207)	(41,639)	—
長興化學工業(廣東)有限公司	1,297,259	4,717,346	594,657	4,122,689	4,831,494	540,216	525,484	—
長興(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5,274,376	5,843,892	1,449,115	4,394,777	210,553	(99,167)	(339,899)	—
長興化學工業(成都)有限公司	450,351	502,894	71,599	431,295	—	(29,870)	(17,426)	—
長興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1,019,545	1,419,637	334,904	1,084,733	—	(32,714)	55,128	—
長鼎電子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446,743	545,238	100,025	445,213	—	(20,548)	(1,888)	—
長興化學材料(蘇州)有限公司	1,199,225	1,323,895	134,218	1,189,677	9,982	(62,457)	(37,136)	—

註1：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者，其資本額係以歷史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註2：關係企業為外國公司者，其資產總值及負債總值係以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其營業收入、營業利益、本期損益及每股盈餘係以當年度之各月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列示。

長興材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高國倫



